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352

2008 年年度报告

目录

一、重要提示..... 1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2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6

六、公司治理结构..... 9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1

八、董事会报告..... 12

九、监事会报告..... 19

十、重要事项..... 20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30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89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阮伟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卢邦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浙江龙盛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Zhejiang Longsheng Group Co.,Ltd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Zhejiang Longsheng		
公司法定代表人			阮伟祥		
公司董事会秘书情况					
董事会秘书姓名			常盛		
董事会秘书联系地址			浙江省上虞市道墟镇		
董事会秘书电话			(0575) 82048616		
董事会秘书传真			(0575) 82041589		
董事会秘书电子信箱			changsheng@longsheng.com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证券事务代表姓名			陈国江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地址			浙江省上虞市道墟镇		
证券事务代表电话			(0575) 82048616		
证券事务代表传真			(0575) 82041589		
证券事务代表电子信箱			chengj@longsheng.com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上虞市道墟镇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上虞市道墟镇		
公司办公地址邮政编码			312368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longsheng.com		
公司电子信箱			mail@longsheng.com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龙盛	600352	浙江龙盛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日期			1998 年 3 月 23 日		
公司首次注册地点			浙江省上虞市道墟镇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30000000013705		
税务登记号码			330682704202137		
组织机构代码			70420213-7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耀江金鼎广场西楼 6-10 层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522,368,677.93
利润总额	521,290,41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0,465,231.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4,627,31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8,056,582.49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166,357.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95,535.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295,175.1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5,605,755.52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2,220,268.3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53,422.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87,746.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78,362.68
所得税影响额	-2,001,140.81
合计	55,837,912.26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08 年	200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6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4,225,409,340.96	3,345,436,084.60	3,345,436,084.60	26.3	2,473,802,506.05	2,445,169,721.39
利润总额	521,290,410.85	420,096,655.67	420,096,655.67	24.09	240,598,036.71	240,257,80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0,465,231.56	387,742,257.33	387,742,257.33	21.33	212,604,414.06	205,846,34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4,627,319.30	359,784,946.18	384,403,485.92	15.24	210,488,966.54	203,730,893.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39	0.6506	0.6506	9.73	0.3602	0.34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39	0.6506	0.6506	9.73	0.3602	0.3488
扣除非经常性	0.6292	0.6037	0.6450	4.22	0.3566	0.3452

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4.90	14.26	14.26	增加 0.64 个百分点	17.36	17.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95	26.09	26.09	减少 10.14 个百分点	18.67	18.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3.13	13.23	14.14	减少 0.10 个百分点	17.19	17.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6	24.21	25.86	减少 10.15 个百分点	18.49	18.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8,056,582.49	3,360,436.81	3,360,436.81	21,565.53	349,324,844.42	349,324,844.4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1048	0.0056	0.0056	19,628.57	0.5919	0.5919
	2008 年末	200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6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6,125,187,830.30	4,220,004,646.79	4,220,004,646.79	45.15	2,592,829,336.06	2,574,577,277.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3,158,160,453.33	2,719,150,438.08	2,719,150,438.08	16.15	1,224,705,097.39	1,154,955,04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7924	4.1262	4.1262	16.15	2.0751	1.9569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阮水龙	32,607,671	32,607,671	0	0		2008 年 8 月 5 日
合计	32,607,671	32,607,671	0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万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07 年 10 月 31 日	16.80	6,880	2007 年 11 月 14 日	6,880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64,816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阮水龙	境内自然人	14.78	97,413,498	0	0	质押 15,000,000
阮伟祥	境内自然人	8.69	57,286,430	0	0	无
阮伟兴	境内自然人	8.03	52,936,467	-1,896,791	0	质押 38,000,000
项志峰	境内自然人	3.96	26,120,640	0	0	无
章荣夫	境内自然人	2.86	18,855,946	-1,890,901	0	质押 17,000,000
潘小成	境内自然人	1.88	12,398,686	-580,979	0	无
苏紫薇	境内自然人	1.69	11,110,000	-590,000	0	无

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11,000,000	11,000,000	0	无
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	10,015,906	10,015,906	0	无
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	8,922,252	8,922,252	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		
阮水龙		97,413,498		人民币普通股		
阮伟祥		57,286,430		人民币普通股		
阮伟兴		52,936,467		人民币普通股		
项志峰		26,120,640		人民币普通股		
章荣夫		18,855,946		人民币普通股		
潘小成		12,398,686		人民币普通股		
苏紫薇		11,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15,906		人民币普通股		
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922,252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阮水龙与阮伟祥、阮伟兴、项志峰存在关联关系，分别为父子、父子、及翁婿关系。上述四名股东合计持有公司 35.46%的股份； (2)、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自然人控股股东情况

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最近五年内的职业	最近五年内的职务
阮水龙	中国	否	企业管理	曾任本公司董事长，现任浙江龙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龙盛薄板有限公司董事长。
阮伟祥	中国	否	企业管理	详见年报全文第五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的内容。
阮伟兴	中国	否	企业管理	曾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浙江龙盛薄板有限公司董事长。
项志峰	中国	否	企业管理	详见年报全文第五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的内容。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股份增减数	变动原因	是否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阮伟祥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3	2007年4月28日~2010年4月28日	57,286,430	57,286,430			是	93	否
阮兴祥	副董事长	男	46	2007年4月28日~2010年4月28日	2,871,728	2,871,728			是	12	是
项志峰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46	2007年4月28日~2010年4月28日	26,120,640	26,120,640			是	44	否
常盛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34	2007年4月28日~2010年4月28日					是	27	否
王忠	董事、财务总监	男	41	2007年4月28日~2010年4月28日					是	27	否
贡晗	董事	男	37	2007年4月28日~2010年4月28日					是	66.02	否
陈健	独立董事	男	45	2007年4月28日~2010年4月28日					是	6	是
徐金发	独立董事	男	62	2007年4月28日~2010年4月28日	700	700			是	6	是
韩厚军	独立董事	男	42	2007年4月28日~2009年1月14日					是	6	是
王勇	监事会主	男	31	2007年4月28日					是	14.1	否

	席			日~ 2010年4 月28日							
阮小云	监事	女	39	2007年4 月28 日~ 2010年4 月28日	203,800	153,800	-50,000	二 级 市 场 出 售	是	7.3	否
倪越刚	监事	男	38	2007年4 月28 日~ 2010年4 月28日					是	5.06	否
陈永尧	副 总 经 理	男	45	2007年4 月28 日~ 2010年4 月28日	1,128,661	1,128,661			是	27	否
姜火标	副 总 经 理	男	40	2007年4 月28 日~ 2010年4 月28日	112,565	112,565			是	22	否
欧其	总 工 程 师	男	37	2007年4 月28 日~ 2010年4 月28日	162,399	162,399			是	27	否
合计	/	/	/	/	87,886,923	87,836,923	-50,000	/	/	389.48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 阮伟祥：自 1993 年以来，历任浙江染料助剂总厂副厂长、总工程师，浙江龙盛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等职。现为浙江龙盛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嘉兴市龙盛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忠盛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

2. 阮兴祥：自 1988 年以来，历任上虞县助剂总厂企管科长，浙江助剂总厂企管科长，浙江染料助剂总厂企管科长，浙江龙盛集团公司企财部长，公司企财部长，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办公室主任兼证券办主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等职。现为浙江龙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嘉兴市龙盛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龙盛共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3. 项志峰：自 1986 年以来，历任上虞县助剂厂基建设备科长，浙江助剂总厂供销处处长、经营副厂长，浙江染料助剂总厂经营副厂长兼销售公司经理，浙江龙盛集团公司经营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销售公司经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兼销售公司经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聘任的常务副总经理等职。现为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浙江龙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4. 常盛：自 2002 年以来，历任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负责人，杭州龙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浙江龙盛控股有限公司公司部总经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等职。现为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

5. 王忠：2000 年 2 月在江苏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工作；2000 年 8 月至 2002 年 1 月在荷兰瓦赫宁根大学经济系学习；2002 年 4 月进入公司工作，历任公司第二届、第三届董事会聘任的财务总监。现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

6. 贡晗：1993 年 9 月至 2002 年 3 月在中化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2 年 4 月进入龙盛公司工作。现为上海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浙江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7. 陈 健：1987 年 8 月至 2001 年 3 月在浙江师范大学从事教学科研工作；2001 年 3 月至 2003 年 3 月在北京理工大学从事科研工作；2003 年 7 月至今在浙江工业大学从事化学方面的科研教学工作。现为浙江工业大学副教授，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 徐金发：1969 年 8 月至 1978 年 9 月，内蒙古千里山钢铁厂技术员；1982 至今在浙江大学从事企业管理的教学科研工作。现为浙江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企业成长研究中心主任，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 韩厚军：1996 年 1 月至 1998 年 12 月在杭州会计师事务所历任部门经理、副所长；1999 年 1 月至 2004 年 12 月在浙江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5 年 1 月至 2008 年 12 月在浙江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为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10. 王 勇：2000 年 7 月至今在公司办公室工作，曾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现为本公司办公室主任，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11. 阮小云：1990 年 9 月至 1991 年 9 月，为公司出纳；1991 年 9 月至 2005 年 3 月在公司销售部工作，2005 年至 2007 年在浙江汇德隆化工有限公司工作。历任上虞市龙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现为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12. 倪越刚：1990 年进入公司，曾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现在公司采购部工作，为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13. 陈永尧：1987 年 9 月至 1994 年 8 月，在本公司前身即浙江染料助剂总厂工作；1994 年 8 月至 1999 年 12 月，担任本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1999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生产部部长；2005 年 4 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现为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聘任的副总经理。

14. 姜火标：1998 年 6 月至 2003 年 10 月，担任本公司应用部部长；2003 年 11 月至 2005 年 4 月，担任本公司销售公司经理；2005 年 4 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现为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聘任的副总经理。

15. 欧 其：1993 年 7 月至 1997 年 6 月，本公司研究所研究人员；1997 年 6 月至 1999 年 6 月，本公司六分厂任工艺员；1999 年 6 月至 2003 年 9 月，担任本公司研究所项目负责人；2003 年 9 月至 2005 年 4 月，担任本公司研究所副所长；2005 年 4 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聘任为总工程师。现为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聘任的总工程师。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董事、监事、高管在股东单位任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阮伟祥	浙江龙盛控股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7 年 2 月 21 日	2010 年 2 月 21 日	否
阮伟祥	浙江忠盛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5 年 4 月 15 日	2009 年 4 月 15 日	否
阮兴祥	嘉兴市龙盛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 年 8 月 19 日	2009 年 10 月 24 日	是
阮兴祥	上海龙盛共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 年 6 月 12 日	2009 年 6 月 12 日	否
陈 健	浙江工业大学	副教授			是
徐金发	浙江大学管理学院	博士生导师、教授			是
徐金发	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经贸管理系	系主任			否
韩厚军	浙江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合伙人			是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董事、监事的报酬由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改董事会经费及董事（监事）报酬事项》确定，董事的津贴为每人每年 1 万元；独立董事的的津

贴为每人每年 6 万元；监事的的津贴为每人每年 0.5 万元；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08 年度高管人员目标考核方案确定。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离任原因
韩厚军	独立董事	由于其所任职的单位浙江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与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发生合并，而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年度审计机构。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韩厚军先生向董事会提出辞去独立董事职务。2009 年 1 月 14 日经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吴仲时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5,800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61
--------	-------	-----------------	----

员工的结构如下：

1、专业构成情况

专业类别	人数
技术人员	830
财务人员	116
销售人员	162
行政人员	440
生产人员	4,252
合计	5,800

2、教育程度情况

教育类别	人数
大专以上	827
中专、中技、高中	1,582
高中以下	3,391
合计	5,800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目前的内部管理制度对公司各项管理业务的职责分工、运作流程进行了明确规定。目前，公司本部及各业务单元的经营管理均能在公司内部控制框架内健康运行，有效保障了公司的规范治理和良好运营。公司治理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能够确保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地行使自己的权利；建立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公司的关联交易的决策和程序有明确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制定并实施《董事会议事规则》。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制定并实施《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为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4、关于绩效评估和激励约束机制：2008 年 6 月 18 日公司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公司执行董事、高管、子公司高管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实施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从而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中长期激励机制。

5、关于内控机制：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安全环保等各方面制度，建立了较为完善、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协助公司高效运作，保障投资者利益安全。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要求制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自觉接受监管部门和广大股东的监

督。

7、2008 年 7 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公告的通知》和浙江证监局《关于贯彻落实证监会上市部进一步深入推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再次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严格的自查，并于 2008 年 7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情况的说明》（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交易所网站的公告）。2008 年 7 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强化持续监管，防止资金占用问题反弹的通知》（上市部函〔2008〕118 号）以及浙江证监局《关于做好防范大股东资金占用问题的通知》浙江证监上市字〔2008〕85 号的文件精神，公司董事会专门组织相关部门对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进行全面检查。根据自查情况，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大股东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不存在违规资金占用问题。具体内容见 2008 年 7 月 28 日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上市部《关于 2008 年进一步深入推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设，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质量。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缺席原因及其他说明
陈健	15	15	0	0	
徐金发	15	15	0	0	
韩厚军	15	15	0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三）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业务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面向市场独立从事染料、化工中间体、减水剂、硫酸、纯碱及其他精细化工业务，拥有完备的原辅材料采购网络和独立完整的生产体系，产品生产根据国内外市场的需求由公司独立组织，所需原材料由公司统一采购，产品销售也由公司根据市场形势和营销计划、策略自主统筹安排，虽然本公司与关联方相互之间在原料方面有一定的采购和销售，但本公司与其发生的交易是严格遵守双方签署的《关联方货物采购与销售之框架性协议》，并明确了协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其关联交易是公平、公开、公正，不影响本公司生产业务的独立性。
人员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人事管理部门，专门负责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相应建立了独立的人事管理制度、工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并建立了职工档案、人事管理档案、工资发放名册等文档，公司人员的招聘、人事管理及考核制度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未在其他单位领取薪酬，公司高管只在其他公司担任董事或董事长职务。
资产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产权清晰，1997 年发起设立时，各股东将拥有浙江龙盛集团公司全部经营性资产投入股份公司，该资产主要为染料生产所必需的全套生产设备，使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能够保证公司独立并按产品质量要求完成相关产品的生产制造，公司资产具备独立完整性。
机构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利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经理层为执行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设置了相应的职能部门，不存在控股股东或控制人干预本公司的机构设置情形。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和办公机构，并结合本公司生产经营的特点，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了财务部、生产部、销售公司、原料公司、应用部、染料研究中心、人力资源部、行政部等职能部门，并单独挂牌运作。
财务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负责公司的投融资安排、运营资金及实物资产的管理和日常费用核算、销售、供应、税务、报表制作等事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公司根据《会计法》、《总会计师条例》、《企业会计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企业会计准则》、《财务会计通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帐户，持有上虞市国家税务局和上虞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税务登记证，进行独立的税务登记，依法独立地进行纳税申报并缴纳各项税金。本公司子公司均为独立的法人实体，独立核算，统一执行本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并设有健全的会计机构，配有专职会计人员。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1、经营管理控制

公司经营层切实依照《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履行职权，严格落实董事会决议，按照分工主管公司职能部门和业务单元的工作，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均能实施有效控制。公司经营层定期向董事会和监事会汇报公司运营情况，其履职情况受到董事会和监事会的监督。

2、财务管理控制

公司的财务管理工作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规定，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得到了公司上下的有效执行。公司通过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建立起事前、事中、事后全方位控制的财务管理体系，提升了公司的财务控制水平。公司设立了内部审计部门并配备专职人员，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加强对公司各业务主体的财务监督和审核，确保财务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

3、信息披露控制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进一步明确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在信息披露中需要履行的职责及公司股东、控股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

(五) 公司披露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和审计机构的核实评价意见

1、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全文：详见年报附件。

公司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设立了内部审计部，负责公司内部控制的检查与监督。

公司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定期向董事会提交内控检查监督工作报告。

2、审计机构未出具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核实评价意见。

(六)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董事会每年年初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目标考核，考核内容包括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月薪，并在经过充分的分析后，确定考核目标。目标考核由董事会年终考核后总额下达，总经理提出分配方案报董事会备案后兑现。

同时，为建立与公司业绩和长期战略紧密挂钩的长期激励机制，公司股东大会已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公司执行董事、高管、子公司高管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实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该激励计划自 2008 年起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进一步健全了公司经营机制，完善了管理人员激励约束机制，提高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确保了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七) 公司披露了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详见年报附件。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7 年度股东大会	2008 年 5 月 12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8 年 5 月 13 日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8 年 1 月 23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8 年 1 月 24 日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8 年 5 月 30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8 年 5 月 31 日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8 年 6 月 18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8 年 6 月 19 日
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8 年 11 月 28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8 年 11 月 29 日

八、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回顾

(1) 2008 年度公司经历了前所未有的历程, 从上半年原材料价格急剧上升、二季度产品快速上涨, 到下半年面临市场急剧萎缩、产品价格大幅度跳水的巨大落差。公司经营层在董事会的决策和领导下, 紧盯宏观形势变化, 及时调整各业务主体的经营策略: 针对上半年火爆的销售形势, 公司在充分考虑市场供求因素和下游厂家承受能力的基础上, 果断提升了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 使公司销售、利润实现了高速增长, 有力地保障了全年目标的完成。面对下半年化工行业急剧恶化的不利形势, 经营层积极分析市场趋势, 敏锐地洞察风险, 及时调整经营策略, 大幅度降低采购, 从源头上控制经营风险; 积极开拓销售快速出货减少存货跌价; 大力清收应收款; 暂缓或推迟非紧迫性项目, 降低项目成本; 2008 年底, 公司存货、应收款均降到历史最低水平, 库存跌价损失基本消化, 为 2009 年经营打下了良好的基础。正是经营层的积极应对, 抓住时机, 全面加强企业风险管理, 从而使得公司在急剧变化的市场环境下, 依然实现了快速增长。

2008 年度, 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422,540.93 万元, 同比增长 26.30%; 实现营业利润 52,236.87 万元, 同比增长 23.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046.52 万元, 同比增长 21.33%; 经营性净现金流量 72,805.66 万元, 每股 1.10 元; 基本每股收益 0.71 元/股, 净资产收益率 14.90%。截至 2008 年末,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合计 315,816.05 万元, 实现了自公司上市以来资产规模、经营效益等方面质的跨越, 为公司 2009 年及今后相当时期内的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构筑了全新的发展平台。

(2) 公司资产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占总资产比例	年初数	占总资产比例	变动幅度(百分点)	主要原因分析
应收账款净额	564,903,861.52	9.22%	669,216,066.71	15.86%	-6.64	应收账款净额比例降低系公司上年末加大对应收款的回收力度; 存货比例降低系公司下半年加大对存货的清理; 固定资产增加主要系公司合并范围扩大。
其他应收款净额	283,144,079.30	4.62%	38,956,602.33	0.92%	3.70	
存货	583,661,050.82	9.53%	597,532,952.28	14.16%	-4.63	
长期股权投资	441,277,159.46	7.20%	285,824,654.18	6.77%	0.43	
固定资产	1,194,706,779.33	19.50%	863,736,252.95	20.47%	-0.97	
在建工程	370,775,787.30	6.05%	225,529,255.01	5.34%	0.71	
短期借款	812,763,575.66	13.27%	364,861,428.84	8.65%	4.62	
长期借款	211,324,187.31	3.45%	0	0.00%	3.45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分析
销售费用	140,920,736.10	104,733,723.33	34.55%	系公司销售规模和合并范围扩大所致。
管理费用	267,773,643.95	156,876,064.27	70.69%	系公司合并范围扩大和生产经营规模扩大相应费用支出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26,191,338.77	66,600,647.48	89.47%	系公司规模扩大, 本期银行贷款利息增加所致。
所得税	42,061,810.34	27,253,077.55	54.34%	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 利润增加所致。

(3) 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 目	2008年度	2007年度	说 明
一、经营活动			
现金流入总额	4,998,524,438.73	3,728,265,763.70	系公司生产销售收入增加的同时, 合理压缩库存和应收账款, 同时应付票据增加所致。
现金流出总额	4,270,467,856.24	3,724,905,326.89	
现金流量净额	728,056,582.49	3,360,436.81	

二、投资活动			
现金流入总额	684,187,597.11	321,101,450.86	系公司对外按成本法和权益法核算的长期投资增加所致。
现金流出总额	1,654,998,809.27	955,047,411.03	
现金流量净额	-970,811,212.16	-633,945,960.17	
三、筹资活动			
现金流入总额	1,982,739,934.54	2,415,456,636.50	系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银行贷款增加所致,2007年因增发现金流入较多。
现金流出总额	1,624,453,482.07	1,198,905,019.62	
现金流量净额	358,286,452.47	1,216,551,616.88	

(4) 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398,706,336.19	占采购总额比重	13.15%
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284,681,021.96	占销售总额比重	6.98%

(5) 公司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内 容 名 称	主要产品 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 总收入	净利润
浙江龙盛染料化工有限公司	分散染料	1,900万美元	144,208.80	44,743.89	132,472.82	19,368.04
上虞金冠化工有限公司	分散染料系列产品	13,870	41,316.90	22,613.42	100,526.15	2,348.92
上海科华染料工业有限公司	活性染料	7,500	64,387.86	25,965.70	84,349.95	5,894.58
上虞新晟化工工业有限公司	酸性染料	800万美元	8,525.29	7,897.52	13,673.93	361.65
浙江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	间苯二胺等中间体	830万美元	37,730.06	28,821.13	54,980.43	11,829.52
上海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	间苯二胺等中间体	200	2,962.03	1,137.80	16,403.86	104.67
江西乐盛化工有限公司	芳香胺	1,500	1,554.68	1,448.54	2,148.21	-5.12
浙江吉盛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减水剂	2,770万美元	24,299.93	21,847.75	5,818.19	1,633.85
上虞吉龙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减水剂	242万美元	16,623.63	5,126.00	27,026.51	2,461.89
四川吉龙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减水剂	2,000	24,715.88	7,631.53	34,062.28	2,624.12
浙江鸿盛化工有限公司	还原物	450万美元	11,612.95	3,189.22	4,491.79	-262.23
浙江捷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硫酸、蒸汽	1,100万美元	15,509.01	11,044.43	30,894.76	1,171.85
浙江恒盛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水蒸汽	500万美元	7,886.19	7,224.70	6,400.02	2,312.31
桦盛有限公司(香港)	投资和贸易	1,600万美元	16,715.96	7,666.99	11,871.76	3,349.64
上海龙盛联业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资产管理	15,000	60,550.73	25,652.27	63,616.21	4,514.64
深圳市中科龙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10,000	13,544.59	9,923.75	0	96.30
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服务、实业投 资	5,938	99,314.27	22,418.32	53,656.84	2,868.67

2、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公司主营业务为染料、中间体、减水剂以及纯碱、合成氨等无机化工产品。染料和中间体业务目前仍为公司的支柱,其所处的行业虽然会受全球金融危机一定的影响,但对公司来讲更是一个机遇:

首先，虽然纺织品出口会受到国外订单的影响，但纺织品的刚性需求仍然存在，尤其是国家推出纺织业振兴规划，以及国内纺织品需要的进一步上升，今后几年对染料的需要仍将保持一定增长趋势。其次，金融危机已对国际染料行业产生巨大冲击，将加剧欧美染料产业的进一步萎缩。为此，公司将积极把握机遇，通过进一步整合上下游，降低成本，增强综合竞争力，市场机会将不断凸现；同时，公司通过产业链的延伸，利用循环经济增强公司节能减排的空间与能力，为公司产能的进一步释放和市场份额的进一步扩大打开空间。

中间业务方面，公司将努力做好增发扩产项目，根据市场情况尽快建成投产；减水剂业务方面，公司将抓住目前国家加大基础建设投入的契机，做好扩产项目的同时，积极向外寻求收购项目，争取以较快的方式扩大产能。另外，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的整体搬迁项目将把搬迁与产品结构调整，采用低污染、节能先进工艺进行技术改造相结合，搬迁中该公司将采用国内外先进技术和设备，环保治理同步配套建设，为企业发展循环经济、清洁生产奠定基础，通过搬迁公司总体规模将大幅扩大，经济效益也可大幅度提高，建成投产后龙山化工将成为浙江区域内最大的无机化工生产基地。

(2) 公司未来发展机遇，发展战略和新年度的经营计划

公司将在未来几年，一方面通过立足于专用化学品领域快速发展，以产业链整合、技术创新为根本切入点，以现有技术和产品为基础，通过对现有产品的二次开发和深度挖掘实现新的突破，确保在染料、中间体、建材化工等多个细分市场取得领先地位，朝着建设成为世界级专用化学品生产服务商迈进；另一方面，在通过收购浙江龙化控股集团而延伸产业链后，抓紧实施项目的搬迁工作，迅速强化无机化工领域业务，确保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能够快速发挥效应。与此同时，公司也要积极把握资本市场机遇，继续在行业有高速增长潜力的业务领域内通过股权投资获得外延式增长，确保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2009年公司经营计划：实现营业总收入43亿元，与去年基本持平；主营总成本32亿元，占营业总收入75%，其中期间费用5亿元，占营业总收入的11%。

为实现上述任务目标，公司将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① 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内审与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提高快速发展过程中的风险防范能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准和治理实效，促进公司价值的持续提升。

② 进一步加强市场开拓力度、服务力度，健全市场体系；全面地深层次地理顺产供销的关系；加大科技创新，严抓节能降耗；全面深入预算管理，继续深化科学管理发展之路。

③ 进一步调整资金结构，优化资金渠道，建立更安全、更便捷的融资渠道，同时降低资金成本，提高资金效率。

④ 进一步抓好增发募集项目资金的使用，加强项目资金专项管理，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预期目标建设投产。

⑤ 进一步抓好杭州龙山化工整体搬迁项目，抓住目前基建成本低的时机，按计划顺利有序地建设好项目，确保整个项目在今年年底前能够顺利投产见效。

(3) 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以及资金来源情况

公司2007年公开增发A股募集的资金，满足了公司目前几个重大建设项目的资金需求，但随着今后公司业务的拓展、技术的改造及可能发生的收购兼并项目等，尤其是杭州龙山化工的整体搬迁需要较多资金的投入，因此公司在2009年仍需要投入大量资金。为此，公司一方面通过经营活动中严格控制成本，来提高获利能力，继续保持稳定的现金流，以增强偿债能力；另一方面公司拟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债，以降低融资成本，节省财务费用，最终为公司股东带来利益。

(4) 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的分析

公司所处行业为精细化工行业，随着国家环保政策要求的不断提高，公司在环保方面的投入成本可能会提高。为此，公司在未来几年内，一方面将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推广清洁生产，依靠科技进步，提高资源循环利用水平；另一方面，将调整产品结构，开发环保型、高品位、高附加值产品，同时加大环保技术改造和环保管理力度，提高环境治理水平，构建环境友好型企业。

3、技术创新、研发投入情况及对公司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地位的影响

2008年，公司在技术创新、研发投入以及知识产权方面取得很大成绩。在项目创新方面：公司培育多年的工程研发一体化项目管理(IPMT)取得了突破性成果。由化工研究公司和染料研究中心联合自主设计、实施的染化公司EC项目于2008年10月顺利竣工，该项目采用先进的工艺，克服了老工艺成本高、效率低、污染大的缺点，节约成本2,500元/吨，人员减少30%，日产量提高50%，工艺母液水完全平衡，具有很高的市场价值和社会价值，标志着公司的项目创新能力达到了一个新的层次。在研发技改方面：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子课题“间苯二胺清洁生产集成技术研究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获

得鉴定通过；“禁用偶氮染料及其中间体代用品的研究及产业化”项目作为省重大科技专项通过验收，获得省科技厅的专项奖励；DN 硝化尾气处理新工艺的开发，提高苯的收率，90%以上硝烟回收并资源化，实现污水零排放；WPPD 在要求较高的芳纶 1414 领域取得了突破，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和广泛使用。知识产权方面：2008 年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发明专利 21 项，获得授权 8 项，授权数占上虞市本年度授权数的四分之一。至今，公司累计申请的发明专利数量已达到 82 项，累计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25 项，均位居上虞市第一。另外，公司在知识产权保护上也取得了重大成果。上述三个方面取得的成绩，有力地促进了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提升和行业地位的巩固，确保了公司在行业中的龙头地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分行业						
专用化学产品	4,073,377,880.89	3,024,672,504.49	25.75	23.69	18.02	增加 3.57 个百分点
汽车配件	7,594,718.43	6,706,780.24	11.69			
分产品						
分散染料	1,313,840,051.62	914,749,736.30	30.38	2.37	-5.50	增加 5.80 个百分点
活性染料	783,850,965.31	627,279,703.27	19.97	-3.51	-6.32	增加 2.40 个百分点
中间体	541,804,192.71	370,430,735.69	31.63	32.19	22.91	增加 5.16 个百分点
减水剂	528,483,687.32	434,417,055.46	17.80	12.26	5.11	增加 5.60 个百分点
其它	912,993,702.36	684,502,054.01	25.03	188.21	224.86	减少 8.45 个百分点

汽车配件分行业今年新增系江苏长龙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08 年投产所致。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市场	3,545,210,164.86	28.32
国外市场	535,762,434.46	0.99
合 计	4,080,972,599.32	23.9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国内重点销售区域包括浙江、江苏、广东、山东、福建、辽宁、湖北等省以及台湾、香港地区；国际重点销售区域包括韩国、泰国、巴基斯坦等东南亚国家。

2、同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公司与公允价值计量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主要包括：公允价值计量范围的界定、部门责任划分、明晰公允价值获取途径、会计人员职业判断、内部审计和外部评价。

公司依据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公允价值计量的适度范围进行界定，并制订出公允价值计量和信息披露的程序，公司的各相关管理部门对公允价值的计量和披露的真实性负责，包括收集证实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相关估值假设，最后选择恰当的估价方法进行估价。

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1)	期初金额 (2)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4)	本期计提的减值 (5)	期末金额 (6)
金融资产					
其中：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40.51	-427.93			0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785	0	-1,009.84	1,458.02	12,507.51
金融资产小计	10,825.51	-427.93	-1,009.84	1,458.02	12,507.51
合计	10,825.51	-427.93	-1,009.84	1,458.02	12,507.51

3、持有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1)	期初 金额 (2)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3)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 允价值变动 (4)	本期计提 的减值 (5)	期末金额 (6)
金融资产					
其中：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2. 贷款和应收款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				2,256.24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金融资产小计	0				2,256.24
金融负债					

(三) 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额	80,644.75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额比上年增减数	3,642.50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额增减幅度(%)	4.73

主要系公司收购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二家公司、新设四家控股子公司、投资参股二家子公司以及四家控股子公司增资。

被投资的公司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备注
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实业投资	91.65	收购 91.65%股权
内蒙古丽龙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高效减水剂的生产和销售	99.75	收购 99.75%股权
南昌市吉龙实业有限公司	国内贸易	51.80	新设控股子公司
上虞龙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高性能玻璃纤维绳线制品制造	51.00	新设控股子公司
江苏长龙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汽车冲压件的生产、销售	75.00	新设控股子公司
LONSEN KIRI CHEMICAL INDUSTRIES LIMITED	染料的生产、销售	79.82	新设控股子公司
Airway Communications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通讯设备制造和服务	3.52	投资参股子公司
东营国瓷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电子陶瓷粉体材料	20.00	投资参股子公司
上虞新晟化工工业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精细化工产品	68.00	对控股子公司增资
桦盛有限公司	贸易和投资	100.00	对控股子公司增资
浙江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间苯二胺产品	99.75	对控股子公司增资
浙江龙盛染料化工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分散染料产品	99.47	对控股子公司增资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03	首次发行	46,647.5	4,890	46,647.5	0	
2007	增发	111,648.17	37,926.53	64,498.41	47,149.76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其中 4.5 亿闲置募集资金暂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余部分尚存银行。
合计	/	158,295.67	42,816.53	111,145.91	47,149.76	/

公司拟继续使用 4.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公告编号：2008-043 号)。

2、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拟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年产 7 万吨芳酰胺系列产品技术改造项目	否	65,062	31,007.17	是	47.66%	15,860	187.45	是		
年产 2 万吨高档、环保型活性染料技术改造项目	是	25,095	0	是				是		偿还收购龙化控股的银行贷款
15 万吨高效减水剂项目	否	15,057	3,051.60	是	20.27%	3,356	尚未完工，未能产生收益	是		
1.5 万吨污水处理项目	否	6,277	5,344.64	是	85.15%			是		
合计	/	111,491	39,403.41	/	/	19,216	/	/	/	/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及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中含项目铺底流动资金 3,195 万元及直接购置固定资产未通过在建核算的部分 7,383.67 万元，上述预计收益为项目正式投入生产后的年均利润。因公司实际实施项目时，采用了分步实施建设，并予以了统筹利用，故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形成了一定的效益。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投资项目资金总额	25,095									
偿还收购龙化控股的银行贷款	年产 2 万吨高档、环保型活性染料技术改造项目	25,095	25,095	是	2,000.00	2,199.54	收购完成	是		
合计	/	25,095	25,095	/	2,000.00	/	/	/	/	/

变更后项目预计收益情况，根据 2008 年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公告(公告号 2008-042 号)，预计 2008 年、2009 年、2010 年的销售收入分别约为 7 亿元、8 亿元和 15 亿元，利润总额分别约为 5,500 万元、6,000 万元和 11,000 万元，按 53.51%的股权比例计算，项目的变更预计 2008 年、2009 年、2010 年将产生销售收入分别约为 3.7 亿元、4.3 亿元和 8 亿元，利润总额分别约为 3,000 万元、3,200 万元和 6,000 万元。2008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公告测算 2008 年度利润总额为 3,000 万元，按照合并报表口径计入承诺收益 2,000 万元。

4、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300 吨高性能玻璃纤维绳制品项目	19,486	0.78%	项目正在建设过程中
2 万吨活性染料项目	8,000	29.91%	项目正在建设过程中
硫酸钾工程	3,203	105%	项目完工, 技术整改过程中
EC 项目	4,231	49.49%	部分主装置调试完成
杭州龙化搬迁项目	157,350	6.01%	项目正在建设过程中
合计	192,270	/	/

(四) 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报告期内, 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

(五)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08 年 1 月 7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8 年 1 月 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08 年 3 月 3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8 年 3 月 4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08 年 4 月 3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8 年 4 月 4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08 年 4 月 19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8 年 4 月 2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08 年 4 月 24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8 年 4 月 2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08 年 4 月 28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8 年 4 月 2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08 年 5 月 14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8 年 5 月 1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08 年 6 月 1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8 年 6 月 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08 年 6 月 18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8 年 6 月 1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08 年 7 月 18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8 年 7 月 1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08 年 7 月 25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8 年 7 月 2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08 年 10 月 27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8 年 10 月 2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08 年 11 月 12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8 年 11 月 1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08 年 11 月 13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8 年 11 月 1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08 年 12 月 29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8 年 12 月 30 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08 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 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根据 2008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因 2007 年起公司实行新的会计政策, 公司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较少, 该未分配利润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故公司 2007 年度未分配利润不予分配。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和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 年修订)的有关要求, 2008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 履行自己的工作职贵, 现将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08 年度审计工作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1) 认真审阅了公司 2008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 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沟通, 确认了公司 200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 并出具了书面审阅意见。

(3) 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 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 2008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并形成书面审阅意见。

(4) 在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 2008 年度审计报告后, 再次审核了公司 2008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并提议继续聘请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负责本公司 2009 年度的审计工作。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委员会综合考虑 2008 年度的考核方案以及股票期权激励方案，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以及股票期权授予对象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能够与经营责任、经营风险、经营业绩挂钩，披露的金额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票期权激励能够起到激励约束的效果，有利于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的责任感、使命感，有利于上市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六) 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08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49,132,038.13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24,913,203.81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0,237,954.37 元，2008 年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244,456,788.69 元。

1、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公司总股本 65,9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 2.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 112,656,788.69 元结转下年。

2、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拟以公司总股本 65,9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31800 万股。

(七) 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的净利润	比率(%)
2007 年度	0	387,742,257.33	0
2006 年度	59,020,000	212,604,414.06	27.76
2005 年度	59,020,000	173,135,082.34	34.09

九、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内容
2008 年 3 月 3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四楼 411 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①审议通过重新制订《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②审议通过重新制订《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草案）》；③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相关事宜的议案》。此决议公告于 2008 年 3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
2008 年 4 月 3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四楼 411 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①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4.81% 股权的议案》。此决议公告于 2008 年 4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
2008 年 4 月 19 日在杭州西湖国宾馆行政楼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①审议通过《200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②审议通过公司《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此决议公告于 2008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
2008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四楼 411 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公司《200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08 年 6 月 1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四楼 411 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①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此决议公告于 2008 年 6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
2008 年 6 月 18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四楼 411 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核实情况》
2008 年 7 月 25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四楼 411 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①审议通过公司《200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②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此决议公告于 2008 年 7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
2008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四楼 411 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公司《200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08 年 11 月 12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四楼 411 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①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变更“年产 2 万吨高档、环保型活性染料技术改造项目”为用于偿还收购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银行贷款的议案》。此决议公告于 2008 年 11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

2008 年 11 月 13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四楼 411 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①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变更“年产 5000 吨对位酯项目”为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此决议公告于 2008 年 1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2008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经营情况、公司决策程序和高管人员履职尽责情况进行了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建立和完善了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忠于职守，秉公办事，履行诚信勤勉义务，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没有滥用职权而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2008 年度，公司监事会检查了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管理情况，审议了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及 2008 年中期报告和季度报告。通过对公司财务报告、会计账目资料的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完善，管理规范，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

（四）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2008 年度，公司公开增发 A 股的募集资金项目正按预期投入之中，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证券监管部门制订的法规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2008 年度，公司重点收购浙江龙化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其他资产收购和出售金额相对较小，上述资产收购和出售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交易手续完整，定价依据公允合理，未发现侵占股东利益或其他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收购和出售资产有利于公司做大做强，增强企业实力，有利于增加公司未来的经营收益。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2008 年度，公司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公司与关联方浙江龙盛控股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关联方货物采购与销售的框架性协议》的规定，并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事先进行预计，且均按规定履行程序。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严格执行了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发展需要，符合市场规则，没有任何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存在。

（七）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08 年度财务报告经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八）监事会对公司利润实现与预测存在较大差异的独立意见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否

2008 年度，公司实现的利润基本符合预测的水平，这也与经营管理层在上半年积极抓住机遇，下半年敏锐洞察风险，及时调整经营策略是分不开的，这也为 2009 年经营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十、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2005 年 11 月 11 日，戴斯塔纺织纤维股份公司德国两和公司（以下简称戴斯塔公司）就公司及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侵犯其专利 ZL99104177.1 向浙江省知识产权局提出专利侵权纠纷行政处理请求。2005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及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以戴斯塔公司在中国取得的第 99104177.1 专利缺乏新颖性和创造性为由向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复审委员会提出针对上述专利的无效宣告请求。2006 年 12 月 22 日，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复审委员会作出第 9323 号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依据《中

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和第三款决定宣告第 99104177.1 号发明专利权全部无效。2007 年 3 月 27 日，戴斯塔公司不服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复审委员会作出的审查决定，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专利行政诉讼。2007 年 12 月 28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行政判决，撤销第 9323 号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2008 年 1 月 18 日，公司作为第三人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08 年 12 月 19 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下达终审判决，驳回国家知识产权局复审委、公司及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上诉，维持北京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发回国家知识产权局复审委重审。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件尚在审理中。

2. 2006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及子公司上海科华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发出的传票，戴斯塔公司称本公司及上海科华侵犯其 99123476.6 号专利的专利权，请求判令本公司及上海科华停止侵害、消除影响并赔偿经济损失 50 万元人民币。上海科华遂向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复审委员会提出针对 99123476.6 号专利的无效宣告请求。2007 年 7 月 3 日，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复审委员会以第 10228 号审查决定书宣告 99123476.6 号专利全部无效。2007 年 10 月 8 日，戴斯塔公司不服国家知识产权局复审委的无效决定，向北京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行政诉讼；2008 年 4 月 8 日，北京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维持国家知识产权局复审委的无效决定；2008 年 5 月 4 日，戴斯塔致函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诉；2008 年 5 月 9 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准予撤诉，至此本案已完结。

3. 子公司中山科华染料工业有限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中含应收广州高运纺织制衣有限公司货款 317,450.00 元，于 2006 年 1 月 26 日经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以（2005）云法花民二初字第 6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该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付清货款；应收广州恒丰染整厂有限公司 315,400.00 元，于 2006 年 9 月 28 日经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以（2008）荔法民二初字第 71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该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付清货款。上述涉诉款项共计 632,850.00 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仍未收到上述款项。

4. 美国孟莫克公司和孟山都（上海）有限公司以侵犯商业秘密为由，于 2006 年 3 月 13 日在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日籍自然人洪博志和宣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浙江捷盛被列为第四被告，要求被告方不得使用原告的 HRS 热回收系统技术，拆除已经建设使用的低温回收设施设备并连带赔偿原告人民币 1,598 万元。2008 年 9 月 25 日，国家科学技术部知识产权事务中心受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的委托，向法院出具了《技术鉴定报告书》（国科知鉴字第 0803 号），报告书说明：美国孟莫克公司和孟山都（上海）有限公司的低温回收系统与浙江捷盛使用的低温回收系统，两者的工艺流程不同、设备以及仪表选型不同、操作程序和方法也不同。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诉讼事项尚未判决。

5. 子公司上海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安诺）因吴江市汇丰化工厂 8,290,185.00 元货款未付清，于 2008 年 7 月 17 日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吴江市汇丰化工厂支付货款并同时支付合同价款的 3% 的违约金，并要求第二被告孙振荣、第三被告朱雪林承担连带责任。2008 年 7 月 21 日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作出（2008）闵民二（商）初字第 1778 号民事裁定书，冻结吴江市汇丰化工厂、孙振荣、朱雪林的银行存款 9,053,890.55 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2008 年 11 月 19 日，经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达成如下协议，被告吴江市汇丰化工厂应付上海安诺贷款 8,290,185.00 元，应于 2008 年 12 月 15 日、2009 年 1 月 15 日、2009 年 2 月 28 日、2009 年 3 月 15 日之前各支付 80 万元，从 2009 年 4 月至 7 月每月 15 日前各支付 100 万元，余款 1,090,185.00 元应于 2009 年 8 月 15 日前付清；同时被告吴江市汇丰化工厂应于 2009 年 8 月 15 日前支付上海安诺违约金 10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上海安诺实际收到 240 万元。

6. 子公司浙江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安诺）于 2008 年 11 月 25 日向上虞市人民法院起诉山东无棣利明化工有限公司拖欠货款 284.50 万元，2009 年 1 月 8 日上虞市人民法院作出（2008）虞民二初字第 2963 号，被告山东无棣利明化工有限公司应向浙江安诺支付欠款 234.50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浙江安诺已收到价值 70 万元的存货冲抵欠款。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000768	西飞国际	117,092,874.00	0.39	55,330,700	-59,760,700	-59,760,7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通过信托参与其定向增发
合计		117,092,874.00	/	55,330,700	-59,760,700	-59,760,700	/	/

公司已于 2009 年 3 月 5 日将所持西飞国际 443 万股以 23.18 元的价格在二级市场出售。

2、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份名称	期初股份数量(股)	报告期买入/卖出股份数量(股)	期末股份数量(股)	使用的资金数量(元)	产生的投资收益(元)
卖出	长江精工	5,000,000	5,000,000	0		45,023,267.62
卖出	国祥股份	36,982	36,982	0		121,432.58
买入	原水股份	943,412	52,300	0	1,065,405.81	
卖出	原水股份	943,412	995,712	0		1,972,525.96
买入	景谷林业	71,100	172,455	0	2,754,823.34	
卖出	景谷林业	71,100	243,555	0		-641,914.29
买入	康恩贝	0	292,228	0	7,794,231.09	
卖出	康恩贝	0	292,228	0		-1,255,292.84
买入	西飞国际	0	954,390	0	36,297,494.94	
卖出	西飞国际	0	954,390	0		-15,346,176.84
买入	浙江富润	0	3,377,372	0	32,039,327.24	
卖出	浙江富润	0	3,377,372	0		-5,536,040.31
买入	广汇股份	0	20,400	0	426,738.50	
卖出	广汇股份	0	20,400	0		-144,455.36
买入	中国联通	0	100,000	0	1,183,640.00	
卖出	中国联通	0	100,000	0		-276,470.00
买入	中孚实业	0	47,500	0	1,306,365.78	
卖出	中孚实业	0	47,500	0		-464,396.91
买入	中信国安	0	4,500	0	167,947.35	
卖出	中信国安	0	4,500	0		-38,320.40
买入	潍柴动力	0	180,000	0	13,165,459.05	
卖出	潍柴动力	0	180,000	0		-1,476,130.69
买入	金融街	0	530,100	0	7,943,391.00	
卖出	金融街	0	530,100	0		198,756.93
买入	湖北宜化	0	47,000	0	1,073,097.79	
卖出	湖北宜化	0	47,000	0		85,702.25
买入	华天酒店	0	50,000	0	706,205.49	
卖出	华天酒店	0	50,000	0		-128,167.83
买入	双环科技	0	2,000,000	0	27,700,195.55	
卖出	双环科技	0	2,000,000	0		-3,336,085.91
买入	新和成	0	124,000	0	6,669,362.71	
卖出	新和成	0	124,000	0		-837,613.54
买入	景兴纸业	0	100,000	0	1,031,030.00	
卖出	景兴纸业	0	100,000	0		31,517.39
买入	中泰化学	0	50,000	0	810,810.00	
卖出	中泰化学	0	50,000	0		-175,576.46
买入	联合化工	0	664,493	0	11,384,500.19	
卖出	联合化工	0	664,493	0		5,751,999.62
买入	上海机场	0	191,300	0	4,572,876.99	
卖出	上海机场	0	191,300	0		-197,894.84
买入	三一重工	0	31,600	0	1,424,282.46	
卖出	三一重工	0	31,600	0		-504,771.32

买入	卧龙地产	0	100,000	0	892,992.02	
卖出	卧龙地产	0	100,000	0		-48,217.77
买入	赤天化	0	89,944	0	1,565,392.80	
卖出	赤天化	0	89,944	0		-92,665.72
买入	五洲交通	0	300,000	0	2,410,506.85	
卖出	五洲交通	0	300,000	0		-62,126.58
买入	柳化股份	0	200,000	0	3,075,272.07	
卖出	柳化股份	0	200,000	0		597,508.92
买入	华鲁恒升	0	500,000	0	12,937,414.08	
卖出	华鲁恒升	0	500,000	0		-1,315,614.03
买入	科达机电	0	68,400	0	1,577,504.26	
卖出	科达机电	0	68,400	0		-31,970.82
买入	华海药业	0	50,000	0	-925,975.01	
卖出	华海药业	0	50,000	0		-21,430.51
买入	新安股份	0	23,000	0	1,519,423.88	
卖出	新安股份	0	23,000	0		-16,494.63
买入	力源液压	0	50,000	0	1,549,097.54	
卖出	力源液压	0	50,000	0		-241,265.97
买入	火箭股份	0	20,000	0	352,052.52	
卖出	火箭股份	0	20,000	0		-108,474.12
买入	金钼股份	0	56,700	0	1,411,595.85	
卖出	金钼股份	0	56,700	0		-111,482.05
买入	中国平安	0	12,300	0	873,735.63	
卖出	中国平安	0	12,300	0		-607,690.32

报告期内卖出申购取得的新股产生的投资收益总额 227,914.60 元。

(四) 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收购日起至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自本年初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全部转移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	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7.97% 的股权	2008 年 4 月 3 日	24,782.40			否	以经审计后的龙化控股以 2007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账面净资产值为依据,并综合考虑龙化控股下属主要子公司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厂区搬迁所产生的补偿资金 59,348.99 万元以及搬迁所产生的损失后,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是	是		
彭立等十名自然人	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84% 的股权	2008 年 4 月 3 日	7,200			否	同上。	是	是		

王关水	浙江龙盛集团有限公 司 16.84% 的股权	2008 年 4 月 24 日	7,000			否	同上。	是	是		
毕建华 等四名 自然人	内蒙古 合成材 料有限 公司 100% 股权	2008 年 9 月 11 日	2,061.50			否		是	是		

2、出售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汪伟国	浙江汇德隆化工有限公司 57.14% 股权	2008 年 11 月 5 日	2,400			否	根据净资产双方协商确定。	是	是		

(五) 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单位:份

报告期内激励对象的范围		本公司执行董事、高管、子公司高管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授出的权益总额		41,200,000		
报告期内行使的权益总额		0		
报告期内失效的权益总额		0		
至报告期末累计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权益总额		41,200,000		
至报告期末累计已授出且已行使的权益总额		0		
报告期内授予价格与行权价格历次调整的情况以及经调整后的最新授予价格与行权价格		未发生调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获授和行使权益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获授权益数量	报告期内行使权益数量	报告期末尚未行使的权益数量
阮伟祥	董事	6,500,000	0	6,500,000
阮兴祥	董事	3,500,000	0	3,500,000
项志峰	董事	3,500,000	0	3,500,000
常 盛	董事	3,000,000	0	3,000,000
王 忠	董事	3,000,000	0	3,000,000
贡 晗	董事	3,000,000	0	3,000,000
欧 其	高级管理人员	2,600,000	0	2,600,000
陈永尧	高级管理人员	1,200,000	0	1,200,000
姜火标	高级管理人员	1,000,000	0	1,000,000
因激励对象行权所引起的股本变动情况		未发生变动。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计量方法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考虑了市场参数，包括无风险利率、信用风险、外汇汇率、商品价格、股价或股价指数、金融工具价格未来波动率、提前偿还风险、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服务成本等。		
估值技术采用的模型、参数及选取标准		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定价模型。 参数选取情况说明： 1、期权授权日的收盘价为 S=13.91 元； 2、期权的行权价 X=16.88 元；		

	3、第 1 批期权的剩余期限为 6 年；第 2 批期权的剩余期限为 7 年；第 3 批期权的剩余期限为 8 年； 4、无风险收益率： $r=1.47\%$ ； 5、预期波动率：选用 0.12 作为预期波动率。 6、预计分红率：选用 1%作为预计分红率。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分摊期间及结果	公司应承担的第一、二、三批期权的公允价值分别为 0.71390 元/股、0.82884 元/股和 0.93616 元/股。根据各批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数，计算第一、二、三批期权的公允价值分别 1,113.68 万元、920.01 万元和 1,039.14 万元，合计 3,072.83 万元。上述股票期权分别在等待期内进行摊销，本期确认的期权费用为 10,829,195.02 元，计入本期管理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

(六)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浙江忠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购买商品	蒸汽、98 酸、105 酸、炉气等	有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的，按上述价格交易；无政府指导价的，根据货物的市场价格交易；无可参考的市场价格的，原则上按照实际成本加合理的利润确定。		9,019.95	2.98			
浙江忠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销售)	电力、自来水、硫磺等	同上。		5,704.90	1.40			
浙江龙盛薄板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购买)	蒸汽、电力	同上。		123.50	0.04			
浙江龙盛薄板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盐酸、纯碱、五金劳保	同上。		268.04	0.07			
浙江安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购买商品	液碱、硝酸	同上。		840.76	0.28			
浙江安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接受劳务	运输	同上。		3.89	0.001			
上虞友联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接受劳务	固弃收集处理	同上。		1,293.68	0.43			

中轻物 产化工 有限公 司	参股 子公 司	销售商品		同上。		0.04	0.00001			
	母公 司									
合计				/	/	17,254.76		/	/	/

旨在实现公司与关联方浙江龙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各自投资的企业之间的资源优势互补,有利于公司降低采购成本和拓宽货物的销售渠道,具有必要性和持续性。

关联交易只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的一小部分,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七)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2002年1月,公司与公司股东阮水龙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公司将1,318平方米的房屋(固定资产原价2,578,411.78元)租赁给阮水龙,租赁期2002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租金为每年72,000.00元,按年支付。

鉴于阮水龙所拥有的坐落于公司行政区内的面积为347.96平方米的房屋自2002年1月1日起,一直为公司作招待所使用,2006年7月30日,公司与阮水龙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公司需自2002年1月1日起每年支付阮水龙房屋租金24,000.00元,并一次性补贴产权证部分建筑物价值34,142.00元。根据该协议,公司需向阮水龙补付2002—2005年的租金计96,000.00元以及一次性补贴34,142.00元,共计130,142.00元。该金额用以抵扣阮水龙应付公司的2006年、2007年、2008年和2009年房屋租金12,000.00元、48,000.00元、48,000.00元和22,142.00元。自2010年起,阮水龙向公司每年支付租金48,000.00元。2008年度公司已抵扣阮水龙支付的房租款48,000.00元。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宜兴市宇星工贸有限公司	2008 年 5 月 16 日	8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8 年 5 月 16 日~2009 年 5 月 15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8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80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96,958.08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97,758.08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0.9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8,245.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8,245.00			

3、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本年度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没有承诺事项。

(九)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9

(十)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上海证券报 D17 版, 证券时报 C12 版	2008 年 1 月 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诉讼事项公告	上海证券报 D16 版, 证券时报 C17 版	2008 年 1 月 1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D8 版, 证券时报 C12 版	2008 年 1 月 2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07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上海证券报 D11 版, 证券时报 C20 版	2008 年 1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D25 版, 证券时报 A16 版	2008 年 3 月 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D25 版, 证券时报 A16 版	2008 年 3 月 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D17 版, 证券时报 C9 版	2008 年 4 月 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关于收购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4.81% 股权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D17 版, 证券时报 C9 版	2008 年 4 月 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D17 版, 证券时报 C9 版	2008 年 4 月 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D17 版, 证券时报 C9 版	2008 年 4 月 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08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上海证券报 D38 版, 证券时报 C12 版	2008 年 4 月 1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上海证券报 D17 版, 证券时报 C49 版	2008 年 4 月 2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D17 版, 证券时报 C49 版	2008 年 4 月 2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D17 版, 证券时报 C49 版	2008 年 4 月 2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D89 版, 证券时报 C24 版	2008 年 4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关于收购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84% 股权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D89 版, 证券时报 C24 版	2008 年 4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D96 版, 证券时报 C17 版	2008 年 4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08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 D96 版, 证券时报 C17 版	2008 年 4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D19 版, 证券时报 C20 版	2008 年 5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上海证券报 D11 版, 证券时报 B9 版	2008 年 5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D11 版, 证券时报 B9 版	2008 年 5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公告	上海证券报 D9 版, 证券时报 C13 版	2008 年 5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D28 版, 证券时报 C5 版	2008 年 5 月 3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上海证券报封 11 版, 证券时报 B8 版	2008 年 6 月 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	上海证券报封 11 版, 证券时报 B8 版	2008 年 6 月 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封 11 版, 证券时报 B8 版	2008 年 6 月 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关于第三大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D24 版, 证券时报 B13 版	2008 年 6 月 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关于召开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催告通知	上海证券报 D17 版, 证券时报 B9 版	2008 年 6 月 1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D9 版, 证券时报 B12 版	2008 年 6 月 1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董事会关于股权激励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D9 版, 证券时报 B12 版	2008 年 6 月 1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08 年中期业绩预增公告	上海证券报 D14 版, 证券时报 B4 版	2008 年 7 月 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D81 版, 证券时报 B53 版	2008 年 7 月 1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公告	上海证券报 C16 版, 证券时报 B17 版	2008 年 7 月 2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A9 版, 证券时报 D5 版	2008 年 7 月 2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报 A9 版, 证券时报 D5 版	2008 年 7 月 2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A9 版, 证券时报 D5 版	2008 年 7 月 2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08 年半年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 A9 版, 证券时报 D5 版	2008 年 7 月 2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上海证券报 C11 版, 证券时报 B9 版	2008 年 7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08 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上海证券报 C12 版, 证券时报 A12 版	2008 年 10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澄清公告	上海证券报 C8 版, 证券时报 C12 版	2008 年 10 月 1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08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 C19 版, 证券时报 D24 版	2008 年 10 月 2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公告	上海证券报 C32 版, 证券时报 D20 版	2008 年 10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上海证券报 C8 版, 证券时报 B8 版	2008 年 11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C8 版, 证券时报 B8 版	2008 年 11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公告	上海证券报 C8 版, 证券时报 B8 版	2008 年 11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8 版, 证券时报 B8 版	2008 年 11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关于增加 200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D14 版, 证券时报 B8 版	2008 年 11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D14 版, 证券时报 B8 版	2008 年 11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公告	上海证券报 D14 版, 证券时报 B8 版	2008 年 11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关于召开 200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催告通知	上海证券报 C8 版, 证券时报 B9 版	2008 年 11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0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D19 版, 证券时报 B16 版	2008 年 11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8 版, 证券时报 C8 版	2008 年 12 月 1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关于审计机构名称变更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17 版, 证券时报 D8 版	2008 年 12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 C17 版, 证券时报 D8 版	2008 年 12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陈曙、黄元喜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浙天会审〔2009〕1358 号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龙盛）财务报表，包括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8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08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08 年度的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浙江龙盛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 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 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浙江龙盛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浙江龙盛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 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元喜

报告日期：2009 年 3 月 26 日

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耀江金鼎广场西楼 6-10 层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6,135,695.47	856,781,536.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405,145.14
应收票据		440,217,255.40	315,915,605.76
应收账款		564,903,861.52	669,216,066.71
预付款项		414,089,452.40	159,183,872.0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3,144,079.3	38,956,602.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83,661,050.82	597,532,952.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77,433.68
其他流动资产		290,181.08	4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412,441,575.99	2,659,769,214.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5,075,100.43	87,85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1,277,159.46	285,824,654.18
投资性房地产		7,522,406.51	1,965,781.30
固定资产		1,194,706,779.33	863,736,252.95
在建工程		370,775,787.30	225,529,255.01
工程物资		110,082.10	182,349.79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42,377,459.39	62,369,416.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04,691.27	2,774,524.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596,788.52	14,891,239.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11,959.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12,746,254.31	1,560,235,432.77
资产总计		6,125,187,830.30	4,220,004,646.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12,763,575.66	364,861,428.84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05,920,000.00	485,167,020.00
应付账款		336,427,514.69	335,943,712.98
预收款项		23,614,756.42	26,748,583.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50,730,947.28	77,310,907.37
应交税费		97,493,774.40	17,933,923.83
应付利息		1,531,447.90	681,012.3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8,459,074.5	26,336,225.7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83,762,478.24
其他流动负债		13,246,550.88	11,561,718.93
流动负债合计		2,270,187,641.73	1,430,307,012.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1,324,187.31	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682,324.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356,326,000.00	288,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7,650,187.31	16,970,324.31
负债合计		2,837,837,829.04	1,447,277,336.49
股东权益：			
股本		659,000,000.00	659,000,000.00
资本公积		1,129,456,359.86	1,175,563,025.55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108,784,353.40	83,871,149.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33,686,662.76	788,134,635.0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7,233,077.31	12,581,627.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58,160,453.33	2,719,150,438.08
少数股东权益		129,189,547.93	53,576,872.22
股东权益合计		3,287,350,001.26	2,772,727,310.30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6,125,187,830.30	4,220,004,646.79

公司法定代表人：阮伟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邦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4,243,338.24	275,128,530.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3,134,503.24	60,222,140.27
应收账款		105,208,238.92	99,016,348.53
预付款项		87,868,078.39	8,148,867.9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2,247,673.98	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89,098,189.36	447,034,875.80
存货		21,735,240.45	64,148,693.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	906,666.82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73,535,262.58	955,206,123.0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8,352,079.3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75,709,194.53	955,748,398.09
投资性房地产		1,882,240.78	1,965,781.30
固定资产		327,290,228.58	364,003,416.36
在建工程		60,221,658.88	54,265,282.5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049,936.34	33,230,835.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64,879.77	676,666.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38,444.34	3,093,092.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94,908,662.61	1,412,983,472.33
资产总计		3,168,443,925.19	2,368,189,595.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0,000,000.00	157,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4,000,000.00	183,280,000.00
应付账款		179,094,496.99	78,676,556.50
预收款项		26,125,636.10	6,489,375.41
应付职工薪酬		42,330,053.75	26,605,889.62
应交税费		60,120,571.09	2,764,432.51
应付利息		400,414.50	144,598.5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7,235,381.70	21,757,901.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218,738.52	3,726,927.69
流动负债合计		963,525,292.65	480,445,681.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1,561,212.5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561,212.50	
负债合计		1,005,086,505.15	480,445,681.75
股东权益：			
股本		659,000,000.00	659,000,000.00
资本公积		1,151,116,277.95	1,124,634,809.65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108,784,353.40	83,871,149.59
未分配利润		244,456,788.69	20,237,954.3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2,163,357,420.04	1,887,743,913.61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3,168,443,925.19	2,368,189,595.36

公司法定代表人：阮伟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邦义

合并利润表
200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225,409,340.96	3,345,436,084.60
其中: 营业收入		4,225,409,340.96	3,345,436,084.6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63,227,658.60	2,940,718,552.35
其中: 营业成本		3,136,513,321.02	2,594,827,256.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049,591.49	8,335,344.20
销售费用		140,920,736.10	104,733,723.33
管理费用		267,773,643.95	156,876,064.27
财务费用		126,191,338.77	66,600,647.48
资产减值损失		79,779,027.27	9,345,516.36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79,297.24	4,279,297.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466,292.81	13,471,381.08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060,713.06	3,291,149.3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2,368,677.93	422,468,210.57
加: 营业外收入		18,359,639.07	5,353,411.62
减: 营业外支出		19,437,906.15	7,724,966.5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1,590,670.64	839,138.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1,290,410.85	420,096,655.67
减: 所得税费用		42,061,810.34	27,253,077.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9,228,600.51	392,843,578.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0,465,231.56	387,742,257.33
少数股东损益		8,763,368.95	5,101,320.79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7139	0.650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7139	0.6506

公司法定代表人: 阮伟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卢邦义

母公司利润表
200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994,444,600.91	1,057,173,919.22
减: 营业成本		892,380,992.09	974,098,838.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14,165.38	4,198,793.75
销售费用		9,844,151.12	19,334,357.89
管理费用		63,757,744.95	53,436,979.88
财务费用		47,913,738.60	19,291,831.68
资产减值损失		44,281,446.66	15,649,061.0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 “-” 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 “-” 号填列)		320,338,173.83	47,314,132.3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70,412.78	914,860.43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 “-” 号填列)		252,690,535.94	18,478,189.04
加: 营业外收入		4,947,805.36	2,855,622.36
减: 营业外支出		11,206,962.47	3,744,697.47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1,351,878.96	42,536.00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 “-” 号填列)		246,431,378.83	17,589,113.93
减: 所得税费用		-2,700,659.30	7,325,475.60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 “-” 号填列)		249,132,038.13	10,263,638.33

公司法定代表人: 阮伟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卢邦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35,961,782.70	3,428,215,181.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20,385.07	14,108,348.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542,270.96	285,942,234.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8,524,438.73	3,728,265,763.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43,054,430.94	3,097,262,830.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9,107,460.13	140,396,340.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6,330,083.36	178,163,894.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975,881.81	309,082,260.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0,467,856.24	3,724,905,326.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8,056,582.49	3,360,436.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2,005,833.60	307,952,257.9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843,140.95	5,991,140.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31,907.08	320,548.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3,464,329.3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842,386.10	6,837,504.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4,187,597.11	321,101,450.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3,956,349.16	347,560,065.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6,730,234.46	585,721,667.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4,312,225.65	21,765,678.7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4,998,809.27	955,047,411.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811,212.16	-633,945,960.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192,297.84	1,115,881,7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6,192,297.8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56,547,636.70	1,299,574,936.5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2,739,934.54	2,415,456,636.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68,594,993.31	1,110,202,572.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858,488.76	88,702,447.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6,089.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4,453,482.07	1,198,905,019.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286,452.47	1,216,551,616.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9,517.61	-13,124,894.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721,340.41	572,841,198.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7,520,840.06	244,679,641.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3,242,180.47	817,520,840.06

公司法定代表人：阮伟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邦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0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1,673,384.09	1,406,889,674.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3,038.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2,471,263.73	258,609,027.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4,337,686.75	1,665,498,702.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3,906,777.05	1,304,597,241.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580,356.04	23,560,857.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394,370.81	50,169,514.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547,281.39	753,329,84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3,428,785.29	2,131,657,45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908,901.46	-466,158,751.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1,643.84	50,122,733.5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3,457,368.23	46,276,538.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48,583.08	78,844,910.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8,196,633.1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1,458.68	3,609,091.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195,686.95	178,853,273.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082,419.79	80,000,945.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4,542,542.50	566,230,254.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4,453,712.5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1,078,674.79	646,231,200.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882,987.84	-467,377,926.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15,881,7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18,400,000.00	86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8,400,000.00	1,981,881,7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3,900,000.00	811,478,12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770,376.13	71,406,030.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8,670,376.13	882,884,155.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729,623.87	1,098,997,544.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72,404.40	-1,147,126.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983,133.09	164,313,739.5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166,690.15	81,852,950.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149,823.24	246,166,690.15

公司法定代表人: 阮伟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卢邦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9,000,000.00	1,175,563,025.55		83,871,149.59		788,134,635.01	12,581,627.93	53,576,872.22	2,772,727,310.30
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59,000,000.00	1,175,563,025.55		83,871,149.59		788,134,635.01	12,581,627.93	53,576,872.22	2,772,727,310.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106,665.69		24,913,203.81		445,552,027.75	14,651,449.38	75,612,675.71	514,622,690.96
(一) 净利润						470,465,231.56		8,763,368.95	479,228,600.51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56,935,860.71					14,651,449.38		-42,284,411.33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41,323,360.71							-41,323,360.71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5,612,500.00							-15,612,500.00

4. 其他							14,651,449.38		14,651,449.38
上述（一）和（二）小计		-56,935,860.71				470,465,231.56	14,651,449.38	8,763,368.95	436,944,189.1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29,195.02						66,885,396.64	77,714,591.66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6,192,297.84	26,192,297.84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829,195.02							10,829,195.02
3. 其他								40,693,098.80	40,693,098.80
（四）利润分配				24,913,203.81		-24,913,203.81		-36,089.88	-36,089.88
1. 提取盈余公积				24,913,203.81		-24,913,203.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089.88	-36,089.88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9,000,000.00	1,129,456,359.86		108,784,353.40		1,233,686,662.76	27,233,077.31	129,189,547.93	3,287,350,001.26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0,200,000.00	88,806,325.55		82,844,785.76		460,438,741.51	2,415,244.57	54,319,355.53
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90,200,000.00	88,806,325.55		82,844,785.76		460,438,741.51	2,415,244.57	54,319,355.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8,800,000.00	1,086,756,700.00		1,026,363.83		327,695,893.50	10,166,383.36	-742,483.31
(一) 净利润						387,742,257.33		5,101,320.79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39,675,000.00					10,166,383.36	-7,143,804.10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9,675,000.00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10,166,383.36	-7,143,804.10
上述(一)和(二)小计		39,675,000.00				387,742,257.33	10,166,383.36	-2,042,483.3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800,000.00	1,047,081,700.00						1,3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68,800,000.00	1,047,081,7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300,000.00

(四) 利润分配				1,026,363.83		-60,046,363.83			-59,0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6,363.83		-1,026,363.8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9,020,000.00			-59,02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9,000,000.00	1,175,563,025.55		83,871,149.59		788,134,635.01	12,581,627.93	53,576,872.22	2,772,727,310.30

公司法定代表人：阮伟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邦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9,000,000.00	1,124,634,809.65		83,871,149.59	20,237,954.37	1,887,743,913.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59,000,000.00	1,124,634,809.65		83,871,149.59	20,237,954.37	1,887,743,913.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481,468.30		24,913,203.81	224,218,834.32	275,613,506.43
（一）净利润					249,132,038.13	249,132,038.13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5,652,273.28				15,652,273.28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15,652,273.28				15,652,273.28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652,273.28			249,132,038.13	264,784,311.4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29,195.02				10,829,195.0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829,195.02				10,829,195.02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4,913,203.81	-24,913,203.81	
1.提取盈余公积				24,913,203.81	-24,913,203.8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9,000,000.00	1,151,116,277.95		108,784,353.40	244,456,788.69	2,163,357,420.0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0,200,000.00	77,553,109.65		82,844,785.76	70,020,679.87	820,618,575.2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90,200,000.00	77,553,109.65		82,844,785.76	70,020,679.87	820,618,575.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800,000.00	1,047,081,700.00		1,026,363.83	-49,782,725.50	1,067,125,338.33
(一) 净利润					10,263,638.33	10,263,638.33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263,638.33	10,263,638.3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800,000.00	1,047,081,700.00				1,115,881,7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68,800,000.00	1,047,081,700.00				1,115,881,7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026,363.83	-60,046,363.83	-59,0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6,363.83	-1,026,363.8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9,020,000.00	-59,020,000.00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9,000,000.00	1,124,634,809.65		83,871,149.59	20,237,954.37	1,887,743,913.61

公司法定代表人: 阮伟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卢邦义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8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浙江省人民政府证券委员会浙证委（1997）170 号文件批复同意，由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上虞市道墟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上虞市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等三家法人和阮水龙等 10 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于 1998 年 3 月 23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14294784-9(1/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股票于 2003 年 8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经历次增资，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 659,000,000.00 元，股份总额 659,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均为无限售条件的 A 股流通股股份，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30000000013705。

公司属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业。公司经营范围：染料及助剂、化工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生产、销售（化学危险品凭许可证经营）；上述产品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包装制品的销售。本公司自产的各类染料、助剂、化工中间体的出口；本公司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的进口。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与方法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公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即本报告所载财务信息按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列各项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三、公司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三）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会计计量属性

财务报表项目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六）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遵循下列原则：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4.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八)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

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九）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确定具体提取比例为：账龄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类推）的，按其余额的 5% 计提；账龄 1-2 年的，按其余额的 15% 计提；账龄 2-3 年的，按其余额的 30% 计提；账龄 3 年以上的，按其余额的 90% 计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采用先加权平均法。

3.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和其他周转材料均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和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类似投资当时市场收益率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投资的减值，按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六)3 所述方法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3. 对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以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六)3 所述方法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十三)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2.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原价的 3%	4.85—3.23
通用设备	10	原价的 3%	9.70
专用设备	7	原价的 3%	13.86
运输工具	6	原价的 3%	16.17
其他设备	6	原价的 3%	16.17

5. 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6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6.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六)3 所述方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四) 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六)3 所述方法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五)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 与公司

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4.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 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 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并进行减值测试。

5. 资产负债表日, 检查无形资产预计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 按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六)3 所述方法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可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 资产减值

1. 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除存货、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融资租赁中出租人未担保余值和金融资产(不含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 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 但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该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 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 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 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4.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 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 予以资本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其他借款费用,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 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 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 予以资本化; 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 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1. 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3.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以下方法确定：(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数的依据：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十九)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在同时满足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 企业所得税的确认和计量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一)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四、税（费）项

(一) 增值税

一般按 17% 的税率计缴，子公司上虞龙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规模纳税人，按 6% 的税率计缴。

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政策，间苯二胺、对苯二胺的退税率为 17%；邻苯二胺的退税率为 5%，12 月起调整为 9%；11 月起，高效减水剂的出口退税率为 11%。

（二）营业税

按 5% 的税率计缴。

（三）城市维护建设税

子公司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龙盛联业投资有限公司、南昌市吉龙实业有限公司、宁波佳盛物流有限公司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7% 计缴；

母公司以及其他除外商投资企业及境外子公司外的子公司按应缴流转税税额 5% 计缴。

（四）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五）教育费附加

母公司以及除外商投资企业和境外子公司外的子公司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3% 计缴。

（六）地方教育附加

子公司四川吉龙化学建材有限公司、彭山县三江化工有限公司、连云港振源化工有限公司、内蒙古丽龙合成材料有限公司、黄山市龙胜化工有限公司、宜兴市龙兴化工有限公司、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1% 计缴；

母公司以及除境外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子公司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2% 计缴。

（七）企业所得税

1. 母公司本部、各分公司、各子公司独立缴纳企业所得税。

母公司本部、子公司上海科华染料工业有限公司、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按 15% 的税率计缴；子公司桦盛有限公司、宝利佳有限公司、万津集团有限公司、约克夏投资有限公司均系在香港注册的公司，按 17.5% 的税率计缴；子公司四川吉龙化学建材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计缴；子公司上海龙山化工有限公司和上海龙沙化工有限公司享受浦东新区优惠税率，按 18% 的税率计缴；子公司南昌吉龙实业有限公司系小型微利企业，按 20% 的税率计缴；子公司 LONSEN KIRI CHEMICAL INDUSTRIES LIMITED 系在印度注册的公司，按 35% 的税率计缴。

子公司浙江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上虞市金冠化工有限公司、上虞吉龙化学建材有限公司、中山科华染料有限公司、浙江捷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中山龙盛助剂有限公司、浙江鸿盛化工有限公司、浙江恒盛生态能源有限公司、浙江吉盛化学建材有限公司、浙江龙盛染料化工有限公司、浙江科永化工有限公司均系外商投资企业。其中：子公司上虞吉龙化学建材有限公司、浙江捷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本期为“两免三减半”的第三个减半期，按 12.5% 的税率计缴；子公司上虞市金冠化工有限公司、中山科华染料有限公司本期为“两免三减半”的第二个减半期，按 12.5% 的税率计缴；子公司浙江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本期为“两免三减半”的第一个减半期，按照 12.5% 的税率计缴；子公司中山龙盛助剂有限公司、浙江恒盛生态能源有限公司、浙江龙盛染料化工有限公司本期为“两免三减半”的第二个免税期；子公司浙江鸿盛化工有限公司、浙江吉盛化学建材有限公司、浙江科永化工有限公司本期为“两免三减半”的第一个免税期。

其他子公司按 25% 的税率计缴。

2. 本期所得税税率的变化、税率优惠政策。

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科发高〔2008〕314 号文件，公司及子公司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浙江省 2008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 3 年，2008-2010 年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上海科华染料工业有限公司系上海市 2008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 3 年，2008-2010 年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其他子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企业所得税法》，按 25% 的税率计缴，根据国务院国发〔2007〕39 号《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原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定期减免税优惠的企业，新税法实行后继续按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文件规定的优惠办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满为止。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控制的重要子公司

1. 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1)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 全称	注册 地	组织机构 代码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经营 范围
四川吉龙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四川省彭山县	74469187-9	建筑材料制造业	2,000 万元	生产销售混凝土外加剂、混凝土等
上虞吉龙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浙江省上虞市	75190122-1	建筑材料制造业	242 万美元	生产销售混凝土外加剂、混凝土等

(续上表)

子公司 全称	至本期末实际 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 司的净投资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实际 控制人
四川吉龙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15,454,157.71	15,454,157.71	74.00[注 1]	74.00	阮水龙家族
上虞吉龙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23,553,491.37	23,553,491.37	99.75[注 2]	99.75	阮水龙家族

[注 1]: 子公司浙江龙盛联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盛联业)出资 15,454,157.71 元, 占该公司 74%的股权。由于本公司占龙盛联业的权益比例为 100%, 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 74%的股权。

[注 2]: 龙盛联业出资 17,667,751.11 元, 占该公司 75%的股权; 子公司桦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桦盛)之子公司宝利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宝利佳)出资 60.50 万美元, 折人民币 5,885,740.26 元, 占该公司 25%的股权。由于本公司实际拥有龙盛联业 100%的权益, 占香港宝利佳的权益比例为 99%, 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 99.75%的股权。

(2)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 全称	注册 地	组织机构 代码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经营 范围
浙江捷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浙江省上虞市	74203079-4	专用化学 品制造业	1,100 万美元	硫酸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上虞市金冠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省上虞市	72362512-7	专用化学 品制造业	13,870 万元	分散染料系列产品滤饼
浙江科永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省上虞市	79648923-4	专用化学 品制造业	310 万美元	蓝色谱活性染料制造
彭山县三江化工有限公司	四川省彭山县	77299679-2	专用化学 品制造业	89 万元	制造、销售工业甲醛溶液
连云港振源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省灌南县	78025962-9	专用化学 品制造业	1,200 万元	3-硝基-4-甲氧基乙酰苯胺生产、销售
内蒙古丽龙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市	75668143-2	建筑材料 制造业	600 万元	高效减水剂、抗渗防裂增强剂的生产、销售
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79968069-1	综合类	5,938 万元	服务、实业投资
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25392141-4	专用化学 品制造业	5,938 万元	生产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
黄山市龙胜化工有限公司	安徽省黄山市	74892994-4	专用化学 品制造业	3,510 万元	制造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
杭州龙山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73153198-0	专用化学 品制造业	1,000 万元	生产稀硝酸、亚硝酸钠
杭州长征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76821571-1	专用化学 品制造业	300 万元	生产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
上海龙山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新区	73543416-8	商品流通	100 万元	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
上海龙沙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新区	78787803-5	商品流通	100 万元	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
杭州江凡化工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71610141-3	商品流通	50 万元	技术开发、销售化工产品
宜兴市龙兴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省无锡市	74944391-1	专用化学 品制造业	1,300 万元	生产销售稀硝酸、亚硝酸钠、硝酸钠
杭州龙生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73153199-9	专用化学 品制造业	200 万元	生产销售化工产品

(续上表)

子公司 全称	至本期末实际 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 司的净投资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浙江捷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12,655,110.23	112,655,110.23	99.00[注 1]	99.00
上虞市金冠化工有限公司	114,864,676.69	114,864,676.69	99.35[注 2]	99.35
浙江科永化工有限公司	23,561,167.37	23,561,167.37	99.40[注 3]	99.40

彭山县三江化工有限公司	738,562.00	738,562.00	74.00[注 4]	74.00
连云港振源化工有限公司	10,700,000.00	10,700,000.00	89.17[注 5]	89.17
内蒙古丽龙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20,615,000.00	20,615,000.00	99.75[注 6]	99.75
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29,824,000.00	429,824,000.00	91.65	91.65
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	157,713,621.27	157,713,621.27	91.65[注 7]	91.65
黄山市龙胜化工有限公司	27,952,616.74	27,952,616.74	91.65[注 7]	91.65
杭州龙山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0,725,838.54	10,725,838.54	91.65[注 7]	91.65
杭州长征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2,870,930.64	2,870,930.64	91.65[注 7]	91.65
上海龙山化工有限公司	11,885,768.46	11,885,768.46	91.65[注 7]	91.65
上海龙沙化工有限公司	2,804,916.96	2,804,916.96	91.65[注 7]	91.65
杭州江凡化工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91.65[注 7]	91.65
宜兴市龙兴化工有限公司	22,119,220.71	22,119,220.71	61.10[注 8]	61.10
杭州龙生化工有限公司			45.83[注 9]	45.83

[注 1]：该公司系香港宝利佳全资子公司。由于本公司占香港宝利佳的权益比例为 99%，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99%。

[注 2]：本期公司将持有该公司 75%的股权转让给子公司浙江龙盛染料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盛染料）。转让后龙盛染料出资 77,447,378.12 元，占该公司 75%的股权；香港桦盛之子公司万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万津）出资 37,417,298.57 元，占该公司 25%的股权。由于本公司占龙盛染料权益比例为 99.47%，占香港万津权益比例为 99%，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99.35%。

[注 3]：香港宝利佳出资 186.00 万美元，折人民币 13,961,087.37 元，占该公司 60%的股权；上海科华染料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科华）出资 9,600,080.00 元，占该公司 40%的股权。由于本公司实际占香港宝利佳 99.00%的权益，占上海科华的权益比例为 100%，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99.40%。

[注 4]：该公司系龙盛联业之子公司四川吉龙化学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吉龙）的全资子公司。由于本公司占四川吉龙的权益比例为 74%，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74%。

[注 5]：龙盛联业占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89.17%，本公司占龙盛联业的的权益比例为 100.00%，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89.17%。

[注 6]：该公司系龙盛联业之子公司上虞吉龙化学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虞吉龙）之全资子公司。由于本公司占上虞吉龙的权益比例为 99.75%，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99.75%。

[注 7]：该等公司系子公司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龙化）全资子公司。由于本公司占浙江龙化的权益比例为 91.65%，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91.65%。

[注 8]：浙江龙化出资 22,119,220.71 元，占该公司权益比例为 66.67%。由于本公司占浙江龙化的权益比例为 91.65%，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61.10%。

[注 9]：浙江龙化以零对价受让该公司。浙江龙化占该公司权益比例为 50%。由于本公司占浙江龙化的权益比例为 91.65%，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45.83%。

2. 通过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 全称	注册 地	组织机构 代码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经营 范围
上海科华染料工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	63215586-0	专用化学 品制造业	7,500 万元	染料及中间体生产、 销售等
中山科华染料工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	74802109-8	专用化学 品制造业	100 万美元	生产纺织用染料及 其化工中间体
浙江龙盛化工研究有限公司	浙江省上虞市	77649267-1	研究咨 询业	1,000 万元	化工产品研究、化工 工程咨询等
上海龙盛联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	75291010-3	综合类	15,000 万元	实业投资、系统内资 产管理等
桦盛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35193179-00 0-10-04-7	综合类	1,600 万美元	投资和贸易
宝利佳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35383421-00 0-12-04-9	综合类	1 万港币	投资和贸易
万津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36000555-00 0-04-05-6	综合类	1 万港币	投资和贸易
约克夏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36076879-00 0-10-05-8	综合类	1 万港币	投资和贸易
浙江龙盛染料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省上虞市	78566407-6	专用化学 品制造业	1,900 万美元	生产销售分散染料系 列产品等
上虞新晟化工工业有限公司	浙江省上虞市	72911313-0	专用化学 品制造业	800 万美元	生产、销售精细化工 产品、化工原料

浙江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	浙江省上虞市	78181486-6	专用化学 品制造业	2,180 万美元	生产、销售二氯苯 胺、间苯二胺等
上海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	73851769-8	商品流通	200 万元	染料、颜料、化工原 料的包装、加工、生 产、销售等
江西乐盛化工有限公司	江西省乐平市	73195543-3	专用化学 品制造业	900 万元	芳香胺生产、销售
中山龙盛助剂有限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	78201933-8	专用化学 品制造业	100 万美元	生产经营纺织印染助 剂及皮革助剂
浙江鸿盛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省上虞市	78293296-0	专用化学 品制造业	450 万美元	生产销售 2,4-二硝 基氯苯等
浙江恒盛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上虞市	78291860-8	基础设施	500 万美元	水蒸汽、硫酸钾的生 产和销售
浙江吉盛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浙江省上虞市	78293297-9	建筑材料 制造业	2,770 万美元	生产销售减水剂、阴 离子表面活性剂
深圳市中科龙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79921514-0	综合类	10,000 万元	受托管理和经营创 业资本、实业投资等
宁波佳盛物流有限公司	宁波大榭开发区	66206549-5	商品流通	2,000 万元	国际货运代理、化工 原料及产品销售
江苏长龙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江苏省溧水县	67902099-8	汽车配件	3,000 万元	汽车冲压件及其模 具生产、销售
上虞龙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上虞市	67844759-4	新型材料	600 万元	高性能玻璃纤维绳 线制品研发制造、加 工、销售
南昌市吉龙实业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672414446-8	建筑材料 制造业	500 万元	混凝土添加剂生产、 销售；国内贸易
LONSEN KIRI CHEMICAL INDUSTRIES LIMITED	印度艾哈迈达巴 德·爱丽丝桥地区	U24114GJ200 8PLC053537	专用化学 品制造业	4 亿卢比	活性染料及中间体

(续上表)

子公司 全称	至本期末实际 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 投资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上海科华染料工业有限公司	153,802,838.42	153,802,838.42	100.00[注 1]	100.00
中山科华染料工业有限公司	8,221,541.08	8,221,541.08	99.70[注 2]	99.70
浙江龙盛化工研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注 3]	100.00
上海龙盛联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00	100.00
桦盛有限公司	117,397,622.00	117,397,622.00	100.00	100.00
宝利佳有限公司	港币 9,900.00	港币 9,900.00	99.00	99.00
万津集团有限公司	港币 9,900.00	港币 9,900.00	99.00	99.00
约克夏投资有限公司	港币 9,900.00	港币 9,900.00	99.00	99.00
浙江龙盛染料化工有限公司	141,084,665.00	141,084,665.00	99.47[注 4]	99.47
上虞新晟化工工业有限公司	35,335,630.00	35,335,630.00	67.64[注 5]	67.64
浙江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	117,443,105.00	117,443,105.00	99.75[注 6]	99.75
上海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注 7]	100.00
江西乐盛化工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60.00	60.00
中山龙盛助剂有限公司	5,574,754.11	5,574,754.11	70.00	70.00
浙江鸿盛化工有限公司	36,312,075.00	36,312,075.00	99.00[注 8]	99.00
浙江恒盛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38,949,437.50	38,949,437.50	99.75[注 9]	99.75
浙江吉盛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205,300,585.00	205,300,585.00	99.74[注 10]	99.74
深圳市中科龙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注 11]	100.00
宁波佳盛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99.78[注 12]	99.78
江苏长龙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22,500,000.00	22,500,000.00	75.00[注 13]	75.00
上虞龙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60,000.00	3,060,000.00	51.00[注 14]	51.00
南昌市吉龙实业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51.80[注 15]	51.80
LONSEN KIRI CHEMICAL INDUSTRIES LIMITED	美元 2,764,100.00	美元 2,764,100.00	79.82[注 16]	79.82

[注 1]：本公司出资 142,724,996.42 元，占该公司 95%的股权；龙盛联业出资 11,077,842.00 元，占该公司 5%的股权。由于本公司实际拥有龙盛联业 100%的权益，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100%。

[注 2]：上海科华出资 5,793,200.00 元，占该公司 70%的股权；香港宝利佳出资 30 万美元折人民币 2,428,341.08 元，占该公司 30%的股权。由于公司占上海科华的权益比例为 100%，占香港宝利佳的权益比例为 99%，故本公司实际拥

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99.70%。

[注 3]：本公司出资 100 万元，占该公司 10%的股权；龙盛联业出资 900 万元，占该公司 90%的股权。由于本公司实际拥有龙盛联业 100%的权益，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100%。

[注 4]：本期香港桦盛之子公司约克夏投资有限公司对该公司单方增资 560 万元。增资后本公司出资 69,350,767.50 元，占该公司 47.37%的股权；香港桦盛之子公司约克夏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美元，折人民币 71,733,897.50 元，占该公司 52.63%的股权。由于本公司占约克夏投资有限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99%，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99.47%。

[注 5]：本期公司将持有该公司 68%的股权转让给龙盛染料。转让后龙盛染料出资 35,335,630.00 元，占该公司 68%的股权。由于本公司占用龙盛染料权益比例为 99.47%，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67.64%。

[注 6]：本公司出资 88,136,850.00 元，占该公司 75%的股权；香港万津出资 415 万美元，折人民币 29,306,255.00 元，占该公司 25%的股权。由于本公司占香港万津权益比例为 99%，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99.75%。

[注 7]：本公司出资 120 万元，占该公司 60%的股权；龙盛联业出资 80 万元，占该公司 40%的股权。由于本公司实际拥有龙盛联业 100%的权益，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100%。

[注 8]：本期公司将持有该公司 50%的股权转让给香港万津。转让后香港万津出资 450 万美元，折人民币 36,312,075.00 元，占该公司 100%的股权。由于本公司占香港万津权益比例为 99%，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99%。

[注 9]：本公司出资 29,207,250.00 元，占该公司 75%的股权；香港万津出资 125 万美元，折人民币 9,742,187.50 元，占该公司 25%的股权。由于本公司占香港万津权益比例为 99%，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99.75%。

[注 10]：本公司出资 147,502,000.00 元，占该公司 72.20%的股权；龙盛联业之子公司上虞吉龙出资 6,052,650.00 元，占该公司 2.71%的股权；香港万津出资 695 万美元，折人民币 51,745,935.00 元，占该公司 25.09%的股权。由于本公司占上虞吉龙的权益比例为 99.75%，占香港万津的权益比例为 99%，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99.74%。

[注 11]：本公司出资 90,000,000.00 元，占该公司 90%的股权；龙盛联业出资 10,000,000.00 元，占该公司 10%的股权。由于本公司实际拥有龙盛联业 100%的权益，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100%。

[注 12]：子公司上虞市金冠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虞金冠）出资 18,000,000.00 元，占该公司 90%的股权；龙盛联业出资 2,000,000.00 元，占该公司 10%的股权。由于本公司实际拥有上虞金冠 99.75%的权益，占龙盛联业的权益比例为 100%，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99.78%。

[注 13]：龙盛联业出资 22,500,000.00 元，占该公司 75%的股权。由于本公司占龙盛联业的权益比例为 100%，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75%。

[注 14]：龙盛联业出资 3,060,000.00 元，占该公司 51%的股权。由于本公司占龙盛联业的权益比例为 100%，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51%。

[注 15]：四川吉龙出资 3,500,000.00 元，占该公司 70%的股权。由于本公司占四川吉龙的权益比例为 74%，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51.80%。

[注 16]：子公司桦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桦盛）出资 2,764,100.00 美元，占该公司 79.82%的股权。由于本公司占香港桦盛的权益比例为 100%，故本公司实际拥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79.82%。

(二) 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原因

浙江龙化对杭州龙生化工有限公司投资 100 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50%，有权任免该公司董事会中的多数成员，对该公司拥有实质性控制权，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三) 无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1. 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1) 无由于同一控制下的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

(2) 报告期由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1) 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① 根据公司与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及彭立等 11 名自然人于 2008 年 4 月 3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并经浙江龙化 2008 年 3 月 25 日股东会以及本公司董事会四届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以 24,782.40 万元和 7,200 万元受让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和彭立等 11 名自然人持有的浙江龙化 57.97%和 16.84%的股权。同时另行支付 4,000 万元，作为收购对价之组成部分，用作浙江龙化员工的福利和相关补贴。又根据公司与自然人王关水于 2008 年 4 月 24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并经浙江龙化 2008 年 4 月 24 日股东会以及本公司董事会四届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 7,000 万元的价格受让王关水持有的浙江龙化 16.84%的股权。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28 日至 2008 年 5 月 9 日期间共计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 373,847,712.50 元，取得浙江龙化 91.65%的股权，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自 2008 年 5 月起，将浙江龙化及其下属杭州龙化等 9 家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该公司相关财务数据如下：

项 目	2008 年 4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各项可辨认资产	968,387,524.06	1,241,875,234.64
各项可辨认负债	761,528,592.44	761,528,592.44
可辨认净资产	206,858,931.62	480,346,642.2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可辨认净资产	195,496,468.36	468,984,178.94
项 目	2008 年 5—12 月	
收入	536,568,358.27	

净利润	32,193,490.0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686,716.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2,074.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844,135.94

② 合并成本的构成及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说明

合并成本系按各方协议总价 42,982.40 万元确认。本公司认为该协议价系各方在公平交易的市场条件下所达成的成交价格，该成交价格所对应的浙江龙化整体净资产价值即为其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该公允价值高于账面价值 273,487,710.58 元，主要系土地使用权公允价值高于账面价值。

③ 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确定方法的说明

以浙江龙化的账面净资产为基础，考虑浙江龙化之子公司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龙山）原厂区搬迁补偿资金、搬迁损失和新厂区建设成本等综合因素。

2) 内蒙古丽龙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① 根据上虞吉龙与自然人毕建华、王俊义、吴佩华于 2008 年 8 月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并经内蒙古丽龙合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丽龙）2008 年 8 月 20 日股东会决议通过，本公司以 2,061.50 万元受让自然人毕建华、王俊义、吴佩华持有的内蒙丽龙 100% 股权。公司于 2008 年 9 月 29 日支付半数以上的股权转让款计 19,739,820.00 元，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自 2008 年 10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该公司相关财务数据如下：

项 目	2008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各项可辨认资产	11,792,181.58	25,837,000.25
各项可辨认负债	5,222,000.25	5,222,000.25
可辨认净资产	6,570,181.33	20,615,000.00

项 目	2008 年 10—12 月
收入	12,067,704.88
净利润	578,421.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514.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3,089.98

② 合并成本的构成及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说明

合并成本系按双方协议价 2,061.50 万元确认。本公司认为该协议价系各方在公平交易的市场条件下所达成的成交价格，该成交价格即为内蒙丽龙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该公允价值高于账面价值 14,044,818.67 元，主要系土地使用权公允价值高于账面价值。

③ 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确定方法的说明

根据同区位土地使用权拍卖成交价格确定。

(3) 以其他方式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1) 本期子公司香港桦盛与印度 KIRI 染料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度 KIRI）共同出资设立 LONSEN KIRI CHEMICAL INDUSTRIES LIMITED（以下简称印度龙盛），于 2008 年 4 月 9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为 U24114GJ2008PLC053537 的《注册登记证》，公司注册资本 4 亿卢比。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实收资本 164,651,358.88 卢比，其中香港桦盛出资 276.41 万美元，折 131,421,358.88 卢比，占其实收资本的 79.82%，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印度龙盛的净资产为 23,050,001.95 元，成立日至期末实现净利润 -615,887.78 元。

2) 本期子公司四川吉龙与自然人蒋援朝、刘兴、冯琦浩共同出资设立南昌吉龙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吉龙），于 2008 年 7 月 10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取得注册号为 36010021930167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四川吉龙出资 35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75%，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南昌吉龙的净资产为 5,506,641.86 元，成立日至期末实现的净利润为 506,641.86 元。

3) 本期子公司龙盛联业与上海海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上虞龙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盛新材），于 2008 年 8 月 18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取得注册号为 33068200003234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 600 万元，龙盛联业出资 306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51%，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龙盛新材的净资产为 5,087,227.12 元，成立日至期末实现净利润 -912,772.88 元。

4) 本期龙盛联业与自然人周波共同出资设立江苏长龙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长龙），于 2008 年 9 月 25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取得注册号为 32012400003984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龙盛联业出资 2,25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75%，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江苏长龙的净资产为 29,589,170.75 元，成立日至期末实现净利润 -410,829.25 元。

2. 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根据上海科华与自然人汪伟国 2008 年 11 月 5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上海科华以 2,400 万元将所持有的浙江汇德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德隆）57.14% 股权转让给汪伟国。上海科华于 2008 年 11 月 10 日收到该股权转让款，不再拥有对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自 2008 年 11 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该公司相关财务数据如下：

项 目	2008 年 10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68,753,624.62	109,463,888.55

负债	45,819,552.27	74,178,482.87
净资产	22,934,072.35	35,285,405.68
项 目	2008 年 1—10 月	
收入	28,864,365.82	
净利润	-12,351,33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56,998.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63,037.29	

(五) 重要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四川吉龙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19,842,226.05		
上虞新晟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5,272,077.21		
江西乐盛化工有限公司	5,794,143.25		
中山龙盛助剂有限公司	2,368,454.68		
连云港振源化工有限公司	352,525.47		
宝利佳有限公司	718,479.59		
万津集团有限公司	1,202,847.30		
约克夏投资有限公司	872,239.57		
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1,555,519.78		
宜兴市龙兴化工有限公司	14,833,146.77		
江苏长龙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7,397,292.69		
上虞龙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492,741.29		
南昌市吉龙实业有限公司	1,651,992.56		
LONSEN KIRI CHEMICAL INDUSTRIES LIMITED	4,835,861.72		
合 计	129,189,547.93		

六、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 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 2007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剩余未分配利润不分配不转增。

根据 2009 年 3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四届二十五次会议通过的 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 2008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131,800,000.00 元（含税），同时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进行资本公积转增。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期末数 1,126,135,695.47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1,610,335.65	1,932,817.34
银行存款	679,027,815.04	662,466,554.41
其他货币资金	445,497,544.78	[注] 192,382,164.31
合 计	1,126,135,695.47	856,781,536.06

[注]：其他货币资金包括信用证保证金 1,375,300.00 元，保函保证金 136,422,515.00 元，存出投资款 299,729.78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07,400,000.00 元。其中三个月以上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3,800,000.00 元，三个月以上到期的保函保证金 59,093,515.00 元。

(2) 无抵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款项。

(3) 货币资金——外币货币资金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原币及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及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HKD 3,300.00	0.8819	2,910.27	HKD 300.00	0.9364	280.92
库存现金	JPY 442,910.00	0.0757	33,528.29	JPY 29,069.86	0.0641	1,863.38
库存现金	USD 2,973.31	6.8346	20,321.38			
库存现金	INR 104,792.00	0.1433	15,016.69			
银行存款	USD 6,921,501.96	6.8346	47,305,697.30	USD 6,817,950.14	7.3046	49,802,398.59
银行存款	HKD 50,055,919.83	0.8819	44,144,315.70	HKD 1,160,657.07	0.9364	1,086,839.28
银行存款	EUR 0.01	9.6590	0.10	EUR 20.15	10.6669	214.94
银行存款	INR 118,597.21	0.1433	16,994.98			
银行存款				JPY 442,910.00	0.0641	28,390.53
小 计			91,538,784.71			50,919,987.64

(4) 变动幅度超过 30% (含 30%) 或占资产总额 5% 以上 (含 5%) 原因说明
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31.44%，主要系本期公司整体经营规模扩大所致。

2. 应收票据

期末数 440,217,255.40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56,288,616.15		356,288,616.15	277,298,894.03		277,298,894.03
商业承兑汇票	83,928,639.25		83,928,639.25	38,616,711.73		38,616,711.73
合 计	<u>440,217,255.40</u>		<u>440,217,255.40</u>	<u>315,915,605.76</u>		<u>315,915,605.76</u>

(2) 已用于质押的票据情况说明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 额
上虞精联贸易有限公司	2008-10-30	2009-04-30	4,271,350.00
浙江伟海拉链有限公司	2008-10-21	2009-04-21	1,340,000.00
南通开发区龙盛化工染料有限公司	2008-10-21	2009-04-21	1,500,000.00
沈阳华润三洋压缩机有限公司	2008-10-15	2009-04-15	700,453.73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2008-10-22	2009-04-22	750,674.93
小 计			<u>8,562,478.66</u>

(3) 本期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面金额 20,532,812.75 元的票据转为应收账款，到期日区间为 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4) 期末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2,035,920,462.65 元，到期日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6 月 29 日。

(5) 无持有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票据。

(6) 无应收关联方票据。

(7) 期末，未发现应收票据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8) 变动幅度超过 30% (含 30%) 或占资产总额 5% 以上 (含 5%) 原因说明

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 39.35%，主要系 12 月份收到应收票据结算货款情况较多所致。

3. 应收账款

期末数 564,903,861.52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11,479,622.00	1.89	10,331,659.80	1,147,962.20	8,161,659.28	1.14	7,345,493.35	816,165.93
其他不重大	595,017,457.64	98.11	31,261,558.32	563,755,899.32	705,282,630.27	98.86	36,882,729.49	668,399,900.78
合 计	<u>606,497,079.64</u>	<u>100.00</u>	<u>41,593,218.12</u>	<u>564,903,861.52</u>	<u>713,444,289.55</u>	<u>100.00</u>	<u>44,228,222.84</u>	<u>669,216,066.71</u>

(2)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82,889,927.18	96.11	29,144,496.36	553,745,430.82	692,945,912.26	97.13	34,647,295.61	658,298,616.65
1-2 年	10,141,314.57	1.67	1,521,197.19	8,620,117.38	9,770,543.42	1.37	1,465,581.50	8,304,961.92
2-3 年	1,986,215.89	0.33	595,864.77	1,390,351.12	2,566,174.59	0.36	769,852.38	1,796,322.21
3 年以上	11,479,622.00 [注]	1.89	10,331,659.80	1,147,962.20	8,161,659.28	1.14	7,345,493.35	816,165.93
合 计	<u>606,497,079.64</u>	<u>100.00</u>	<u>41,593,218.12</u>	<u>564,903,861.52</u>	<u>713,444,289.55</u>	<u>100.00</u>	<u>44,228,222.84</u>	<u>669,216,066.71</u>

[注]：本期 3 年以上应收账款中包含因合并范围扩大增加的浙江龙化应收账款 1,761,713.89 元。

(3) 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 5 名的欠款金额总计为 61,661,737.43 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 10.17%，账龄均系 1 年以内。

(4) 无持有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账款。

(5) 期末应收关联方账款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 2.15%。

(6) 期末应收账款中已有 264.9 万元用于债务担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5[注 2]之说明。

(7) 应收账款——外币应收账款

币 种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美 元	9,157,148.54	6.8346	62,585,447.41	14,230,397.01	7.3046	103,947,358.00
港 币				143,560.00	0.9364	134,429.58
小 计			<u>62,585,447.41</u>			<u>104,081,787.58</u>

(8) 其他说明

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确定组合的依据说明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系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组合，信用风险较大。

2) 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 但在报告期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 或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原因、原估计计提比例的理由及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期对账龄较长的应收货款进行更深入全面的分析和清理, 共收回上期账龄 2 年以上的款项 1,009,925.76 元, 相应转回原计提的坏账准备。

4. 预付款项

期末数 414,089,452.40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82,198,630.10	92.30		382,198,630.10	152,648,362.61	95.89		152,648,362.61
1-2 年	25,896,878.59	6.25		25,896,878.59	4,376,147.22	2.75		4,376,147.22
2-3 年	3,680,994.25	0.89		3,680,994.25	1,692,777.96	1.06		1,692,777.96
3 年以上	2,312,949.46	0.56		2,312,949.46	466,584.27	0.30		466,584.27
合 计	<u>414,089,452.40</u>	<u>100.00</u>		<u>414,089,452.40</u>	<u>159,183,872.06</u>	<u>100.00</u>		<u>159,183,872.06</u>

[注]: 本期 3 年以上预付账款中包含因合并范围扩大增加的浙江龙化预付款项 1,558,104.28 元。

(2) 账龄 1 年以上重要预付款项未结算的原因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结算原因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9,480,000.00	部分设备尚未交付
湖北楚源高新化工有限公司	4,217,971.95	部分材料尚未交付
彭山县财政局	5,400,000.00	预付土地出让金
上虞市财政局	2,950,000.00	预付土地出让金
小 计	<u>22,047,971.95</u>	

(3) 无持有本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4) 期末预付关联方款项占预付款项余额的 1.93%。

(5) 期末, 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6) 预付款项——外币预付款项

币 种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美 元	62,000.00	6.8346	423,745.20	3,444,590.12	7.3046	25,161,352.99
印度卢比	2,047,369.00	0.1433	293,387.98			
小 计			<u>717,133.18</u>			<u>25,161,352.99</u>

(7) 变动幅度超过 30% (含 30%) 或占资产总额 5%以上 (含 5%) 原因说明

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 1.60 倍, 主要本期新增子公司浙江龙化之子公司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新厂区项目预付工程款较大所致。

5. 其他应收款

期末数 283,144,079.30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	241,514,830.97	75.01	21,908,898.58	219,605,932.39	30,000,000.00	69.66		30,000,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 但按信用风险特 征组合后的风险 较大	10,256,549.30	3.19	9,230,894.38	1,025,654.92	3,174,647.94	7.38	2,857,183.15	317,464.79
其他不重大	70,195,811.02	21.80	7,683,319.03	62,512,491.99	9,889,852.47	22.96	1,250,714.93	8,639,137.54
合 计	<u>321,967,191.29</u>	<u>100.00</u>	<u>38,823,111.99</u>	<u>283,144,079.30</u>	<u>43,064,500.41</u>	<u>100.00</u>	<u>4,107,898.08</u>	<u>38,956,602.33</u>

(2)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76,002,159.87	85.72	23,633,265.01	252,368,894.86	35,463,293.16	82.35	273,164.66	35,190,128.50
1-2 年	31,690,613.66	9.84	4,753,592.06	26,937,021.60	2,336,116.86	5.42	350,417.53	1,985,699.33
2-3 年	4,017,868.46	1.25	1,205,360.54	2,812,507.92	2,090,442.45	4.85	627,132.74	1,463,309.71
3 年以上	10,256,549.30	3.19	9,230,894.38	1,025,654.92	3,174,647.94	7.38	2,857,183.15	317,464.79
合 计	<u>321,967,191.29</u>	<u>100.00</u>	<u>38,823,111.99</u>	<u>283,144,079.30</u>	<u>43,064,500.41</u>	<u>100.00</u>	<u>4,107,898.08</u>	<u>38,956,602.33</u>

[注]: 本期 3 年以上其他应收款中包含因合并范围扩大增加的浙江龙化其他应收款 5,084,225.79 元; 本期 2-3 年其他应收款中包括了四川吉龙预付账款重分类转入的 2,000,000.00 元。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款项性质及内容
浙江新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委托贷款[注 1]
上海民晟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0.00	委托贷款[注 2]
浙江汇德隆化工有限公司	36,514,830.97	往来款

上虞杭州湾新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委托贷款[注 3]
里奥化工有限公司	23,921,100.00	往来款
成都宇源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往来款
小 计	<u>285,435,930.97</u>	

[注 1]: 根据子公司浙江吉盛与浙江新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杭州分行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浙江吉盛委托中信银行杭州分行向浙江新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 10,000 万元，期限从 2008 年 9 月 26 日至 2009 年 12 月 26 日，贷款年利率 18%。

[注 2]: 根据子公司龙盛染料与上海民晟投资有限公司、中国银行上虞支行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龙盛染料委托中国银行上虞支行向上海民晟投资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 7,500 万元，期限从 2008 年 12 月 22 日至 2009 年 5 月 22 日，贷款年利率 20%。

[注 3]: 根据公司与上虞杭州湾新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公司委托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向上虞杭州湾新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 3,000 万元，期限从 2008 年 12 月 25 日至 2009 年 12 月 24 日，贷款年利率 6.417%。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 5 名的欠款金额总计为 265,435,930.97 元，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的 82.44%，账龄均系 1 年以内。

(5) 无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6) 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的 0.09%。

(7) 其他应收款——外币其他应收款

币 种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美 元	3,513,845.70	6.8346	24,015,729.82	17,893.27	7.3046	130,703.18
小 计			<u>24,015,729.82</u>			<u>130,703.18</u>

(8) 变动幅度超过 30%（含 30%）或占资产总额 5%以上（含 5%）原因说明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期末数较期初余额增长 6.48 倍，主要系委托贷款增加较多所致。

(9) 其他说明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及理由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中：

① 委托贷款，未发现其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② 应收浙江汇德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德隆）欠款，鉴于该公司本期已处于亏损停产状态，且作为欠款抵押物的相关房地产，随着共同区域类似房地产拍卖成交价格持续下降，预期到期可变现净值仅为欠款余额的 40%左右，故按 60%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确定组合的依据说明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系账龄 3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组合，信用风险较大。

6. 存货 期末数 583,661,050.82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17,023.26		17,023.26			
原材料	144,840,902.15	10,178,366.26	134,662,535.89	190,813,915.94		190,813,915.94
在产品	130,005,909.46	6,366,735.08	123,639,174.38	96,627,255.48		96,627,255.48
库存商品	334,161,104.22	28,519,061.22	305,642,043.00	297,005,392.40		297,005,392.40
发出商品	8,144,392.92		8,144,392.92			
委托加工物资	10,814,470.92		10,814,470.92	13,086,388.46		13,086,388.46
包装物	741,410.45		741,410.45			
合 计	<u>628,725,213.38</u>	<u>45,064,162.56</u>	<u>583,661,050.82</u>	<u>597,532,952.28</u>		<u>597,532,952.28</u>

(2) 期末无存货用于担保。

(3)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0,178,366.26			10,178,366.26
在产品		6,366,735.08			6,366,735.08
库存商品		28,519,061.22			28,519,061.22
小 计		<u>45,064,162.56</u>			<u>45,064,162.56</u>

2)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九)之说明。

7. 其他流动资产 期末数 290,181.08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摊费用	290,181.08		290,181.08			
应收股利				400,000.00		400,000.00
合 计	<u>290,181.08</u>		<u>290,181.08</u>	<u>400,000.00</u>		<u>400,000.00</u>

(2) 期末, 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数 125,075,100.43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39,655,255.52	14,580,155.09	125,075,100.43	87,850,000.00		87,850,000.00
合 计	<u>139,655,255.52</u>	<u>14,580,155.09</u>	<u>125,075,100.43</u>	<u>87,850,000.00</u>		<u>87,850,000.00</u>

(2) 期末公允价值确定依据的说明

1) 2008年1月, 子公司香港桦盛以每股115卢比, 购买印度KIRI染料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度KIRI)1,118,860股普通股。印度KIRI于2008年3月25日至4月2日在印度证券交易所上市, 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375万股, 发行价格为150卢比/股。2008年5月, 香港桦盛通过二级市场以150万美元认购381,140股。截至2008年12月31日, 该公司的股价为105卢比。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之前一交易日, 收盘价为100.45卢比。

2) 2008年12月29日, 公司与子公司科永化工、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信托收益权转让协议》, 公司以117,092,874.00元的价格受让科永化工拥有的西飞国际443万股股票受益权,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一)之说明。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系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和账面成本的差额计提。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外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原币及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及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INR157,500,000.00	0.143253	22,562,381.52			
小 计			<u>22,562,381.52</u>			

(5) 变动幅度超过30%(含30%)或占资产总额5%以上(含5%)原因说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58.97%, 主要系本期购入印度KIRI普通股、西飞国际股票受益权及全部出售年初持有的长江精工股票综合影响所致。

9. 长期股权投资 期末数 441,277,159.46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63,733,441.46		63,733,441.46	25,532,936.18		25,532,936.18
其他股权投资	377,543,718.00		377,543,718.00	260,291,718.00		260,291,718.00
合 计	<u>441,277,159.46</u>		<u>441,277,159.46</u>	<u>285,824,654.18</u>		<u>285,824,654.18</u>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 期末余额构成明细情况

被投资	持股	投资	成	损益	其他权	期末
单位名称	比例	期限	本	调整	益变动	数
上虞友联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40%	20年	4,000,000.00	9,337,048.76		13,337,048.76
中轻物产化工有限公司	25%	30年	21,510,677.12	1,051,371.83		22,562,048.95
江西金龙化工有限公司	23.33%	10年	28,000,000.00	-448,367.54		27,551,632.46
杭州中山自动化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20%	10年	120,000.00	103,040.60		223,040.60
杭州祥龙美食有限公司	40%	10年	120,000.00	-60,329.31		59,670.69
小 计			<u>53,750,677.12</u>	<u>9,982,764.34</u>		<u>63,733,441.46</u>

2) 本期增减变动明细情况

被投资	初始	期初	本期成本	本期损益	本期分得现金	本期其他权益	期末
单位名称	金额	数	增减额	调整增减额	红利额	变动增减额	数
上虞友联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3,318,268.44	1,600,000.00	8,418,780.32			13,337,048.76
中轻物产化工有限公司	21,510,677.12	22,214,667.74		1,027,432.70	680,051.49		22,562,048.95
江西金龙化工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448,367.54			27,551,632.46
杭州中山自动化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103,040.60			223,040.60

杭州祥龙美食有限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60,329.31		59,670.69
小 计	<u>53,750,677.12</u>	<u>25,532,936.18</u>	<u>29,840,000.00</u>	<u>9,040,556.77</u>	<u>680,051.49</u>	<u>63,733,441.46</u>

3) 本期增加中包括因合并范围增加相应增加的投资成本 240,000.00 元, 损益调整-20,156.29 元。

4) 无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情况。

(3)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投资期限	初始金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5%	48 年	143,250,000.00	143,250,000.00			143,250,000.00
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5%	未明确	33,825,000.00	33,825,000.00			33,825,000.00
红河恒昊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86%	47 年	29,700,000.00	29,700,000.00			29,700,000.00
淄博齐鲁乙烯鲁化化工有限公司	3.33%	20 年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	未明确	27,200,000.00	27,200,000.00			27,200,000.00
深圳云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3.45%	33 年	10,200,000.00	10,200,000.00			10,200,000.00
浙江安盛化工有限公司	10.00%	10 年	1,116,718.00	1,116,718.00			1,116,718.00
Airway Communications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3.52%	未明确	71,452,000.00		71,452,000.00		71,452,000.00
东营国瓷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20.00% [注]	17 年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杭州临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5.00%	未明确	27,00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杭州龙山化工燃料有限公司	10.00%	10 年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北京中昊碱业有限公司	3.44%	未明确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浙江煤化工联合有限公司	2.64%		236,602.48		236,602.48	236,602.48	
中原化肥原料有限公司	未明确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小 计			<u>377,880,320.48</u>	<u>260,291,718.00</u>	<u>117,588,602.48</u>	<u>336,602.48</u>	<u>377,543,718.00</u>

[注]: 子公司深圳市中科龙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20% 的股权, 系委托深圳市中科宏易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进行股权管理, 对其无重大影响, 故采用成本法核算。

2) 本期增加中包括因合并范围增加相应增加投资成本 28,136,602.48 元。

(4) 期末, 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5) 变动幅度超过 30% (含 30%) 或占资产总额 5% 以上 (含 5%) 原因说明

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 54.39%, 主要系公司本期新增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较多所致。

10. 投资性房地产

期末数 7,522,406.51

(1) 明细情况

原价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2,578,411.78	5,731,875.74		8,310,287.52
小 计	<u>2,578,411.78</u>	<u>5,731,875.74</u>		<u>8,310,287.52</u>

累计折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612,630.48	175,250.53		787,881.01
小 计	<u>612,630.48</u>	<u>175,250.53</u>		<u>787,881.01</u>

账面价值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1,965,781.30	5,731,875.74	175,250.53	7,522,406.51
合 计	<u>1,965,781.30</u>	<u>5,731,875.74</u>	<u>175,250.53</u>	<u>7,522,406.51</u>

(3) 期末投资性房地产未用于担保。

(4) 期末, 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5) 变动幅度超过 30% (含 30%) 或占资产总额 5% 以上 (含 5%) 原因说明

投资性房地产原价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2.22 倍, 系子公司本期新增杭州龙化投资性房地产并入所致。

11. 固定资产

期末数 1,194,706,779.33

(1) 明细情况

原价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314,403,617.59	225,973,977.14	24,856,509.20	515,521,085.53
通用设备	399,903,426.55	86,391,107.49	23,242,359.93	463,052,174.11
专用设备	448,964,987.68	385,488,764.35	19,297,923.48	815,155,828.55
运输工具	39,315,639.99	23,220,243.06	3,885,972.87	58,649,910.18
其他设备	40,081,480.84	2,624,802.44	755,311.88	41,950,971.40
小 计	<u>1,242,669,152.65</u>	<u>723,698,894.48</u>	<u>72,038,077.36</u>	<u>1,894,329,969.77</u>

累计折旧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57,852,833.06	66,726,669.83	4,205,583.36	120,373,919.53
通用设备	88,121,557.93	58,256,893.39	6,196,819.56	140,181,631.76
专用设备	189,609,868.42	202,367,478.35	11,362,813.60	380,614,533.17
运输工具	20,408,649.44	13,390,405.85	2,858,464.99	30,940,590.30
其他设备	22,939,990.85	5,031,722.31	459,197.48	27,512,515.68
小 计	<u>378,932,899.70</u>	<u>345,773,169.73</u>	<u>25,082,878.99</u>	<u>699,623,190.44</u>

账面价值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256,550,784.53	174,679,124.67	36,082,743.20	395,147,166.00
通用设备	311,781,868.62	66,233,793.30	55,145,119.57	322,870,542.35
专用设备	259,355,119.26	249,401,576.87	74,215,400.75	434,541,295.38
运输工具	18,906,990.55	20,486,767.36	11,684,438.03	27,709,319.88
其他设备	17,141,489.99	2,368,830.30	5,071,864.57	14,438,455.72
合 计	<u>863,736,252.95</u>	<u>513,170,092.50</u>	<u>182,199,566.12</u>	<u>1,194,706,779.33</u>

(2) 本期增加中包括从在建工程完工转入 158,497,176.11 元, 因合并范围增加相应增加固定资产原价 419,275,556.72 元、累计折旧 210,528,801.98 元; 本期减少中包括因合并范围减少相应减少固定资产原价 61,421,675.10 元、累计折旧 17,197,885.88 元。

(3) 期末, 已有原值 78,610,825.07 元的固定资产用于抵押担保,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2、3 之说明。

(4) 无暂时闲置固定资产。

(5) 期末, 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说明

期末固定资产中原值为 172,935,002.53 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妥相关产权登记证明。

(9) 变动幅度超过 30% (含 30%) 或占资产总额 5% 以上 (含 5%) 原因说明

固定资产原价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52.44%, 主要系本期浙江龙化纳入合并范围相应增加固定资产以及 1.5 万吨污水处理工程等项目完工转入所致。

12. 在建工程

期末数 370,775,787.30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硫酸钾工程	9,796,282.03		9,796,282.03	31,981,180.59		31,981,180.59
EC 项目	16,839,679.89		16,839,679.89	12,184,932.87		12,184,932.87
15 万吨减水剂项目	21,668,252.02		21,668,252.02	18,660,164.02		18,660,164.02
7 万吨芳香胺项目	175,702,646.55		175,702,646.55	70,930,641.96		70,930,641.96
2 万吨活性染料项目	23,925,423.02		23,925,423.02			
杭州龙化搬迁项目	94,518,861.89		94,518,861.89			
300 吨高性能玻璃纤维 线绳制品项目	1,511,810.00		1,511,810.00			
其他零星工程	26,812,831.90		26,812,831.90	14,717,855.75		14,717,855.75
保险粉配套工程				3,985,399.21		3,985,399.21
1.5 万吨污水处理工程				45,645,751.66		45,645,751.66
分散后处理				18,695,047.77		18,695,047.77
MF 项目				5,997,330.85		5,997,330.85
氯磺酸工程				2,730,950.33		2,730,950.33
合 计	<u>370,775,787.30</u>		<u>370,775,787.30</u>	<u>225,529,255.01</u>		<u>225,529,255.01</u>

(2) 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	期末数	资金来源 (万元)	预算数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
硫酸钾工程	31,981,180.59	6,841,247.52	23,832,101.91	5,194,044.17	9,796,282.03	其他	3,203	105
EC 项目	12,184,932.87	4,654,747.02			16,839,679.89	其他	4,231	49.49
15 万吨减水剂项目	18,660,164.02	3,008,088.00			21,668,252.02	募集资金	15,057	14.39
7 万吨芳香胺项目	70,930,641.96	136,578,375.57	29,764,721.98	2,041,649.00	175,702,646.55	募集资金	65,062	32.30
2 万吨活性染料项目		23,925,423.02			23,925,423.02	其他	8,000	29.91
杭州龙化搬迁项目		94,518,861.89			94,518,861.89	其他	157,350	6.01
300 吨高性能玻璃纤维 线绳制品项目		1,511,810.00			1,511,810.00	其他	19,486	0.78
其他零星工程	14,717,855.75	35,334,180.92	18,700,978.41	4,538,226.36	26,812,831.90	其他		
保险粉配套工程	3,985,399.21			3,985,399.21				
1.5 万吨污水处理工程	45,645,751.66	6,890,653.27	52,536,404.93					
分散后处理	18,695,047.77	4,251,035.99	22,946,083.76					
MF 项目	5,997,330.85	322,270.95	6,319,601.80					
氯磺酸工程	2,730,950.33	1,666,332.99	4,397,283.32					
合 计	<u>225,529,255.01</u>	<u>319,503,027.14</u>	<u>158,497,176.11</u>	<u>15,759,318.74</u>	<u>370,775,787.30</u>			

(3) 本期无借款费用资本化。

(4) 期末, 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5) 变动幅度超过 30% (含 30%) 或占资产总额 5% 以上 (含 5%) 原因说明

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64.40%, 系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本期投入增加及合并范围扩大而增加在建工程 101,052,968.41 元共同影响所致。

13. 工程物资

期末数 110,082.10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专用材料	110,082.10		110,082.10	125,656.79
专用设备				56,693.00
合 计	<u>110,082.10</u>		<u>110,082.10</u>	<u>182,349.79</u>

(2) 期末, 未发现工程物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

期末数 542,377,459.39

(1) 明细情况

原价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土地使用权	71,728,852.38	509,956,131.84	10,169,692.00	571,515,292.22
MRPII 软件	388,400.00			388,400.00
财务软件		163,050.00		163,050.00
小 计	<u>72,117,252.38</u>	<u>510,119,181.84</u>	<u>10,169,692.00</u>	<u>572,066,742.22</u>

累计摊销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土地使用权	9,719,914.98	20,888,418.39	1,074,950.96	29,533,382.41
MRPII 软件	27,920.99	23,439.94		51,360.93
财务软件		104,539.49		104,539.49
小 计	<u>9,747,835.97</u>	<u>21,016,397.82</u>	<u>1,074,950.96</u>	<u>29,689,282.83</u>

账面价值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土地使用权	62,008,937.40	499,402,257.63	19,429,285.22	541,981,909.81
MRPII 软件	360,479.01		23,439.94	337,039.07
财务软件		73,818.84	15,308.33	58,510.51
合 计	<u>62,369,416.41</u>	<u>499,476,076.47</u>	<u>19,468,033.49</u>	<u>542,377,459.39</u>

(2) 本期增加中包括因合并范围增加相应增加的无形资产原价 489,271,981.86 元, 累计摊销 10,643,105.37 元; 本期减少中包括因合并范围减少相应减少的无形资产原价 10,169,692.00 元, 累计摊销 1,074,950.96 元。

(3) 期末无形资产中有 33,042,383.24 元已用于担保,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 (二) 2、3 之说明

(4) 期初及本期新增无形资产均已办妥产权证书。

(5) 期末, 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6) 变动幅度超过 30% (含 30%) 或占资产总额 5% 以上 (含 5%) 原因说明

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7.33 倍, 主要系合并范围扩大, 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15. 长期待摊费用 期末数 4,304,691.27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硫酸催化剂	349,811.50	567,858.13
污水投资建设的	1,434,666.77	2,206,666.75
信用证开证费	2,520,213.00	
合 计	<u>4,304,691.27</u>	<u>2,774,524.88</u>

(2) 变动幅度超过 30% (含 30%) 或占资产总额 5%以上 (含 5%) 原因说明

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55.15%，主要系公司支付 2008 年 2 月至 2010 年 1 月信用证开证费，按受益期 2 年摊销所致。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数 26,596,788.52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	5,731,006.52	5,024,425.41
坏账准备	11,081,706.34	9,866,813.78
存货跌价准备	9,784,075.66	
合 计	<u>26,596,788.52</u>	<u>14,891,239.19</u>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和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	28,748,384.61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41,593,218.12
存货跌价准备	45,064,162.56
小 计	<u>115,405,765.29</u>

(3) 变动幅度超过 30% (含 30%) 或占资产总额 5%以上 (含 5%) 原因说明

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78.61%，主要系因存货跌价准备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相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17. 短期借款 期末数 812,763,575.66

(1) 明细情况

借款条件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175,000,000.00	157,000,000.00
抵押借款	25,500,000.00	5,000,000.00
保证借款	577,329,020.16	202,861,428.84
质押借款	34,934,555.50	
合 计	<u>812,763,575.66</u>	<u>364,861,428.84</u>

(2) 短期借款——外币借款

币 种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美 元	4,365,000.00	6.8346	29,833,029.00	5,645,400.00	7.3046	41,237,388.84
港 币	159,755,000.00	0.8819	140,887,934.50	86,100,000.00	0.9364	80,624,040.00
小 计			<u>170,720,963.50</u>			<u>121,861,428.84</u>

(3) 变动幅度超过 30% (含 30%) 或占资产总额 5%以上 (含 5%) 原因说明

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1.23 倍，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相应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18. 应付票据 期末数 705,920,000.00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705,920,000.00	485,167,020.00
合 计	<u>705,920,000.00</u>	<u>485,167,020.00</u>

(2) 无持有本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票据。

(3) 变动幅度超过 30% (含 30%) 或占资产总额 5%以上 (含 5%) 原因说明

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45.50%，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相应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19. 应付账款 期末数 336,427,514.69

(1) 无持有本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账款。

(2)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3) 应付账款——外币应付账款

币 种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印度卢比	11,488,541.50	0.1433	1,646,308.00			
美 元	1,228,576.47	6.8346	8,396,828.74			
小 计			<u>10,043,136.74</u>			

20. 预收款项 期末数 23,614,756.42

(1) 无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2)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3) 预收款项——外币预收款项

币 种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美 元	504,099.70	6.8346	3,445,319.81	368,867.40	7.3046	2,694,428.81
小 计			<u>3,445,319.81</u>			<u>2,694,428.81</u>

21. 应付职工薪酬 期末数 150,730,947.28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433,955.81	238,012,341.07	193,655,559.89	73,790,736.99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22,749,522.54	30,211,680.38	19,691,885.94	33,269,316.98
社会保险费	1,522,223.55	29,637,217.34	29,264,217.93	1,895,222.96
住房公积金	-8,100.00	2,998,414.47	3,014,476.47	-24,162.00
工会经费	743,718.81	1,753,498.69	1,420,423.56	1,076,793.94
职工教育经费	1,120,446.96	3,825,183.95	838,323.34	4,107,307.57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222,573.00	1,222,573.00	
总经理奖励基金	21,749,139.70	14,866,591.14		36,615,730.84
合 计	<u>77,310,907.37</u>	<u>322,527,500.04</u>	<u>249,107,460.13</u>	<u>150,730,947.28</u>

(2) 无拖欠性质职工薪酬情况。

(3) 变动幅度超过 30% (含 30%) 或占资产总额 5%以上 (含 5%) 原因说明

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94.97%，主要系合并范围扩大增加工资及福利以及本期计提总经理奖励基金但未支用共同影响所致。

22. 应交税费 期末数 97,493,774.40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21,222,329.28	2,658,456.75
消费税	-255,430.65 [注 1]	
营业税	-944,528.87 [注 2]	-893,822.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00,264.03	637,502.20
企业所得税	16,882,625.11	12,737,861.9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4,675,442.89	220,926.09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663,731.66	576,047.90
土地使用税	1,387,057.28	8,885.58
房产税	522,786.15	36,984.98
印花税	984,397.49	938,860.78
教育费附加	516,543.10	576,942.67
地方教育附加	438,556.93	349,624.08
其他税费		85,652.96
合 计	<u>97,493,774.40</u>	<u>17,933,923.83</u>

[注 1]: 系子公司印度龙盛预缴税金。

[注 2]: 系子公司浙江捷盛预缴税金。

(2) 变动幅度超过 30% (含 30%) 或占资产总额 5%以上 (含 5%) 原因说明

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4.44 倍，主要系收购浙江龙化股权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增值税增加所致。

23. 应付利息 期末数 1,531,447.90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利息	1,531,447.90	681,012.30
合 计	<u>1,531,447.90</u>	<u>681,012.30</u>

(2) 应付利息——外币应付利息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原币及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及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短期借款利息	USD 83,698.54	6.8346	572,046.04	USD 53,059.22	7.3046	387,576.38
小 计			<u>572,046.04</u>			<u>387,576.38</u>

(3) 变动幅度超过 30% (含 30%) 或占资产总额 5%以上 (含 5%) 原因说明

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1.25 倍，主要系短期借款增加相应的应付利息增加所致。

24. 其他应付款 期末数 118,459,074.50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7,146,176.90	3,884,774.86
应付暂收款	94,657,975.33	13,338,532.77
其他	16,654,922.27	9,112,918.11
合 计	<u>118,459,074.50</u>	<u>26,336,225.74</u>

(2) 无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性质或内容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款项性质及内容
杭州市工业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3,833,000.00	[注]
个人借款	7,620,000.00	向职工借款
投标保证金	3,421,000.00	搬迁工程履约保证金
住房维修基金	1,407,624.85	
杭州纯碱技术服务公司	1,228,774.71	往来款项
小 计	<u>77,510,399.56</u>	

[注]：系子公司浙江龙化之子公司杭州龙化向其暂借入用于搬迁的土地款，需专款专用。

(4)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款项性质及内容
中轻物产化工绍兴有限公司	2,678,400.00	暂收款
小 计	<u>2,678,400.00</u>	

(5) 其他应付款——外币其他应付款

币 种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港 币	7,569.65	0.8819	6,675.67			
美 元				14,766.47	7.3046	107,863.16
小 计			<u>6,675.67</u>			<u>107,863.16</u>

(6) 变动幅度超过 30% (含 30%) 或占资产总额 5%以上 (含 5%) 原因说明

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3.50 倍，主要系合并范围扩大所致。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期末数 10,000,000.00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83,762,478.24
合 计	<u>10,000,000.00</u>	<u>83,762,478.24</u>

(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

1) 均系保证借款。

2) 无逾期借款。

(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外币负债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原币及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及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长期借款				HKD89,451,600.00	0.9364	83,762,478.24
小 计						<u>83,762,478.24</u>

26. 其他流动负债 期末数 13,246,550.88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股利	116,666.67	
预提水电费	8,104,714.15	7,139,139.84
预提蒸汽费	3,343,232.19	4,173,747.09
预提排污费	157,426.20	248,832.00
预提危险废物处理费	1,228,269.50	
其他	296,242.17	
合 计	<u>13,246,550.88</u>	<u>11,561,718.93</u>

(2) 金额较大的其他流动负债说明

水电费、蒸汽费系 12 月份应计未付的相关费用。

27. 长期借款 期末数 211,324,187.31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41,561,212.50	
保证借款	169,762,974.81	
合 计	<u>211,324,187.31</u>	

(2) 外币借款

币 种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港 币	192,496,853.17	0.8819	169,762,974.81			
小 计			<u>169,762,974.81</u>			

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期末数 356,326,000.00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收益	356,326,000.00	288,000.00
合 计	<u>356,326,000.00</u>	<u>288,000.00</u>

(2) 金额较大的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递延收益包括：1)根据子公司浙江龙化之子公司杭州龙化与杭州市滨江区土地整理与测绘中心2007年11月29日签订的《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搬迁补偿合同书》和2008年1月30日签订的《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搬迁补偿合同书补充协议书》，杭州龙化本期实际收到补偿金356,070,000.00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五(七)3之说明；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浙财企〔2006〕292号文《关于下达2006年度节能、工业节水财政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恒盛于2006年收到节能专项资金拨款320,000.00元，分10年摊销，本期已摊32,000.00元，尚余256,000.00元。

(3) 变动幅度超过30%(含30%)或占资产总额5%以上(含5%)原因说明

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主要系本期新增子公司杭州龙化增加递延收益所致。

29. 股本 期末数 659,000,000.00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32,607,671	4.95				-32,607,671	-32,607,671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32,607,671	4.95							
	4. 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2,607,671	4.95							
(二) 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626,392,329	95.05				32,607,671	32,607,671	659,000,000	100.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已流通股份合计	626,392,329	95.05				32,607,671	32,607,671	659,000,000	100.00
(三)	股份总数	659,000,000	100.00						659,000,000	100.00

(2) 公司前10名股东中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股份的限售条件的说明

公司于2005年8月5日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原非流通股获得上市流通权，并承诺：自非流通股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并在遵守前项承诺的前提下，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达到公

司股份总数的1%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作出公告；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五以上的非流通股股东在遵循前述所有承诺以外，还分别承诺：所持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的承诺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12个月内不超过5%，在24个月内不超过10%。

根据上述承诺，截至2008年12月31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五以上的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完全流通。

30. 资本公积	期末数 1,129,456,359.86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102,628,175.51			1,102,628,175.51
其他资本公积	72,934,850.04	730,834.31	46,837,500.00	26,828,184.35
合 计	<u>1,175,563,025.55</u>	<u>730,834.31</u>	<u>46,837,500.00</u>	<u>1,129,456,359.86</u>

(2) 资本公积本期增减原因及依据说明

1) 本期增加系：①计提股份支付服务费用 10,829,195.02 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一之说明；②香港桦盛确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0,098,360.71 元，公司按持股比例 100%计入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2) 本期减少系龙盛联业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扣除相应递延所得税负债后金额 46,837,500.00 元，公司按持股比例 100%计入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31. 盈余公积	期末数 108,784,353.40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81,142,676.04	24,913,203.81		106,055,879.85
任意盈余公积	2,728,473.55			2,728,473.55
合 计	<u>83,871,149.59</u>	<u>24,913,203.81</u>		<u>108,784,353.40</u>

(2) 盈余公积本期增减原因及依据说明

本期增加系按本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4,913,203.81 元

32. 未分配利润	期末数 1,233,686,662.76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期初数		788,134,635.01		
本期增加		470,465,231.56		
本期减少		24,913,203.81		
期末数		<u>1,233,686,662.76</u>		

(2) 其他说明

1) 未分配利润本期增减变动以及利润分配比例情况的说明

本期增加均系本期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转入；本期减少系根据2009年3月26日公司董事会四届二十五次会议决议，按本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

2) 期末数中包含拟分配现金股利131,800,000.00元。根据2009年3月26日本公司董事会四届二十五次会议通过的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决定按2008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配现金股利131,800,000.00元。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本期数 4,225,409,340.96 / 3,136,513,321.02

(1) 明细情况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4,080,972,599.32	3,293,223,646.14
其他业务收入	144,436,741.64	52,212,438.46
合 计	<u>4,225,409,340.96</u>	<u>3,345,436,084.60</u>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成本	3,031,379,284.73	2,562,949,438.69
其他业务成本	105,134,036.29	31,877,818.02
合 计	<u>3,136,513,321.02</u>	<u>2,594,827,256.71</u>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 入	成 本	利 润	收 入	成 本	利 润
专用化学产品	4,073,377,880.89	3,024,672,504.49	1,048,705,376.40	3,293,223,646.14	2,562,949,438.69	730,274,207.45
汽车配件	7,594,718.43	6,706,780.24	887,938.19			
小 计	<u>4,080,972,599.32</u>	<u>3,031,379,284.73</u>	<u>1,049,593,314.59</u>	<u>3,293,223,646.14</u>	<u>2,562,949,438.69</u>	<u>730,274,207.45</u>

(3) 销售收入前五名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向前 5 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总额	284,681,021.96	251,537,128.01
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	6.74%	7.52%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本期数 12,049,591.49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税	458,537.00	199,864.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45,409.83	3,531,708.05
教育费附加	2,547,435.40	2,170,209.49
地方教育附加	3,820,966.53	2,291,755.28
农村教育附加		79,636.26
其他	77,242.73	62,170.76
合 计	<u>12,049,591.49</u>	<u>8,335,344.20</u>

3. 销售费用

本期数 140,920,736.10

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 34.55%，主要系合并范围扩大相应费用增加所致。

4. 管理费用

本期数 267,773,643.95

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 70.69%，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相应费用支出增加所致。

5. 财务费用

本期数 126,191,338.77

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 89.47%，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使得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6. 资产减值损失

本期数 79,779,027.27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20,134,709.62	9,345,516.36
存货跌价损失	45,064,162.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4,580,155.09	
合 计	<u>79,779,027.27</u>	<u>9,345,516.36</u>

(2) 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 7.54 倍，主要受以下因素影响：1) 合并范围扩大；2) 受市场大环境影响，存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现减值。

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期数 -4,279,297.24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79,297.24	4,279,297.24
合 计	<u>-4,279,297.24</u>	<u>4,279,297.24</u>

8. 投资收益

本期数 64,466,292.81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25,311,623.51	15,078,105.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45,886,095.85	
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分配来的利润	13,471,450.90	
权益法核算的调整被投资单位损益净增减的金额	9,060,713.06	3,291,149.37
股权投资处置收益	10,865,860.05	
委托贷款收益	25,605,755.52	2,174,161.38
其他投资收益	-15,111,959.06	-7,072,035.48
合 计	<u>64,466,292.81</u>	<u>13,471,381.08</u>

(2)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3) 变动幅度超过 30%（含 30%）或占利润总额 10%（含 10%）以上的原因说明

本期数较上期数增长 3.79 倍，主要系本期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较大所致。

9. 营业外收入 本期数 18,359,639.07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871,818.57	101,208.61
政府补助	13,995,535.14	4,551,794.00
罚没收入	435,843.80	146,623.44
其他	2,056,441.56	553,785.57
合 计	<u>18,359,639.07</u>	<u>5,353,411.62</u>

(2) 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 2.43 倍，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10. 营业外支出 本期数 19,437,906.15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71,320.64	839,138.23
捐赠支出	10,258,700.00	3,777,165.00
罚款支出	442,884.26	333,321.56
赔款支出	2,138,000.00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3,416,593.42	2,551,459.30
堤围费	206,655.93	214,254.42
其他	1,403,751.90	9,628.01
合 计	<u>19,437,906.15</u>	<u>7,724,966.52</u>

(2) 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 1.52 倍，主要系本期对四川地震灾区的捐赠支出金额较大所致。

11. 所得税费用 本期数 42,061,810.34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53,960,397.89	29,560,199.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898,587.55	-2,307,121.88
合 计	<u>42,061,810.34</u>	<u>27,253,077.55</u>

(2) 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 54.34%，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价值较大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子公司约克夏投资有限公司收到津辉国际有限公司往来款	31,813,200.00	36,725,562.00
子公司万津集团有限公司收到里奥化工（远东）有限公司往来款	23,683,160.00	24,559,275.00
子公司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收到工程保证金	5,560,000.00	
子公司浙江龙盛化工研究有限公司收到浙江科永化工有限公司往来款		7,000,000.00
公司收到杭州电化集团助剂化工有限公司往来款		6,500,000.00
公司收到上虞市华洋塑料化工有限公司往来款		8,000,000.00
子公司上海龙盛联业投资有限公司收到天津产权交易所遵义钛业股权拍卖保证金		20,000,000.00
子公司浙江捷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收浙江忠盛化工有限公司往来款		13,775,000.00
财政补助	13,963,535.14	4,519,794.00
收回三个月以上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保证金	39,260,696.00	104,990,181.10
小 计	<u>114,280,591.14</u>	<u>226,069,812.10</u>

2. 支付的价值较大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子公司约克夏投资有限公司支付津辉国际有限公司往来款	31,813,200.00	36,725,562.00
子公司万津集团有限公司支付里奥化工（远东）有限公司往来款	23,683,160.00	24,559,275.00
子公司约克夏投资有限公司支付里奥化工（远东）有限公司往来款	23,921,100.00	

子公司三江化工有限公司支付成都宇源化工有限公司往来款	20,000,000.00	
子公司上海龙盛联业投资有限公司支付自然人往来款	7,500,000.00	
子公司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归还工程保证金	2,139,000.00	
公司支付杭州电化集团助剂化工有限公司往来款		6,500,000.00
浙江龙盛支付上虞市华洋塑料化工有限公司往来款		8,000,000.00
子公司上海龙盛联业投资有限公司支付天津产权交易所遵义钛业股权拍卖保证金		20,000,000.00
子公司浙江捷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归还浙江忠盛化工有限公司往来款		17,657,468.90
子公司浙江科永化工有限公司支付浙江龙盛控股有限公司往来款		5,500,000.00
运费	74,871,192.47	70,475,392.76
差旅费	25,794,075.57	15,147,225.40
业务招待费	10,535,251.13	7,899,833.00
办公费	8,404,211.59	7,546,155.88
技术研发费	19,969,263.24	10,661,420.71
捐赠支出	10,258,700.00	3,777,165.00
董事会经费	1,255,738.95	609,293.50
支付的三个月以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3,800,000.00	22,808,856.00
支付的保函保证金	59,093,515.00	16,451,840.00
小 计	<u>453,038,407.95</u>	<u>274,319,488.15</u>

3. 收到的价值较大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子公司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收搬迁补偿款	148,360,000.00	
利息收入	16,482,386.10	6,837,504.34
小 计	<u>164,842,386.10</u>	<u>6,837,504.34</u>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五（四）之说明。

八、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期末数 105,208,238.92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	72,987,941.41	61.13	3,649,397.07	69,338,544.34	66,875,264.30	59.74	3,343,763.22	63,531,501.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9,127,466.22	7.65	8,214,719.60	912,746.62	8,161,659.28	7.29	7,345,493.35	816,165.93
其他不重大	37,274,998.99	31.22	2,318,051.03	34,956,947.96	36,911,535.52	32.97	2,242,854.00	34,668,681.52
合 计	<u>119,390,406.62</u>	<u>100.00</u>	<u>14,182,167.70</u>	<u>105,208,238.92</u>	<u>111,948,459.10</u>	<u>100.00</u>	<u>12,932,110.57</u>	<u>99,016,348.53</u>

(2)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07,376,268.05	89.94	5,368,813.40	102,007,454.65	101,277,737.93	90.47	5,063,886.90	96,213,851.03
1-2 年	1,782,446.71	1.49	267,367.01	1,515,079.70	1,533,254.95	1.37	229,988.24	1,303,266.71
2-3 年	1,104,225.64	0.92	331,267.69	772,957.95	975,806.94	0.87	292,742.08	683,064.86
3 年以上	9,127,466.22	7.65	8,214,719.60	912,746.62	8,161,659.28	7.29	7,345,493.35	816,165.93
合 计	<u>119,390,406.62</u>	<u>100.00</u>	<u>14,182,167.70</u>	<u>105,208,238.92</u>	<u>111,948,459.10</u>	<u>100.00</u>	<u>12,932,110.57</u>	<u>99,016,348.53</u>

(3) 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 5 名的欠款金额总计为 95,406,878.53 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 79.91%，其对应的账龄均系 1 年以内。

(4) 无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账款。

(5) 期末应收关联方账款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68.69%。

(6) 应收账款——外币应收账款

币 种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美元	890,544.00	6.8346	6,086,512.02	325,140.99	7.3046	2,375,024.88
小 计			<u>6,086,512.02</u>			<u>2,375,024.88</u>

(7) 其他说明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及理由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均系 1 年以内的应收子公司款项，信用风险较小，故按相同账龄应收款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确定组合的依据说明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系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组合，信用风险较大。

3) 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报告期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或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原因、原估计计提比例的理由及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期对账龄较长的应收货款进行更深入全面的分析和清理，共收回上期账龄 2 年以上的款项 10,000.00 元，相应转回原计提的坏账准备。

2. 其他应收款

期末数 289,098,189.36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	215,824,987.62	65.72	29,374,406.41	186,450,581.21	398,429,065.30	84.41	18,421,453.27	380,007,612.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4,725,614.38	1.44	4,253,052.94	472,561.44	2,714,381.67	0.57	2,442,943.50	271,438.17
其他不重大	107,840,534.79	32.84	5,665,488.08	102,175,046.71	70,893,781.34	15.02	4,137,955.74	66,755,825.60
合 计	<u>328,391,136.79</u>	<u>100.00</u>	<u>39,292,947.43</u>	<u>289,098,189.36</u>	<u>472,037,228.31</u>	<u>100.00</u>	<u>25,002,352.51</u>	<u>447,034,875.80</u>

(2)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21,931,396.31	98.03	34,679,726.85	287,251,669.46	466,407,028.84	98.81	21,820,351.44	444,586,677.40
1-2 年	1,067,134.60	0.33	160,070.19	907,064.41	904,585.09	0.19	135,687.76	768,897.33
2-3 年	666,991.50	0.20	200,097.45	466,894.05	2,011,232.71	0.43	603,369.81	1,407,862.90
3 年以上	4,725,614.38	1.44	4,253,052.94	472,561.44	2,714,381.67	0.57	2,442,943.50	271,438.17
合 计	<u>328,391,136.79</u>	<u>100.00</u>	<u>39,292,947.43</u>	<u>289,098,189.36</u>	<u>472,037,228.31</u>	<u>100.00</u>	<u>25,002,352.51</u>	<u>447,034,875.80</u>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款项性质及内容
四川吉龙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149,310,156.65	往来款
浙江汇德隆化工有限公司	36,514,830.97	往来款
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	35,080,000.00	往来款
上虞杭州湾新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委托贷款[注]
小 计	<u>250,904,987.62</u>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一)5(3)[注 3]。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 5 名的欠款金额总计为 259,173,611.80 元，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的 78.92%，其对应的账龄均系 1 年以内。

(5) 无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6) 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 63.78%。

(7)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 30.43%，主要系子公司资金往来期末余额减少所致。

(8) 其他说明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及理由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账款均主要系 1 年以内的应收子公司款项，信用风险较小，故按相同账龄应收款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另：①30,000,000.00 元系委托贷款，未发现其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坏账准备；②

36,514,830.97 元系应收汇德隆的款项，按 60%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一)5(9)1)②项目之说明。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确定组合的依据说明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系账龄 3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组合，信用风险较大。

3. 长期股权投资

期末数 1,475,709,194.53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90,570,513.31		1,290,570,513.31	808,180,129.65		808,180,129.65
对联营企业投资	40,888,681.22		40,888,681.22	3,318,268.44		3,318,268.44
其他股权投资	144,250,000.00		144,250,000.00	144,250,000.00		144,250,000.00
合 计	<u>1,475,709,194.53</u>		<u>1,475,709,194.53</u>	<u>955,748,398.09</u>		<u>955,748,398.09</u>

(2) 对子公司投资

1) 明细情况

被投资 单位名称	持股 比例	投资 期限	初始 金额	期初 数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 数
上海科华染料工业有限公司	95.00%	10 年	142,724,996.42	142,724,996.42			142,724,996.42
上虞新晟化工工业有限公司	68.00%	20 年	15,588,974.00	15,588,974.00	19,746,656.00	35,335,630.00	
江西乐盛化工有限公司	60.00%	20 年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上虞市金冠化工有限公司	75.00%	20 年	77,447,378.12	77,447,378.12		77,447,378.12	
上海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	60.00%	10 年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上海龙盛联业投资有限公司	90.00%	30 年	160,502,194.71	135,000,000.00	25,652,273.28		160,652,273.28
桦盛有限公司	100.00%	30 年	117,397,622.00	48,655,922.00	68,741,700.00		117,397,622.00
中山龙盛助剂有限公司	70.00%	20 年	5,574,754.11	5,574,754.11			5,574,754.11
浙江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	75.00%	50 年	88,136,850.00	18,775,537.50	69,361,312.50		88,136,850.00
浙江恒盛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75.00%	50 年	29,207,250.00	29,207,250.00			29,207,250.00
浙江鸿盛化工有限公司	50.00%	50 年	18,152,550.00	18,152,550.00		18,152,550.00	
浙江龙盛染料化工有限公司	67.16%	50 年	69,350,767.50	69,350,767.50			69,350,767.50
浙江吉盛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72.20%	50 年	147,502,000.00	147,502,000.00			147,502,000.00
深圳市中科龙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0.00%	20 年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1.65%	19 年	429,824,000.00		429,824,000.00		429,824,000.00
小 计			<u>1,401,609,336.86</u>	<u>808,180,129.65</u>	<u>613,325,941.78</u>	<u>130,935,558.12</u>	<u>1,290,570,513.31</u>

2) 无持股比例和表决权不一致的情况。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1) 期末余额构成明细情况

被投资 单位名称	持股 比例	投资 期限	成 本	损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期末 数
上虞友联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40%	20 年	4,000,000.00	9,337,048.76		13,337,048.76
江西金龙化工有限公司	35%	10 年	28,000,000.00	-448,367.54		27,551,632.46
小 计			<u>32,000,000.00</u>	<u>8,888,681.22</u>		<u>40,888,681.22</u>

2) 本期增减变动明细情况

被投资 单位名称	初始 金额	期初 数	本期成本 增减额	本期损益 调整增减额	本期分得现金 红利额	本期其他权益 变动增减额	期末 数
上虞友联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3,318,268.44	1,600,000.00	8,418,780.32			13,337,048.76
江西金龙化工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448,367.54			27,551,632.46
小 计	<u>32,000,000.00</u>	<u>3,318,268.44</u>	<u>29,600,000.00</u>	<u>7,970,412.78</u>			<u>40,888,681.22</u>

3) 无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情况。

(3) 其他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被投资	持股	投资	初始	期初	本期	本期	期末
-----	----	----	----	----	----	----	----

单位名称	比例	期限	金额	数	增加	减少	数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5%	48 年	143,250,000.00	143,250,000.00			143,250,000.00
浙江龙盛化工研究有限公司	10.00%	20 年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小计			<u>144,250,000.00</u>	<u>144,250,000.00</u>			<u>144,250,000.00</u>

2) 无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情况。

(4)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5) 变动幅度超过 30% (含 30%) 或占资产总额 5% 以上 (含 5%) 原因说明

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 54.40%, 主要系本期投资浙江龙化所致。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本期数 994,444,600.91 / 892,380,992.09

(1) 明细情况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822,194,725.80	875,915,042.54
其他业务收入	172,249,875.11	181,258,876.68
合 计	<u>994,444,600.91</u>	<u>1,057,173,919.22</u>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成本	735,312,990.47	807,136,639.43
其他业务成本	157,068,001.62	166,962,198.81
合 计	<u>892,380,992.09</u>	<u>974,098,838.24</u>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 入	成 本	利 润	收 入	成 本	利 润
专用化学产品	822,194,725.80	735,312,990.47	86,881,735.33	875,915,042.54	807,136,639.43	68,778,403.11
小 计	<u>822,194,725.80</u>	<u>735,312,990.47</u>	<u>86,881,735.33</u>	<u>875,915,042.54</u>	<u>807,136,639.43</u>	<u>68,778,403.11</u>

(3) 销售收入前五名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向前 5 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总额	728,669,317.62	809,910,352.23
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	73.27%	76.61%

2. 投资收益

本期数 320,338,173.83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1,643.84	122,733.56
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分配来的利润	313,054,308.91	44,102,376.97
权益法核算的调整被投资单位损益净增减的金额	7,970,412.78	914,860.43
股权投资处置收益	-2,738,925.00	
委托贷款收益	2,050,733.30	2,174,161.38
合 计	<u>320,338,173.83</u>	<u>47,314,132.34</u>

(2)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3) 变动幅度超过 30% (含 30%) 或占利润总额 10% (含 10%) 以上的原因说明

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 5.77 倍, 主要系收子公司分红较多所致。

九、资产减值准备

(一)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销	其他	
坏账准备	48,336,120.92	20,134,709.62	12,244,342.77	100,210.00	198,633.20	80,416,330.11
存货跌价准备		45,064,162.56				45,064,162.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4,580,155.09				14,580,155.09
合 计	48,336,120.92	79,779,027.27	12,244,342.77	100,210.00	198,633.20	140,060,647.76

[注]: 本期增加中含因合并范围增加相应增加的坏账准备 12,244,342.77 元, 本期减少中含因合并范围减少相应减少的坏账准备 198,633.20 元。

(二) 计提原因和依据的说明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八)、(九)及(十)项之说明。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40 号），将特定情形的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也认定为关联方。

(二) 关联方关系

1.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股东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阮水龙	实际控制人	14.78	14.78
阮伟祥	实际控制人之子、关键管理人员	8.69	8.69
阮伟兴	实际控制人之子	8.03	8.03
项志峰	实际控制人之婿、关键管理人员	3.96	3.96
合计		35.46	35.46

2. 子公司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之说明。

3. 联营企业

(1) 基本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组织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合计持股比例(%)	合计表决权比例(%)
上虞友联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上虞市	78770876-5	固体废物收集、贮存、处置	1,000 万元	40	40
中轻物产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75593516-2	表面活性剂及相关衍生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970 万美元	25	25
江西金龙化工有限公司	江西省景德镇市	6724180-0	农药中间体、医药中间体、草甘膦原药	12,000 万元	23.33	23.33
杭州中山自动化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73525670-1	集散控制系统工程、自动化仪器工程	60 万元	20	20
杭州祥龙美食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73991838-9	中式餐供应、住宿、服务	30 万元	40	40

(2) 无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情况。

(3) 财务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上虞友联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35,023,762.88	1,681,140.98	33,342,621.90	36,249,176.50	21,045,988.98
中轻物产化工有限公司	280,013,280.19	176,576,432.73	103,436,847.46	631,443,257.57	4,109,730.78
江西金龙化工有限公司	119,691,322.61	1,596,027.04	118,095,295.57	52,183.09	-1,094,704.43
杭州中山自动化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1,287,162.10	372,874.83	914,287.27	2,303,849.62	256,302.53
杭州祥龙美食有限公司	257,616.49	64,056.04	193,560.45	1,371,534.50	29,017.67

4.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与本公司的关系
浙江龙盛控股有限公司	74102539-5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浙江忠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77312472-6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浙江安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76132187-x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浙江龙盛薄板有限公司	76019353-8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龙盛共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146946-7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三)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采购货物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购货业务的比例	定价政策	金额	占同类购货业务的比例	定价政策
浙江忠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90,199,492.77	2.98%	协议价	49,335,947.28	1.92%	协议价
上虞友联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12,936,836.00	0.43%	协议价	298,469.23	0.01%	协议价
浙江安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8,407,558.03	0.28%	协议价	8,881,893.53	0.35%	协议价
浙江龙盛薄板有限公司	1,235,008.37	0.04%	协议价	1,929,396.67	0.07%	协议价
小 计	112,778,895.17			60,445,706.71		

2. 销售货物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销货业务的比例	定价政策	金额	占同类销货业务的比例	定价政策
浙江忠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57,048,972.02	1.40%	协议价	13,977,618.32	0.43%	协议价
浙江安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38,866.48	0.001%	协议价	22,372.27	0.0007%	协议价
浙江龙盛薄板有限公司	2,680,356.41	0.07%	协议价	4,748,866.11	0.14%	协议价
中轻物产化工有限公司	410.26	0.00001%	协议价			
小 计	59,768,605.17			18,748,856.70		

3. 关联方未结算项目金额

项目及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1) 应收账款				
浙江忠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9,225,660.33	461,283.02	2,174,855.15	108,742.76
浙江龙盛薄板有限公司	3,842,951.40	310,718.55	6,731,798.91	336,589.95
浙江安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6,175.56	1,308.78
小 计	13,068,611.73	772,001.57	8,932,829.62	446,641.49
(2) 其他应收款				
上海龙盛共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90,000.00	300,000.00	45,000.00
小 计	300,000.00	90,000.00	300,000.00	45,000.00
(3) 预付款项				
浙江忠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7,988,278.45		27,803.00	
浙江安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021,294.78	
上虞友联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502,191.20	
小 计	7,988,278.45		1,551,288.98	
(4) 应付账款				
浙江忠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3,612,238.67		2,503,376.12	
浙江安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35,520.00	
浙江龙盛薄板有限公司			442,946.00	
上虞友联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2,742,384.20			
小 计	6,354,622.87		3,081,842.12	
(5) 其他应付款				
浙江忠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558,611.70		12,735,652.30	
小 计	1,558,611.70		12,735,652.30	

4. 其他关联方交易

(1) 担保

1) 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①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保证担保的情况 (单位: 万元)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债务余额	借款到期日	借款类型	保证金余额	备注
浙江龙盛染料化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虞支行	4,000.00	2009.06.02	银行承兑汇票	4,200.00	[注 1]
		4,000.00	2009.05.14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	2009.02.08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	2009.04.23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	2009.06.02	银行借款		
		2,000.00	2009.06.29	银行借款		
		1,900.00	2009.06.24	银行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上虞支行	2,000.00	2009.06.30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	[注 2]
	交通银行上虞支行	1,000.00	2009.01.31	银行承兑汇票	1,800.00	[注 3]
		3,000.00	2009.02.11			
		2,000.00	2009.04.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虞支行	2,000.00	2009.03.09	银行承兑汇票	600.00	[注 4]
	招商银行杭州凤起支行	3,000.00	2009.03.02	银行承兑汇票	2,820.00	[注 5]
		2,800.00	2009.05.07			
		2,000.00	2009.06.17			
		1,600.00	2009.01.07			
	兴业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3,000.00	2009.03.05	银行承兑汇票	1,900.00	[注 6]
		1,300.00	2009.06.19			
		1,700.00	2009.03.19			
	小计	46,300.00			11,720.00	
上海科华染料 工业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3,000.00	2009.03.03	银行承兑汇票	1,500.00	[注 7]
		1,000.00	2009.03.24			
		1,000.00	2009.04.20			
	杭州市商业银行上海分行	3,000.00	2009.05.24	银行承兑汇票	1,710.00	[注 8]
		2,700.00	2009.06.09			
		1,000.00	2009.05.12	银行借款		
	中信银行上海分行	3,000.00	2009.08.29	银行借款		[注 9]
	小计	14,700.00			3,210.00	
上虞市金冠 化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虞支行	2,800.00	2009.04.20	银行承兑汇票	840.00	[注 10]
		3,000.00	2009.06.24	银行借款		
	小计	5,800.00			840.00	
浙江安诺芳胺 化学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虞支行	1,500.00	2009.06.18	银行借款		[注 11]
	招商银行杭州凤起支行	100.00	2009.03.18	银行借款		[注 12]
	小计	1,600.00				
上虞吉龙化学 建材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	2,000.00	2009.02.25	银行借款		[注 13]
	小计	2,000.00				
桦盛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香港分行	美元 436.50 (折合人民币 2,983.30)	2009.08.01	银行借款		[注 14]
		港币 4,850.00 (折合人民币 4,277.22)	2009.08.12	银行借款		[注 15]
		港币 7,566.00 (折合人民币 6,672.46)	2010.02.19	银行借款		[注 16]
		港币 7,566.00 (折合人民币 6,672.46)	2010.02.19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	港币 4,157.00 (折合人民币 3,666.06)	2010.04.18	银行借款		[注 17]
	中国农业银行香港分行	港币 7,391.00 (折合人民币 6,518.12)	2009.03.18	银行借款		[注 18]
	小计	30,789.62				
杭州龙山化工 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官巷口支行	4,000.00	2009.11.04	银行借款		[注 19]
	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 分行营业部	4,245.00	2011.07.29	银行借款		[注 20]
	小计	8,245.00				
合计		109,434.62			15,770.00	

[注 1]: 2008 年 4 月 2 日, 公司与中国银行上虞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龙盛染料在 20,000 万元的额度内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保证期限自 2008 年 4 月 2 日至 2009 年 4 月 2 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龙盛染料在该合同项下取得银行借款余额为 6,900.00 万元,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4,000.00 万元(其中票面总额的 30%, 即 4,200.00 万元由龙盛染料以汇票保证金担保)。

[注 2]: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上虞支行签订《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龙盛染料 2,00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保证担保, 保证期限自 200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龙盛染料在该合同项下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2,000.00 万元(其中票面总额的 20%, 即 400.00 万元由龙盛染料以汇票保证金担保)。

[注 3]: 2008 年 7 月 31 日, 公司与交通银行上虞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龙盛染料在 6,000 万元的额度内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保证担保, 保证期限自 2008 年 7 月 31 日至 2009 年 7 月 31 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龙盛染料在该合同项下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6,000.00 万元 (其中票面总额的 30%, 即 1,800.00 万元由龙盛染料以汇票保证金担保)。

[注 4]: 2008 年 12 月 9 日,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虞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龙盛染料在 10,000 万元的额度内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保证期限自 2008 年 12 月 9 日至 2009 年 12 月 9 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龙盛染料在该合同项下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2,000.00 万元 (其中票面总额的 30%, 即 600.00 万元由龙盛染料以汇票保证金担保)。

[注 5]: 2008 年 1 月 21 日, 公司与招商银行杭州凤起支行签订《授信协议》, 总授信额度为 13,000.00 万元。协议规定可授权下属企业龙盛染料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公司对龙盛染料在 2008 年 1 月 21 日至 2009 年 1 月 20 日期间的所有债务承担共同连带清偿责任。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龙盛染料在该合同项下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9,400.00 万元 (其中票面总额的 30%, 即 2,820.00 万元由龙盛染料以汇票保证金担保)。

[注 6]: 2008 年 9 月 5 日, 公司与兴业银行杭州凤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龙盛染料在 10,000 万元的额度内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保证期限自 2008 年 9 月 5 日至 2009 年 9 月 5 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龙盛染料在该合同项下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6,000.00 万元 (其中 1,900.00 万元由龙盛染料以汇票保证金担保)。

[注 7]: 2008 年 7 月 1 日, 公司与兴业银行上海长宁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上海科华在 6,500 万元的额度内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保证期限自 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09 年 6 月 19 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龙盛染料在该合同项下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5,000.00 万元 (其中票面总额的 30%, 即 1,500.00 万元由上海科华以汇票保证金担保)。

[注 8]: 2008 年 5 月 13 日, 公司与杭州市商业银行上海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上海科华在 6,715.00 万元额度内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保证期限自 2008 年 5 月 13 日至 2010 年 5 月 12 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科华在该合同项下取得银行借款余额为 1,000.00 万元,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5,700.00 万元 (其中票面总额的 30%, 即 1,710.00 万元由上海科华以汇票保证金担保)。

[注 9]: 2008 年 8 月 29 日, 公司与中信银行上海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上海科华在 8,715.00 万元额度内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保证期限自 2008 年 8 月 11 日至 2009 年 11 月 11 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科华在该合同项下取得银行借款余额为 3,000.00 万元。

[注 10]: 2008 年 4 月 2 日, 公司与中国银行上虞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上虞金冠在 5,000 万元的额度内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保证期限自 2008 年 4 月 2 日至 2009 年 4 月 2 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上虞金冠在该合同项下取得银行借款余额为 3,000.00 万元,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2,800.00 万元 (其中票面总额的 30%, 即 840.00 万元由上虞金冠以汇票保证金担保)。

[注 11]: 2008 年 4 月 2 日, 公司与中国银行上虞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浙江安诺在 3,000.00 万元额度内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保证期限自 2008 年 12 月 18 日至 2009 年 6 月 18 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浙江安诺在该合同项下取得银行借款余额为 1,500.00 万元。

[注 12]: 2008 年 1 月 21 日, 公司与招商银行杭州凤起支行签订《授信协议》, 总授信额度为 13,000.00 万元。协议规定可授权下属企业浙江安诺使用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公司对浙江安诺在 2008 年 1 月 21 日至 2009 年 1 月 20 日期间的所有债务承担共同连带清偿责任。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浙江安诺在该合同项下取得银行借款余额为 100.00 万元。

[注 13]: 2008 年 3 月 26 日, 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签订《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上虞吉龙于 2008 年 3 月 26 日与建设银行上虞支行签订的 2,000.00 万元的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保证期限自 2008 年 3 月 26 日至 2009 年 2 月 25 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上虞吉龙在该合同项下取得银行借款余额为 2,000.00 万元。

[注 14]: 2008 年 5 月 20 日, 因子公司香港桦盛借款担保需要, 公司与中国银行上虞支行签订《开立保函/备用信用证合同》, 由中国银行上虞支行为公司出具以中国建设银行香港分行为受益人, 保证期间为 2008 年 2 月 19 日至 2010 年 2 月 19 日, 金额为 450.00 万美元的融资保函。根据协议约定, 公司向中国银行上虞支行缴存保证金人民币 500.00 万元进行担保。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香港桦盛取得该保函项下的借款 436.50 万美元。

[注 15]: 2008 年 7 月 27 日, 因子公司香港桦盛借款担保需要, 公司与中国银行上虞支行签订《开立保函协议书》, 由中国银行上虞支行为公司出具以建设银行香港分行为受益人, 保证期间为 2008 年 8 月 12 日至 2009 年 8 月 12 日, 金额为 5,000.00 万港元的融资保函。根据协议约定, 公司向中国银行上虞支行缴存保证金人民币 1,430.00 万元, 并以 2,033.68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质押票据已到期, 转为缴存保证金人民币 2,033.68 万元。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香港桦盛取得该保函项下的借款 4,850.00 万港元。

[注 16]: 2008 年 2 月 18 日, 因子公司香港桦盛借款担保需要, 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签订 2 份《出具保函协议书》, 均以由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为公司出具以建设银行香港分行为受益人, 保证期间均为 2008 年 2 月 19 日至 2010 年 2 月 19 日, 金额均为 7,800.00 万港元的融资保函。根据协议约定, 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缴存保证金共计人民币 1,560.00 万元。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香港桦盛取得该两份保函项下的借款 15,132.00 万港元。

[注 17]: 2008 年 4 月 1 日, 因子公司香港桦盛借款担保需要,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上虞支行签订《开立担保协议》, 由中国工商银行上虞支行为公司出具以中国工商银行 (亚洲) 股份有限公司为受益人, 保证期间为 2008 年 4 月 1 日至 2010 年 4 月 1 日, 金额为 550.00 万美元的融资保函。根据协议约定, 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上虞支行缴存保证金人民币 385.68 万元。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香港桦盛在该合同项下取得银行借款余额为 4,157.00 万港元。

[注 18]: 2008 年 3 月 21 日, 因子公司香港桦盛借款担保需要,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上虞支行签订《开立对外保函协议》, 由中国农业银行上虞支行为公司出具以中国农业银行香港分行为受益人, 保证期间为 2008 年 3 月 19 日至 2009 年 3 月 18 日, 金额为 7,780 万港元的融资保函。根据协议规定, 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上虞支行提供人民币 7,165.90

万元的票据质押。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质押票据已到期，转为缴存保证金人民币 7,165.90 万元。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香港桦盛在该合同项下取得银行借款余额为 7,391.00 万港元。

[注 19]：2008 年 11 月 12 日，公司与杭州银行官巷口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杭州龙化向杭州银行官巷口支行借款 4,000.00 万元提供担保，借款期限 2008 年 11 月 12 日至 2009 年 11 月 4 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杭州龙化在该合同项下取得银行借款余额为 4,000.00 万元。

[注 20]：2008 年 7 月 30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杭州龙化在 8,000 万元额度内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 2008 年 7 月 30 日至 2011 年 7 月 29 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杭州龙化在该合同项下的银行借款为 4,245 万元。

②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抵押担保的情况。

③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质押担保的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4 之说明。

2) 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①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情况（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浙江龙盛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虞支行	5,000.00	2009.05.17	[注 1]
	中国农业银行上虞支行	2,500.00	2009.01.18	[注 2]
小 计		7,500.00		

[注 1]：2008 年 11 月 17 日，浙江龙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盛控股）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虞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在 5,000 万元的额度内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期限自 2008 年 11 月 17 日至 2009 年 11 月 17 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该合同项下取得银行借款余额为 5,000.00 万元。

[注 2]：2008 年 2 月 21 日，龙盛控股与中国农业银行上虞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21 日向中国农业银行上虞支行借入的 2,500.00 万元的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期限自 2008 年 2 月 21 日至 2009 年 1 月 28 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该合同项下取得银行借款余额为 2,500.00 万元。

②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的情况。

③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质押担保的情况（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质押物	质押权人	质押物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	3,464.25	3,464.25	港元 3,734.50 (折成人民币 3,293.46)	2009.08.27	[注]
小 计			3,464.25	3,464.25	3,293.46		

[注]：2008 年 11 月 4 日，因子公司香港桦盛借款担保需要，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签订《出具保函协议书》，由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为公司出具以建行香港分行为受益人，保证期间为 2008 年 8 月 27 日至 2009 年 8 月 27 日，金额为 3,850.00 万港元的融资保函。同时由浙江龙盛染料化工有限公司以 3,464.25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向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为公司提供质押担保（其中 2,608.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出票人为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作合并抵消）。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香港桦盛取得该保函项下的借款 3,734.50 万港元。

(2) 租赁

2002 年 1 月，公司与公司股东阮水龙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公司将 1,318 平方米的房屋（固定资产原价 2,578,411.78 元）租赁给阮水龙，租赁期 2002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租金为每年 72,000.00 元，按年支付。

鉴于阮水龙所拥有的坐落于公司行政区内的面积为 347.96 平方米的房屋自 2002 年 1 月 1 日起，一直为公司作招待所使用，2006 年 7 月 30 日，公司与阮水龙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公司需自 2002 年 1 月 1 日起每年支付阮水龙房屋租金 24,000.00 元，并一次性补贴产权证部分建筑物价值 34,142.00 元。根据该协议，公司需向阮水龙补付 2002—2005 年的租金计 96,000.00 元以及一次性补贴 34,142.00 元，共计 130,142.00 元。该金额用以抵扣阮水龙应付公司的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房屋租金 12,000.00 元、48,000.00 元、48,000.00 元和 22,142.00 元。自 2010 年起，阮水龙向公司每年支付租金 48,000.00 元。2008 年度公司已抵扣阮水龙支付的房租款 48,000.00 元。

(3) 根据 2004 年 11 月 18 日公司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与浙江龙盛控股有限公司签订的《关联方货物采购与销售之框架性协议》，公司及公司投资企业与浙江龙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投资的企业之间所进行的货物采购与销售行为遵守下述原则：关联交易中货物价格的确定无政府定价的，根据该货物的市场价格交易；有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的，按上述价格交易；无可参考的市场价格的，原则上按照实际成本加合理的利润确定。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期本公司有关键管理人员 15 人，均系在本公司领取报酬，全年报酬总额 389.48 万元。上年同期本公司有关键管理人员 20 人，其中，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19 人，全年报酬总额 431.56 万元。每位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方案如下：

关键管理人员姓名	职 务	本期	上年同期
阮伟祥	董事长、总经理	930,000.00	1,060,000.00
项志峰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440,000.00	470,000.00
阮兴祥	副董事长	120,000.00	110,000.00
常 盛	董事、董事会秘书	270,000.00	350,000.00
王 忠	董事、财务总监	270,000.00	350,000.00
贡 晗	董事	660,200.00	430,000.00
陈 健	独立董事	60,000.00	30,000.00

徐金发	独立董事	60,000.00	30,000.00
韩厚军	独立董事[注]	60,000.00	30,000.00
陈永尧	副总经理	270,000.00	320,000.00
姜火标	副总经理	220,000.00	240,000.00
欧其	总工程师	270,000.00	320,000.00
王勇	监事会主席	141,000.00	258,000.00
阮小云	监事	73,000.00	71,000.00
倪越刚	监事	50,600.00	46,570.00
阮水龙	原董事长		110,000.00
阮伟兴	原董事		
方荣岳	原独立董事		30,000.00
孙笑侠	原独立董事		30,000.00
吕秋萍	原独立董事		30,000.00
合 计		3,894,800.00	4,315,570.00

[注]：经 2008 年 12 月 29 日四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同意其离任。2009 年 1 月 14 日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吴仲时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十一、股份支付

2008 年 6 月 18 日，公司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无异议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相关事宜。根据该计划，公司拟授予激励对象 4,120 万份股票期权，激励对象需担任公司董事、高管、子公司高管及其他核心管理技术职务；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4,120 万股公司人民币普通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65,900 万股的 6.25%；每份股票期权拥有自授权日起八年期间的特定可行权日以行权价格（16.88 元）和行权条件购买一股公司股票的权利；激励对象对已获授权的股票期权分三期行权，分别为自授权日起第二年至第六年可行使第一批占其全部授予数量 40%的期权，自授权日起第三年至第七年可行使第二批占其全部授予数量 30%的期权，自授权日起第四年至第八年可行使第三批占其全部授予数量 30%的期权。

2008 年 6 月 18 日，公司四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权日的议案》，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08 年 6 月 18 日。本公司委托上海盛万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对股权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按照修正的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对股票期权进行定价，该模型考虑了如下因素：（1）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2）股票期权的有效期限；（3）标的股票在授予日的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票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扣除行权价格 16.88 元/股后，公司应承担的第一、二、三批期权的公允价值分别为 0.71390 元/股、0.82884 元/股和 0.93616 元/股。根据各批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数，计算第一、二、三批期权的公允价值分别 1,113.68 万元、920.01 万元和 1,039.14 万元，合计 3,072.83 万元。上述股票期权分别在等待期内进行摊销，本期确认的期权费用为 10,829,195.02 元，计入本期管理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

十二、或有事项

（一）已贴现/转让商业承兑汇票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未到期已贴现的商业承兑汇票和未到期已背书转让的商业承兑汇票。

（二）公司提供的各种债务担保

1.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关联方以外单位提供的保证担保情况（金额：万元）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宜兴市宇星工贸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	800.00	2009.05.15	[注]
小 计		800.00		

[注]：2008 年 5 月 16 日，子公司宜兴龙兴与江苏银行宜兴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宜兴市宇星工贸有限公司在该行的银行借款 800.00 万元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2008 年 5 月 16 日至 2009 年 5 月 15 日。

2.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财产抵押情况（金额：万元）

被担保单位	抵押物	抵押权人	抵押物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2,178.64	1,406.64	4,150.00	2011.06.15	[注]
	房屋建筑物		6,146.50	3,938.10			
小 计			8,325.14	5,344.74	4,150.00		

[注]：2008 年 6 月 16 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分别签订了 2008 进出银（浙信抵）字第 012 号和 016 号《房地产抵押合同》，公司以拥有的部分房屋建筑物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取得的 4,84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期限为 2008 年 6 月 16 日至 2011 年 6 月 15 日。截至 2008 年 12 月，公司在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4,150.00 万元。

3.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财产抵押情况 (金额: 万元)

被担保单位	抵押物	抵押权人	抵押物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宜兴市龙兴化工 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使用权	中国建设银行 江苏省分行	525.60	475.67	850.00	2009.12.11	[注 1]
	房屋建筑物		526.42	420.15			
黄山市龙胜化工 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中国工商银行 歙县支行	237.90	212.51	200.00	2009.07.10	[注 2]
					400.00	2009.09.11	
	房屋建筑物		362.10	323.46	200.00	2009.09.17	[注 3]
			25.00	18.30	200.00	2009.11.10	
			50.00	36.60	200.00	2009.12.08	
杭州龙山精细化 工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杭州市商业银 行官巷口支行	1,113.17	963.15	500.00	2009.01.14	[注 4]
小 计			2,840.19	2,449.84	2,550.00		

[注 1]: 2008 年 12 月 12 日, 子公司宜兴龙兴与中国建设银行宜兴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该公司以其拥有的部分房屋建筑物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为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取得的最高额为 1,000.00 万元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抵押期限为 2008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0 年 12 月 11 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宜兴龙兴在该合同项下的银行借款为 850.00 万元。

[注 2]: 2005 年 12 月 1 日, 子公司黄山龙胜与中国工商银行歙县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该公司以其拥有的部分土地使用权为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歙县支行取得的最高额为 500.00 万元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抵押期限为 2005 年 12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1 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黄山龙胜在该抵押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 600.00 万元, 该笔债务同时由其于 2005 年 9 月 22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歙县支行签订最高债务额为 1,241 万元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提供抵押担保,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3[注 3]之所述。

[注 3]: 2005 年 9 月 22 日, 子公司黄山龙胜与中国工商银行歙县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该公司以其拥有的部分房屋建筑物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为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取得的最高额为 1,241.00 万元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抵押期限为 2005 年 9 月 22 日至 2010 年 9 月 22 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黄山龙胜在该抵押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 600.00 万元。

[注 4]: 2008 年 1 月 24 日, 子公司龙山精细与杭州市商业银行官巷口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该公司以其拥有的部分房屋建筑物为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歙县支行取得的最高额为 1,000.00 万元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抵押期限为 2008 年 1 月 24 日至 2009 年 12 月 23 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龙山精细在该合同项下的银行借款为 500.00 万元。

4.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质押担保的情况 (单位: 万元)

被担保单位	质押物	质押权人	质押物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桦盛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	4,000.00	4,000.00			[注]
小 计			4,000.00	4,000.00			

[注]: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因子公司香港桦盛借款担保需要, 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签订《出具保函协议书》, 由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为公司出具以中国建设银行香港分行为受益人, 保证期间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为 4,260 万港元的融资保函。根据协议约定, 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提供人民币 4,000.00 万元票据质押进行反担保 (其中 4,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出票人为浙江龙盛染料化工有限公司, 已作合并抵消)。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香港桦盛向中国建设银行香港分行申请的 550 万美元银行借款尚在审批中。

上述质押票据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均已到期, 另转为其他等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5.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质押担保的情况 (单位: 万元)

被担保单位	质押物	质押权人	质押物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	3,464.25	3,464.25	港元 3,734.50 (折人民币 3,293.46)	2009.08.27	[注 1]
黄山市龙胜化工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中国工商银行歙县支行	264.90	264.90	200.00	2009.06.13	[注 2]
小 计			3,729.15	3,729.15	3,493.46		

[注 1]: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4(1)2)③[注]之说明。

[注 2]: 2008 年 6 月 13 日, 黄山龙胜与中国工商银行歙县支行签订有追索权的最高保理融资额为 200 万元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 保理期限为 2008 年 6 月 13 日至 2009 年 6 月 13 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黄山龙胜将应收账款 264.9 万元用于该保理业务, 取得保理融资金额 200 万元, 账列短期借款反映。

6. 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4(1)1)之说明。

(三) 未决诉讼或仲裁

1. 2005 年 11 月 11 日, 戴斯塔纺织纤维股份公司德国两和公司 (以下简称戴斯塔公司) 就公司及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侵犯其专利 ZL99104177.1 向浙江省知识产权局提出专利侵权纠纷行政处理请求。2005 年 12 月 5 日, 公司及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以戴斯塔公司在中国取得的第 99104177.1 专利缺乏新颖性和创造性为由向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复审委员会提出针对上述专利的无效宣告请求。2006 年 12 月 22 日, 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复审委员会作出第 9323 号无效宣

告请求审查决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和第三款决定宣告第 99104177.1 号发明专利权全部无效。2007 年 3 月 27 日，戴斯塔公司不服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复审委员会作出的审查决定，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专利行政诉讼。2007 年 12 月 28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行政判决，撤销第 9323 号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2008 年 1 月 18 日，公司作为第三人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08 年 12 月 19 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下达终审判决，驳回国家知识产权局复审委、公司及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上诉，维持北京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发回国家知识产权局复审委重审。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件尚在审理中。

2. 2006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及子公司上海科华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发出的传票，戴斯塔公司称本公司及上海科华侵犯其 99123476.6 号专利的专利权，请求判令本公司及上海科华停止侵害、消除影响并赔偿经济损失 50 万元人民币。上海科华遂向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复审委员会提出针对 99123476.6 号专利的无效宣告请求。2007 年 7 月 3 日，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复审委员会以第 10228 号审查决定书宣告 99123476.6 号专利全部无效。2007 年 10 月 8 日，戴斯塔公司不服国家知识产权局复审委的无效决定，向北京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行政诉讼；2008 年 4 月 8 日，北京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维持国家知识产权局复审委的无效决定；2008 年 5 月 4 日，戴斯塔致函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诉；2008 年 5 月 9 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准予撤诉，至此本案已完结。

3. 子公司中山科华染料工业有限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中含应收广州高运纺织制衣有限公司货款 317,450.00 元，于 2006 年 1 月 26 日经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以（2005）云法花民二初字第 6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该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付清货款；应收广州恒丰染整厂有限公司 315,400.00 元，于 2006 年 9 月 28 日经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以（2008）荔法民二初字第 71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该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付清货款。上述涉诉款项共计 632,850.00 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仍未收到上述款项。

4. 美国孟莫克公司和孟山都（上海）有限公司以侵犯商业秘密为由，于 2006 年 3 月 13 日在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日籍自然人洪博志和宣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浙江捷盛被列为第四被告，要求被告方不得使用原告的 HRS 热回收系统技术，拆除已经建设使用的低温回收设施设备并连带赔偿原告人民币 1,598 万元。2008 年 9 月 25 日，国家科学技术部知识产权事务中心受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的委托，向法院出具了《技术鉴定报告书》（国科知鉴字第 0803 号），报告书说明：美国孟莫克公司和孟山都（上海）有限公司的低温回收系统与浙江捷盛使用的低温回收系统，两者的工艺流程不同、设备以及仪表选型不同、操作程序和方法也不同。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诉讼事项尚未判决。

5. 子公司上海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安诺）因吴江市汇丰化工厂 8,290,185.00 元货款未付清，于 2008 年 7 月 17 日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吴江市汇丰化工厂支付货款并同时支付合同价款的 3% 的违约金，并要求第二被告孙振荣、第三被告朱雪林承担连带责任。2008 年 7 月 21 日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作出（2008）闵民二（商）初字第 1778 号民事裁定书，冻结吴江市汇丰化工厂、孙振荣、朱雪林的银行存款 9,053,890.55 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2008 年 11 月 19 日，经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达成如下协议，被告吴江市汇丰化工厂应付上海安诺贷款 8,290,185.00 元，应于 2008 年 12 月 15 日、2009 年 1 月 15 日、2009 年 2 月 28 日、2009 年 3 月 15 日之前各支付 80 万元，从 2009 年 4 月至 7 月每月 15 日前各支付 100 万元，余款 1,090,185.00 元应于 2009 年 8 月 15 日前付清；同时被告吴江市汇丰化工厂应于 2009 年 8 月 15 日前支付上海安诺违约金 10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上海安诺实际收到 240 万元。

6. 子公司浙江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安诺）于 2008 年 11 月 25 日向上虞市人民法院起诉山东无棣利明化工有限公司拖欠货款 284.50 万元，2009 年 1 月 8 日上虞市人民法院作出（2008）虞民二初字第 2963 号，被告山东无棣利明化工有限公司应向浙江安诺支付欠款 234.50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浙江安诺已收到价值 70 万元的存货冲抵欠款。

十三、承诺事项

公司本期无重大承诺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一）根据 2008 年 11 月 28 日公司与子公司浙江科永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永化工）和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爱建信托）签订的《信托收益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117,092,874.00 元的价格受让科永化工拥有的西飞国际 443 万股股票受益权。2009 年 2 月 28 日，公司向爱建信托发出《关于解除西飞国际股份质押的指令函》，爱建信托于 2009 年 3 月 4 日通过大宗交易将 443 万股西飞国际股票以 19.98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子公司浙江吉盛化学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吉盛），公司收到转让款 88,352,079.39 元。2009 年 3 月 5 日，浙江吉盛将所持有的 443 万股西飞国际股票出售，取得处置价款 102,512,718.91 元。

（二）2009 年 1 月 9 日，子公司科永化工委托中国银行上虞支行向中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捷控股）提供委托贷款 6,000 万元，贷款年利率为 18%，期限 12 个月。中捷控股以其持有的 4,827.09 万股中捷股份（证券代码 002021）限售流通股股份为上述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同时由中捷控股董事长蔡开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三）2009 年 1 月 13 日，子公司科永化工委托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南汇支行向上海刚泰矿业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4,000 万元，贷款年利率 18%，期限 12 个月。刚泰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 2,276 万股华盛达（证券代码 600687）限售流通股股份为上述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同时由刚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建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四）公司于 2009 年 2 月 19 日接公司控股股东阮伟祥的通知，阮伟祥于 2009 年 2 月 18 日、19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本公司的 100,000 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0.015%。增持后阮伟祥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57,386,430 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8.708%。阮伟祥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自本次增持之日起算）以自身名义择机继续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2%（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收市后公司总股本计算，含本次已增持部分股份）。阮伟祥承诺，在后续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五) 经 2009 年 3 月 17 日公司董事会四届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为联营企业江西金龙化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江西金龙) 申请 3,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为一年。同时 667 万元由江西金帆达生化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江西金龙相关借款手续正在办理中。

(六) 2009 年 3 月 23 日, 子公司科永化工委托中国银行上虞支行向上海民晟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民晟) 提供委托贷款 7,500 万元, 贷款年利率 20%, 期限 2 个月。上海民晟以其持有的 540 万股山河智能 (证券代码 002097) 限售流通股股份为上述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同时上海正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沪房地静字 (2008) 第 003375 号房产证所载之全部房产、土地使用权为其中 4,00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同时,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上海民晟已归还子公司龙盛染料提供的 7,500 万元委托贷款。

(七) 2009 年 3 月 26 日, 公司董事会四届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提案, 拟申请发行 125,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该方案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后实施。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 (一) 公司无重大债务重组事项。
- (二) 公司无重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事项。
- (三) 公司无重大租赁事项。
- (四) 与现金流量表相关的信息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9,228,600.51	392,843,578.1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79,678,817.27	9,345,516.3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5,419,618.28	93,869,515.22
无形资产摊销	10,373,292.45	2,089,423.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65,103.14	3,288,408.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00,497.93	737,929.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279,297.24	-4,279,297.24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53,269,363.34	33,279,505.50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64,466,292.81	-13,471,381.0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0,828,763.24	-3,376,946.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1,069,824.31	1,069,824.31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7,678,709.52	-174,903,544.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39,936,681.59	-267,954,047.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169,365,840.62	-69,178,047.3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8,056,582.49	3,360,436.8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3,242,180.47	817,520,840.0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17,520,840.06	244,679,641.0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721,340.41	572,841,198.98

2. 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情况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450,439,000.00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94,193,532.50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19,881,306.85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4,312,225.65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539,481,110.27	
非流动资产	728,231,124.62	

流动负债	546,419,797.11	
非流动负债	220,330,795.58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4,000,000.00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4,000,000.00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35,670.62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3,464,329.38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6,280,662.74	
非流动资产	62,472,961.88	
流动负债	45,809,552.27	
非流动负债	10,000.00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933,242,180.47	817,520,840.06
其中: 库存现金	1,610,335.65	1,807,191.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9,027,815.04	662,466,554.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2,604,029.78	153,247,093.69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3,242,180.47	817,520,840.06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情况的说明:

期初货币资金中三个月以上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2,808,856.00 元及保函保证金 16,451,840.00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期末货币资金中三个月以上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3,800,000.00 元及保函保证金 59,093,515.00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五) 公司无重大资产置换、转让及其出售行为。

(六) 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数	
财政贴息	2,462,000.00	[注 1]
增值税退税	1,770,176.58	[注 2]
重大科技专项	1,350,000.00	[注 3]
先进制造业基地财政专项资金	1,300,000.00	[注 4]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专项资金	1,035,000.00	[注 5]
开发区综合补助	580,000.00	[注 6]
生产性投入财政奖励资金	530,000.00	[注 7]
工业企业信息化财政资助	510,000.00	[注 8]
生产经营筹资补贴	480,000.00	[注 9]
政府扶持资金	450,960.00	[注 10]
开放型经济补助款	431,391.00	[注 11]
重大循环经济项目奖励	420,000.00	[注 12]
节能降耗奖励款	390,000.00	[注 13]
市级政策性财政奖励	380,000.00	[注 14]
科技创新项目补助资金	360,000.00	[注 15]
对外经贸业绩奖励	330,000.00	[注 16]
科技小巨人培育经费	210,000.00	[注 17]
联合共建科技创新载体补助经费	200,000.00	[注 18]
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	150,000.00	[注 19]
品牌大省建设资金	100,000.00	[注 20]
先进制造业基地科技线奖励	87,000.00	[注 21]
中小企业国外参展补助款	63,540.00	[注 22]
污染源自动监控建设项目资金补助款	51,120.00	[注 23]

优胜企业奖励金	50,000.00	[注 24]
其他各项零星奖励共 18 笔	304,347.56	
合计	13,995,535.14	

[注 1]: 根据上虞市财政局《关于年产 7.9 万吨分散染料商品化技改项目财政贴息的申请报告》，子公司龙盛染料于 2008 年 2 月 4 日收到上虞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补助款 2,262,000.00 元；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08 年下半年中小企业新增流动资金贷款贴息资金（指标）的通知》（财企（2008）1557 号），子公司黄山龙胜于 2008 年 12 月 16 日收到歙县财政局拨付的贷款贴息资金 200,000.00 元。

[注 2]: 根据财政部驻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关于对企业增值税退税申请的批复》（财驻浙监退（2008）37 号），子公司浙江捷盛于 2008 年 4 月 10 日收到上虞市财政局退付的钾肥产品增值税退税计 1,770,176.58 元。

[注 3]: 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关于公布 2008 年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和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市区联动）名单并下达资助经费的通知》（沪科合（2008）33 号），子公司上海科华于 2008 年 12 月 15 日收到其下拨的专项经费 135 万元。

[注 4]: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下达 2007 年度省建设先进制造业基地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浙财企字（2007）256 号）和《关于下达 2008 年度省建设先进制造业基地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浙财企字（2008）302 号），公司分别于 2008 年 1 月 14 日和 2008 年 12 月 25 日收到上虞市财政局拨付的 2007 年度和 2008 年度先进制造业财政专项资金 400,000.00 元和 900,000.00 元。

[注 5]: 子公司浙江安诺于 2008 年 11 月 18 日收到浙江省科技厅拨付的国内成果转化项目经费 360,000.00 元；子公司上海科华于 12 月 2 日收到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拨付的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专项资金 654,000.00 元；子公司上海安诺于 2008 年 12 月 2 日收到市级财政收付中心拨付的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专项资金 21,000.00 元。

[注 6]: 子公司宁波佳盛于 2008 年 4 月 29 日收到宁波大榭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开发区综合补贴款 570,000.00 元；根据上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虞政发（2007）9 号），子公司上虞新晟于 2008 年 5 月 29 日收到上虞市市级机关财务结算中心拨付的补助款 10,000.00 元。

[注 7]: 根据上虞市财政局、上虞市经济贸易局下发的《关于下达 2007 年企业生产性投入财政奖励基金的通知》，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 5 日收到上虞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 2007 年企业生产性投入财政奖励基金 530,000.00 元。

[注 8]: 根据杭州市财政局和杭州市经济委员会《关于下达 2008 年杭州市第一批工业企业信息化应用项目财政资助和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08）862 号），子公司杭州龙化于 2008 年 10 月 21 日收到杭州市财政局拨付的补助款 130,000.00 元；根据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局、杭州市滨江区发展改革和经济局《关于对列入 2008 年杭州市第一批工业企业信息化应用项目给予财政配套资助资金的通知》（区发改（2008）332 号、区财（2008）95 号），子公司杭州龙化于 2008 年 11 月 25 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拨付的财政补助资金 380,000.00 元。

[注 9]: 子公司宁波佳盛于 2008 年 4 月 29 日收到宁波大榭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开发区生产经营筹资补贴款 480,000.00 元。

[注 10]: 根据上虞市人民政府《上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虞政发（2007）9 号），子公司龙盛染料、上虞金冠和浙江恒盛于分别于 2008 年 4 月 14 日和 2008 年 4 月 11 日收到上虞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 2007 年度开放型经济补助款 140,000.00 元、140,000.00 元和 20,000 万元；根据上虞市人民政府《上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兑现 2007 年度开放型经济优惠政策的批复》（虞政办发（2008）32 号），子公司浙江安诺于 2008 年 9 月 18 日收到上虞市财政局拨付的 2007 年开放型经济优惠 127,403.00 元；子公司上虞吉龙于 2008 年 9 月收到上虞市 2006 年上半年外贸优惠补助款 3,988.00 元。

[注 11]: 根据中共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关于兑现 2006 年下半年及 2007 年上半年财政扶持金的决定》（包开党工发（2008）1 号），子公司内蒙丽龙于 2008 年 12 月 8 日收到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扶持资金 450,960.00 元。

[注 12]: 根据上虞市发展和改革局、上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07 年度上虞市各级重大循环经济项目奖励方案的通知》（虞发改综（2008）18 号），公司和子公司上虞金冠分别于 2008 年 3 月 19 日收到收到上虞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奖励款 20,000.00 元和 300,000.00 元；根据杭州市财政局和杭州市经济委员会《关于下达 2008 年第一批杭州市工业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08）586 号），子公司杭州龙化于 2008 年 8 月 22 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拨付的补助资金 50,000.00 元；根据杭州市滨江区发展改革和经济局和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关于对 2008 年杭州市第一批工业循环经济项目财政资助资金配套的通知》（区发改（2008）242 号、区财（2008）63 号），子公司杭州龙化于 2008 年 8 月 20 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拨付的财政资助款 50,000.00 元。

[注 13]: 根据上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上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兑现 2007 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财政专项资金的批复》（虞政办发（2008）113 号），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6 日收到上虞市财政局拨付的节能降耗奖 50,000.00 元；根据上虞市经济贸易局、上虞市财政局虞经贸能（2007）17 号文件和（2008）15 号文件，子公司上虞金冠、浙江恒盛和上虞吉龙分别与于 2008 年 10 月 8 日、2008 年 6 月 5 日及 2008 年 6 月收到上虞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支付的节能降耗奖励款 10,000.00 元、150,000.00 元和 150,000.00 元；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07 年度全身节能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皖政秘（2008）74 号），子公司黄山龙胜于 2008 年 10 月 30 日收到黄山市财政局拨付的节能奖励 30,000.00 元。

[注 14]: 根据上虞市委（2006）26 号文件，子公司龙盛染料于 2008 年 9 月 28 日收到上虞财政局拨付的市级政策性财政奖励 380,000.00 元。

[注 15]: 公司于 2008 年 9 月 19 日收到浙江省科技厅拨付浙江省上虞绿色精细化工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合作项目补助经费 360,000.00 元。

[注 16]: 根据上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上虞市财政局《上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虞政发〔2007〕9 号)的精神, 子公司浙江吉盛和浙江安诺分别于 2008 年 4 月 11 日和 2008 年 10 月 10 日收到上虞市财政局拨付的 2007 年度对外经贸业绩奖励 290,000.00 元和 40,000.00 元。

[注 17]: 根据上海市闵行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关于公布 2007 年度闵行区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名单并下达资助经费的通知》, 子公司上海科华分别于 2008 年 10 月 16 日和 2008 年 11 月 21 日收到 126,000.00 元和 84,000.00 元。

[注 18]: 根据上虞市财政局和上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07 年上虞市联合共建科技创新载体项目补助经费的通知》(虞科成〔2008〕4 号), 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30 日收到上虞市财政局结算中心拨付的补助经费 200,000.00 元。

[注 19]: 根据眉山市财政局、眉山市经济委员会《关于下达 2008 年第三批产业技术与开发资金的通知》(眉财建〔2008〕78 号)的精神, 子公司四川吉龙于 2008 年 12 月收到眉山市财政局拨付的款项 150,000.00 元。

[注 20]: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下达 2007 年度浙江省“品牌大省”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浙财企字〔2008〕60 号), 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21 日收到上虞市财政局拨付的 2007 年度品牌大省建设专项资金 100,000.00 元。

[注 21]: 根据上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报送 2007 年度现金制造业基地建设科技线考核结果的函》(虞科计〔2008〕14 号), 公司与子公司上虞金冠和龙盛染料分别于 2008 年 11 月 18 日、2008 年 11 月 11 日和 2008 年 11 月 18 日收到上虞市科技局拨付的 2007 年专利资助款 82,000.00 元、2,000.00 元和 3,000.00 元。

[注 22]: 根据外经贸部、财政部《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管理(试行)办法》(财企〔2007〕246 号)的精神, 子公司上海安诺分别于 2008 年 2 月 18 日和 2008 年 7 月 14 日收到闵行区财政拨付的中小企业国外参展补助款 35,000.00 元和 28,540.00 元。

[注 23]: 根据浙江省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国控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建设项目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函》(浙环函〔2007〕348 号), 公司和子公司上虞金冠分别于 2008 年 5 月 27 日和 2008 年 5 月 28 日收到上虞市市级机关财务结算中心拨付的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13,000.00 元; 根据杭州市环境保护局和杭州市财政局杭环发〔2008〕281 号、杭财基〔2008〕1265 号文《关于下达 2008 年杭州市污染源在线监测监控系统运行维护补助项目的通知》, 子公司杭州龙化于 2008 年 12 月 23 日收到杭州市财政局拨付的杭州市污染源在线监测监控系统运行维护补助资金 25,120.00 元。

[注 24]: 根据绍兴市人民政府企业上市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表彰 2007 年度上市公司综合考评优胜企业的通知》(绍上市〔2008〕1 号), 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11 日收到上虞市市级机关财务结算中心拨付的优胜企业奖励奖 50,000.00 元。

(七) 其他对财务报表使用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1.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原非流通股股份解除限售情况

根据公司 2005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五以上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完全流通。

2. 根据 2007 年 11 月 29 日杭州龙化与杭州市滨江区土地整理与测绘中心签订的《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搬迁补偿合同书》和 2008 年 1 月 30 日签订的《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搬迁补偿合同书补充协议书》, 杭州市滨江区土地整理与测绘中心应向子公司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支付搬迁补偿资金 59,348.99 万元, 分五期支付: 在 2008 年 2 月 28 日前支付第一期补偿金 20,771 万元; 在 2008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第二期补偿金 14,836 万元; 在 2008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第三期补偿金 11,870 万元; 在 2009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第四期补偿金 2,969.64 万元; 按资产评估清单内容在约定时间 2009 年 11 月 28 日前向杭州市滨江区土地整理与测绘中心移交资产并经各方签订移交确认书后十天内支付余款 8,902.35 万元。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已经收到搬迁补偿金 35,607.00 万元, 账列递延收益科目。2009 年 1 月 4 日, 杭州龙化收到搬迁补偿金 11,870.00 万元, 至此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补偿金均已收妥。由于杭州龙化整体搬迁工作尚未全面展开, 故暂将收到的补偿款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反映。

3. 根据上虞市地方税务局相关规定, 公司内部销售(销售方与购入方均属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的本地企业)暂缓计征水利建设基金。2008 年公司因内部销售暂缓计征水利建设基金 1,087,746.55 元。

4. 2008 年 9 月 22 日, 公司取得道墟镇[2007]G11 号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成交确认书》, 土地出让价格 252 万元,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支付土地出让款 252 万元和其他相关款项 7.56 万元,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尚未签订, 相关土地使用权证尚未办妥。

5. 2008 年 9 月 22 日, 公司取得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2008]G20 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成交确认书》, 土地出让价格 716 万元,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支付土地出让金 716 万元和其他相关款项 93.08 万元,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尚未签订, 相关土地使用权证尚未办理。

6. 2008 年 11 月 4 日, 公司与上虞市国土资源局签订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以出让方式取得道墟镇杜浦村 7,657 平方米土地, 土地出让金为 630 万元,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支付土地出让金 630 万元和其他相关款项 79.90 万元, 相关土地使用权证尚未办妥。

7. 2003 年 10 月 23 日, 四川吉龙和四川省彭山县国土资源局签订供地协议, 由彭山县国土资源局分二期分别提供土地 100 亩和 50 亩计 150 亩供四川吉龙使用, 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 使用期限为 50 年。2005 年四川吉龙已取得一期土地 66,654.46 平方米, 并已办妥彭国用[2004]第 853 号和彭国用[2005]第 00311 号出让土地使用权证。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该等土地在四川吉龙账面未予反映。

8. 2006 年, 上虞金冠与浙江杭州湾精细化工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落户协议》, 以出让方式取得位于浙江省上虞市精细化工园区的土地使用权 57 亩, 土地出让金为 558.60 万元。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上虞市金冠化工有限公司已支付土地出让款 558.60 万元及其他相关款项 70 万元, 共计 628.60 万元, 相关土地使用权证尚未办妥。

9. 2007 年 6 月 4 日, 公司与上虞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上虞市国有土地出让合同》, 以出让方式取得位于浙江省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的土地使用权 180.14 亩, 土地出让金为 2,452 万元。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支付土地出让款 2,452 万元及其他相关款项 398.37 万元, 共计 2,850.37 万元, 相关土地使用权证尚未办妥。

10.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5%以上的股东阮水龙、阮伟兴所持公司股份中分别有 1,500 万股和 3,800 万股已质押, 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 2.28%和 5.77%。

11. 根据公司董事会四届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08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目标考核方案, 确定 2008 年度考核利润基数为 4.7 亿元, 完成基本利润目标的, 按不高于 3%的比例提取基本考核奖, 超额完成部分在考核基数 20%范围内, 按不高于 5%的比例提取超额考核奖, 超过 20%以上部份按不高于 10% 的计提比例提取超额考核奖。

根据 2009 年 3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四届二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的 2008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最终考核方案, 完成基本利润目标的, 按 3%的比例提取基本考核奖, 超额完成部分在考核基数 20%范围内的, 按 5%提取超额考核奖, 超过 20%以上部份按 10% 的计提比例提取超额考核奖。公司本期实现合并税后利润 485,331,822.70 元。据此, 公司本期提取总经理奖励基金 14,866,591.14 元, 计入本期管理费用。

十六、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 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额情况如下（收益为+, 损失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166,357.98	-737,929.62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95,535.14	4,551,794.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295,175.10	23,651,533.6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5,605,755.52	2,174,161.38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2,220,268.31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53,422.85	-3,419,705.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注]	1,087,746.55	2,965,696.71
小 计	58,517,415.75	29,185,550.53
减: 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2,001,140.81	1,173,665.22
少数股东所占份额	678,362.68	54,574.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5,837,912.26	27,957,311.15

[注]: 系内部销售暂缓计征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二)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 修订）的规定, 本公司全面摊薄和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90	14.26	15.95	26.09	0.71	0.65	0.71	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3	13.23	14.06	24.21	0.63	0.60	0.63	0.60

2.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稀释每股收益=[P+（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1－所得税率）]/（S₀ + S₁ + S_i × M_i ÷ M₀ - S_j × M_j ÷ M₀ - S_k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3 月 26 日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阮伟祥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3 月 26 日

附件一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而且，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亦可能随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改变而改变。本公司内部控制设有检查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识别，本公司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现对本公司内部控制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的基本目标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和经营目标制订并完善了公司内部管理控制制度。本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的基本目标如下：

- 1、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 2、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
- 3、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各种错误、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
- 4、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 5、建立合理的信息传达及报告制度，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有效性和完整性；
- 6、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公司内控要素

对照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规定以及其它相关规定进行检查，本公司已经制定了比较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

本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时，考虑了以下基本要素：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和内部监督等五个方面。

（一）内部环境

1、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本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分别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执行机构和监督机构，相互独立，相互制衡，权责明确。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长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股东大会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发展方向，审批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公司各重大事项；董事会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监事会对公司董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检查公司的财务，行使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总经理负责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组织机构

本公司已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设立了符合公司业务规模和经营管理需要的组织机构；遵循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合理设置部门和岗位，科学划分职责和权限，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控制体系。总经理下设公司各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直属管理董事会秘书处，副总经理直属管理各分、子公司，财务总监直属管理财务部。各控股或全资子公司在一级法人治理结构下建立了较完备的决策、执行和监督反馈系统，并按照

相互制衡的原则设置内部生产及管理部门。本公司对控股和全资子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及其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有效的制度保证履行必要的监管。

3、内部审计

本公司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审计工作，与外部审计工作沟通协调。本公司内部审计部为公司的内部审计机构，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内部审计部具有明确的职责和权限，配有专职内部审计人员，按照内部审计程序独立开展工作。

4、与控股股东关系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在机构、人员、资产、财务、业务等方面分离。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自主经营，控股股东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只享有出资人的权利；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分开管理；公司资产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以及独立于控股股东的机构，办公地点和生产经营场地与控股股东分开；公司财务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独立于控股股东。

（二）风险评估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十分重视对风险的评估，公司有效地建立了风险评估体系，对经营活动中可能遇到的风险进行分析和识别，以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1、业务层面的风险评估

（1）环保风险

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十一五”规划纲要，国家在“十一五”期间明确了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的具体要求，即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降低20%，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10%。根据上述指标要求，“十一五”期间我国节能减排的形势十分严峻，环保治理要求更加严格。公司所处精细化工行业属于污染行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三废”会对环境造成一定污染。随着国家和社会环保要求的日趋严格，环保治理成本将进一步提高，从而可能给公司的发展带来一定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世界染料工业产业格局的不断变化，世界染料生产基地与销售中心逐渐由西方发达国家向亚洲发展中国家转移。我国的染料产品年产量目前已位居世界第一，约占世界染料产品总产量的40%。我国染料工业虽然在产量与销量上都已跃居世界首位，但在生产技术与产品开发上同先进国家相比仍然存在一定差距。随着先进生产设备与技术的广泛应用，韩国、印度、巴基斯坦等亚洲国家的染料工业得到迅速发展，产品质量与技术含量不断提高，国际市场竞争力也逐步提升，造成了染料产品国际市场竞争日益加剧，对公司产品的国际市场竞争力造成一定影响。

2、公司应对风险所采用的措施

（1）针对环保风险，本公司作为国内大型专用精细化学品生产服务商和行业龙头企业，多年来公司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以“减量化、资源化、再循环”为原则，全面推行“一体化”清洁生产，实施环保综合治理。一方面，公司通过加大环保设施的投入与技术工艺的改进，实现清洁化生产和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公司分别在1993年投资3000多万元建设日处理5000吨污水处理站以及在2007年投资6000多万元建设日处理15000吨污水处理工程，从而能够有效解决公司废水的前期处理工作；另一方面，通过加快绿色环保型产品开发与新技术、新工艺的应用，实现生产过程中各种资源的综合利用，使污染物的排放量大幅减少。在国家环保治理要求日趋严格、“节能减排”方针逐步贯彻的政策背景下，公司的环保优势将更加明显，公司综合竞争力将因此得以提高，行业领先地位将更加巩固。

（2）针对市场竞争加剧风险，本公司作为国内染料工业龙头企业，产品产量、销售收入、实现利税、出口创汇等指标均在国内同行业中排名第一。为优化产品结构，公司先后开发、生产了活性染料、酸性染料、减水剂，并收购了从事纯碱等无机盐生产的浙江龙化控股集团，公司的产品综合竞争力得到了进一步提高。为了开辟新的利润增长点，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开发研究了“采用世界最新低压液相加氢还原工艺制间苯二胺的项目”，率先在国内实现该工艺的产业化，该项目投产后，大幅度降低了公司产品成本、提高了产品质量。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使公司在日趋激烈的竞争中保持稳定发展，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和强化销售公司和售后服务应用部的功能，提高市场应变能力和完善服务管理，逐步实现个性化与专业化的生产和销售；同时，加大科研开发投入，引进国内外高层次人才，建立开放性的研发中心，充分利用高校、科研院所的研究开发优势，不断提高公司新产品开发的速度，保持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

（三）控制活动

1、采购管理方面

为了加强采购与付款的内部控制,规范采购与付款行为,防范采购与付款过程中的舞弊风险,本公司制订了采购业务管理制度、采购控制程序等制度、程序,严格规范了请购、采购、验收和付款等采购业务流程,建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岗位责任制,确保办理采购与付款业务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公司已制订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授权和审核批准制度,并有效执行。公司已建立并执行对供应方评价、合格供应方的控制以及采购及付款的内控制度,规范了采购人员的业务行为,使公司的原辅材料流转有序、付款有度。

2、销售管理方面

为了规范销售行为,扩大市场份额,加强销售收款业务的内部控制,公司制订了销售管理制度、价格管理制度等,建立了销售与收款业务的岗位责任制,确保办理销售与收款业务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公司有严密的销售与发货控制流程、有适用的销售政策和信用管理办法,对销售确认、款项催收、往来核对、坏账计提和核销审批、销售记录等要求明确;公司已建立销售定价控制制度,产品价格逐级审批,涉及关联交易的关联人士回避。

3、生产质量安全环保方面

面对化工生产特点和生产过程风险,公司始终把安全、环保放在突出的位置。本公司根据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的规定,结合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建立了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和操作规程,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责任制。公司设立了安全环保部,主要负责人对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工作负责。公司加大安全生产、环境保护方面的投入,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先进设备和自动化的控制手段优化过程控制,提高生产的安全度,降低能耗和污染物排放水平,实现清洁生产;公司重视资源节约,发展循环经济,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效率,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制定修改产品工艺操作规程和安全操作规程;公司已制定重大生产应急预案和各类事故应急预案;公司对员工进行教育培训和定期组织演练,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为建立长效安全机制,公司还将推行安全标准化管理工作。

4、会计系统管理方面

本公司设置了独立的会计机构。在财务管理方面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并配备了相应的人员以保证财务工作的顺利进行。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各岗位能够起到互相牵制的作用,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

本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执行国家规定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有关财务会计补充规定,并建立了公司具体的财务管理制度,并明确制订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公司目前已制定并执行的财务会计制度包括:财务部门职责、财务收支预算管理办法、会计核算流程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货币资金管理办法、研发管理制度、人事劳资管理制度、印章使用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等。这些财务会计制度对规范公司会计核算、加强会计监督、保障财务会计数据准确,防范错弊和堵塞漏洞提供了有力保证。

5、投资管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

本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长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中对公司的对外投资、收购和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等的权限作出明确的规定,并建立了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公司章程》中具体明确了对外担保的权限、审批程序,能够确保公司担保事项合法合规。公司制订《关联交易决策规则》,对关联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价格的含义、关联交易的批准权限、关联交易的回避与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作了明确的规定,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

6、人事管理

本公司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员工劳动合同的签订、请假、加班、离岗、辞退、薪酬计算等事项作出了规定,该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各环节有相应的审批文件或记录,由人力资源部专人进行管理。公司对各部门的职能进行了详细的划分。

(四) 信息与沟通

本公司建立了一系列针对内部和外部的信息交流与沟通制度,明确了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传递范围,确保了信息传递的迅速、顺畅以及信息沟通的便捷、有效。

在内部信息与沟通方面,按照内部信息交流与沟通制度,积极创造条件保证信息与沟通渠道畅通,使公司能够及时、准确地收集与内部控制相关的信息,使公司各层级、各子公司、各部门、各岗位的员工都能方便查阅和获得与其工作相关的文件和制度,获取相关工作信息,并用于指导工作,使本公司的价值观念、经营理念等企业文化能够得到有效贯彻落实。本公司已按照ISO9001:2000质量标准体系建立文件控制程序,对本公司有关文件的编制、审批、下发、传阅等进行了详细规范;本公司还通

过建立定期和不定期的业务和月报、专项报告等信息沟通制度，使相关工作岗位员工及时了解公司各方面信息，并通过总经理办公会、经营计划例会、资金平衡例会、运营分析例会、生产调度例会等各种经营例会方式进行信息传递和沟通，保证公司正常有效运作；公司一贯重视信息化建设工作，运用计算机网络、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专业软件等信息化手段进行数据和信息管理，利用ERP系统、办公系统等现代化信息平台，来提高工作和决策效率。

在对外信息与沟通方面，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了对外披露信息的种类和审批权限等。本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不断完善信息披露制度、准确及时披露有关信息，并采取多种途径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本公司还要求对口部门与行业协会、中介机构、合作伙伴、业务往来单位等加强沟通和反馈，以及通过市场调查、网络传媒等渠道，及时获取外部信息，在完善沟通的同时发挥了对公司管理的监督作用。另外，公司还创办内部刊物《龙盛报》，作为龙盛与相关政府部门、相关外联企业及人士的沟通媒介，有力地促进企业文化的建设。

（五）内部监督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通过对与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贯彻实施，切实保障公司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强化内部控制，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完善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的要求，通过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检查，同时审查公司绩效考核、工资奖金发放及福利发放情况，委员会认为公司的薪酬制度和考核管理办法，在体现公司员工利益基础上符合责权利结合、岗位效益的原则。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职，积极参加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深入了解公司发展及经营状况，对公司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在年报的编制过程中，独立董事与公司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的沟通，切实履行监督检查职责，对公司决策的科学性、规范化起到了积极作用，促进公司治理结构的逐步完善，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对内部控制健全性和有效性的认定

本公司董事会对本年度上述所有方面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评估发现，自本年度1月1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本公司董事会认为，自本年度1月1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止，本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及时、有效的执行，合理控制了各种风险，促进了公司各项经营目标和财务目标的实现。同时，由于系统自身及时、有效的交叉内审，内部控制系统将能够随着业务的发展不断修订和完善，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本报告已于2009年3月26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董事会部门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董事会及其全体成员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公司未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本年度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核实评价。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00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附件二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创始于 1970 年，前身为上虞县湮海公社微生物农药厂；1970 年更名为上虞县纺织印染助剂厂；1984 年更名为上虞县助剂总厂；1991 年更名为浙江助剂总厂；1993 年更名为浙江染料助剂总厂；1998 年由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等 3 家法人单位和阮水龙等 10 个自然人共同出资改制成股份公司，总股本为 10000 万股；1999 年公司总股本按 10 配 7 的比例变更为 17000 万股；2003 年 8 月 1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总股本变更为 22700 万股，并且也是国内第一家从事染料行业的上市公司；2004 年 5 月，公司由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0 股，总股本变更为 45400 万股；2005 年 4 月，公司由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3 股，总股本变更为 59020 万股；2007 年 10 月，公司向社会公开增发 A 股 6880 万股，总股本变更为 65900 万股。

作为中国染料行业的龙头企业，经过 39 年的开拓进取，公司已由以分散染料业务为主导的单一染料生产企业，发展成为业务涉及纺织用化学品、化工中间体、减水剂和基础无机化工四个领域，产品涵盖染料、印染助剂、间苯二胺等中间体、混凝土减水剂、纯碱、合成氨、浓硝酸等十几个大类上千个品种的综合型化工企业。

1999-2008 年的销售收入、实现利税、出口创汇等指标均在国内染料行业中排名第一，其中分散染料的产量连续十年居世界第一，在国内同行业中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和优势。公司被评为全国民营企业 500 强、全国石油化工业 100 强、全省民营经济 50 强，公司“龙盛”商标被评为“中国驰名商标”、“浙江省著名商标”、“浙江省知名商号”，公司产品“科华素”牌活性染料获得“中国名牌产品”称号，“龙盛分散染料系列产品”为“浙江省名牌产品”，同时 2008 年公司被评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本报告是公司首次对外发布的社会责任报告，本报告总结和反映了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保护员工的健康与安全、支持社会公益事业、严把质量关服务客户、保护环境和安全生产、保护股东等利益相关者的权益等方面所履行社会责任的实践，希望以此加强与社会各界的沟通、交流，促进公司更好地履行社会责任。

一、公司在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工作

（一）以人为本，保护员工的健康与安全

企业的生存和发展离不开员工，公司把员工视为最宝贵的资源，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通过实施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规范用工机制，进一步改善了员工的工作环境及工作条件，维护了员工的合法权益。

1、加大劳动保护设施的投入，不断改善操作环境。公司十分重视员工生产操作环境的改善，每年都投入一定的资金用以改善员工的劳动条件和操作环境，如公司制定了劳动保护用品管理制度和防护用品配备标准，为员工配备了适用的个体防护用品，在生产作业现场设置了空气呼吸器、防毒面具、冲淋装置等防护器材、设施及简易急救箱。

2、以生产装置、设施的安全来保证员工的健康与安全。部分厂区的生产全部采用 DCS 控制系统，操作控制室远离生产装置，降低了员工的劳动强度，减少员工与有毒有害物质的接触。

3、加强员工的健康安全技能培训。为使员工了解危险化学品的危害，掌握安全操作方法，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主动预防和控制各类事故的发生，公司把对员工的健康、安全培训作为保护员工健康与安全的重要内容。

4、做好员工的健康监护工作。为尽可能减少、避免职业危害及职业病的发生，公司定期安排全公司员工进行职业健康体检，并为每个员工建立了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5、规范用工机制，促进劳资关系和谐稳定。根据新《劳动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修改了人事聘用合同及人事管理制度，内容涉及薪酬标准、病事假待遇、劳动保护、女职工特殊保护等，从源头上保障了员工的合法权益。同时为员工按时足额缴纳社会养老、医疗、工伤、生育等各项保险，解除了员工的后顾之忧。

6、积极开展各项文化娱乐活动，丰富员工的业余文化生活。公司建有文体活动中心，为员工提供了开展篮球、乒乓球、文艺表演等娱乐活动的场所，通过不定期举办各类比赛、娱乐活动，增强了员工的团队合作意识，提升了员工的凝聚力和向心力。

7、关爱员工，扶危济困。公司实行员工大病医疗补助办法，对符合医疗保险政策的自费给付部分，公司给予一定的补助。截至2008年末，公司累计向337名员工支付医疗补助219.32万元，其中2008年向87名员工支付医疗补助57.09万元，较好地解决了身患大病员工的医疗救助问题；另外，公司定期了解低保户家庭生活情况，帮助解决生产、生活困难，从物质上、精神上给予关爱，帮助他们坚定信心走出困境。

（二）回报社会，支持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的发展壮大源于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回报社会是公司应尽的责任，也是公司社会价值观及创建和谐企业、和谐社会的具体体现。近几年来，公司已累计向各种社会事业单位捐赠总额已达9000多万元，用于卫生、教育、文化、水利、城建、支农、济贫等社会公益事业。其中：

1996年，为了不断提高本地的教育质量和教育水平，公司出资100万元设立了“龙盛教育基金”，奖励优秀教师和学生。

1998年夏天，长江发生特大洪灾，在这场“地不分南北，人不分老幼”的向灾区献爱心活动中，公司又把集体15万元，以及时任董事长阮水龙个人捐赠5万元人民币给灾区人民。

1998年起，公司每年出资建立常年性的“敬老优学济贫”工程，对邻近几个村的60周岁以上老人每月9日发放敬老金，对接受九年制义务教育的学生每学期发放优学金。

1999年，公司出资750余万元，对自上虞人民西路至杜浦闸头的泾肖公路进行硬化、绿化、亮化、美化、并经市人民政府批准冠名为“龙盛”大道。

2003、2004年，在上虞市“扶贫济困送温暖”慈善捐赠活动中，公司捐赠500万元。

2003年，公司设立见义勇为基金100万元。

2004年，公司设立了上虞市妇女基金100万元，并在华东理工大学设立“龙盛奖学金”48万元。

2005年，在上虞市“百企连百姓慈善”捐助活动中，公司再次伸出援助之手，冠名慈善救助基金3000万元。

2006年，在百企联百村活动中，公司出资400万元用于帮助结对村的建设。

2007年，公司出资10多万元在虞南山区修建改造覆厄小学。同年8月，阮水龙出资1000万元，在家乡道墟设立“阮水龙慈善基金”，用于关爱弱势群体，发展慈善事业。

2008年，在汶川大地震发生后，公司第一时间向四川灾区捐赠200余万元，后又捐资100万元援建四川青川中学。同年，公司还向上虞市慈善总会捐资慈善冠名基金200万元，向上虞文化事业捐资300万元，向园区和谐基金捐资150万元，向上虞市其他社会公益事业捐资超过200万元等，同时阮水龙以个人名义出资100万元，向浙江省农村低保家庭捐赠1818台21英寸彩电，其中1273台捐赠给上虞市低保家庭。仅2008年公司捐助款就总额超过1200万元。

公司多年来默默无闻的奉献得到了社会的认可和关注。2004年时任董事长阮水龙被《福布斯》中国慈善榜列为第63位，2005年列第38位。2006年又列胡润百富“2006中国慈善家排行榜”第58位，公司被全国工商联评为“全国光彩之星”，被浙江省人民政府授予“浙江省慈善奖（机构奖）”，被上虞市人民政府授予“杰出奉献单位”、“特殊贡献奖”等荣誉称号。

（三）严把质量，确保客户合法权益

公司一贯秉承“以质量求生存，以质量树品牌，以质量求效益，以质量促发展”的质量方针，视产品质量为企业生命，严把产品质量，建立产品质量管理的长效机制和全面质量管理体系。公司已通过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通过执行严格的质量标准，采取细致入微的质量控制措施，从原料采购质量、生产过程控制、销售环节控制、售后技术服务等各个环节加强质量控制与保证，提升产品品质和服务质量，为客户提供了安全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正是由于公司一直严格的质量控制管理措施，从而有效保证了下游印染产品的上色率、牢洗度、退色率等指标也有大幅度提高，既做到了环保又提升了产品质量，也确保了公司产品质量在全国同行业中的优势地位。

二、公司在促进环境及生态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工作

（一）实施节能减排，加强环保管理，促进环境及生态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长期以来，公司上下都十分重视环境保护和污染整治工作，积极响应国家关于建设节能环保型社会的号召，以发展绿色循环经济为己任，注重履行企业环境保护的职责，积极实行环境友好及资源节约型发展，通过以下措施有效实现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1、引入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落实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责任。

环境保护是一项系统工程，不仅要有健全的制度，更要有严格的管理来保障，公司全面引入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通过建立公司环境管理体系，公司专门设立环境保护部门，负责通过持续的体系化运行来达到保护环境的目的，加强对公司环境保护政策的宣传和贯彻，提高全体员工的环境意识，切实推动公司环境保护工作。公司贯彻落实国家、市政府有关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要求，成立了以总经理为组长的“治污工作领导小组”，目标任务进行分解，明确责任，层层签订环境保护责任书，推进环境管理体系持续有效运行和环境保护工作的全面开展。

2、淘汰落后生产工艺，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公司注重调整自身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通过优化产品工艺和产品结构，提升现有产品档次，利用高新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来实施产业优化升级。公司拥有一个省级技术中心，一个开放式研发机构、一个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在自主研发基础上，通过与大连理工大学、复旦大学、浙江大学、四川大学等一大批知名高校建立长期紧密的产学研合作关系，为新产品的开发和老产品的技改工作搭建了平台，为实现循环经济和产业新发展创造了条件。2008年，公司实施了产业优化升级，积极推进技术革新与产能更新换代，扩大先进产能，加大淘汰落后产能的力度，从源头上减轻了企业生产对环境的压力。具体包括如下：

(1) 公司与清华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系、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三家单位作为主要参与单位，向国家科技部报送《典型工业园区或企业群循环经济发展模式及示范》“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申报工作，并承担11项子课题项目研究。

(2) 公司向国家发改委申报了年节水150万吨染料工艺技术改造项目。

(3) 公司回收利用年60000吨废酸项目，获2008年浙江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奖励。

(4) 2008年公司淘汰落后生产工艺品种8只。

(5) 公司还取得以下技术改造项目：“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子课题“间苯二胺清洁生产集成技术研究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获得鉴定通过；“禁用偶氮染料及其中间体代用品的研究及产业化”项目作为省重大科技专项通过验收，获得省科技厅的专项奖励；DN硝化尾气处理新工艺的开发，提高了苯的收率，90%以上硝烟回收并资源化，实现污水零排放。

3、大力实施节能减排，做清洁文明生产的表率。

做好节能减排，实现清洁生产，是每一个企业最起码的社会责任和道德标准。公司始终把节能减排、清洁生产作为重要工作之一。公司早在1995年和2007年，本公司已分别投入3000多万元、6000多万元巨资进行“三废”治理设施排放建设，2008年又投入900多万元进一步完善“三废”治理设施。公司始终严格执行国家环保“三同时”原则，在“三废”处理、降低噪音，回收粉尘以及控制排放等方面，全面达到环保要求，实现达标排放。公司在实施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过程中，如期完成国家和市政府环境保护目标和减排要求，未发生破坏环境事件，万元产值综合能耗和主要污染物(COD)排放总量均呈下降趋势。公司被市政府授予2008年度节能先进企业、2008年度减排标兵企业的荣誉称号，被国家科技部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高新技术企业”，被浙江省经贸局、浙江省环保局联合授予“浙江省清洁生产阶段性成果企业”，并于2006年通过了ISO14000环境体系认证。

4、实施环境监督员制度，加强环境保护监管。

公司已建立环境监督员制度平台，有效监控治污设施正常运转，确保了“三废”的稳定达标排放；通过对重要环境因素的分析，提高一线员工对环境保护的认识，同时通过应急救援预案的修订和演练，确保了2008年度全年环保事故的零发生。

(二) 持续改进，安全生产，保障公司健康发展。

公司以安全标准化管理为核心，以对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监管为重点，通过健全安全组织网络、完善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加大安全生产投入等，不断提高公司的安全管理水平，建立了安全生产的长效机制。2008年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三、公司在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工作

(一) 服务客户，与供应商共赢发展

公司秉承将客户作为企业存在的最大价值的经营理念，把客户满意度作为衡量企业各项工作的准则，重视与客户的共赢关系，恪守诚信，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各项超值服务，并通过客户和消费者的反馈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各项服务。

1、公司严格遵守并履行合同约定，按合同供货并提供服务，友好协商解决纷争，以保证经销商的合理合法权益。在加强与经销商的业务合作的同时，积极开展技术经验交流，协助经销商解决技术难题、提高产品品质。

2、公司通过与客户互访沟通、技术交流、满意度调查等多种渠道征集客户意见，了解客户的需求和感受，及时反馈，用精湛的技术和真诚的服务解决客户遇到的问题，满足并努力超出客户的期望。

3、公司与客户不仅在业务上密切合作，更在技术服务上给予其很大的支持，公司在重点客户区域都设置技术服务人员，给予客户现场技术指导，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更加超值的服务。

4、公司定期召开经销商会议，定期走访客户，听取客户和基层经销商的意见，为客户提供产品信息，并征求其对公司销售工作的建议。

（二）创造财富、真诚回报投资者。

股东是企业的投资者，诚信与对股东负责是企业生存之本，公司十分重视服务股东，回报股东，与股东维持良好的关系。

1、公司具有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平、公开、公正地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公司股东能够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

2、公司坚持诚实守信、规范经营，资产规模不断扩大，经济效益持续增长。2008年，公司营业总收入422,540.93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52,129.04万元，公司坚持诚实守信、规范经营，资产规模不断扩大，经济效益持续增长。2008年，公司营业总收入422,540.93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52,129.04万元，上缴各种税费31,961.94万元，每股收益0.71元，每股社会贡献值约为1.20元。

3、在经济效益稳步增长的同时，公司十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在业绩增长的同时，公司每年均通过现金分红实现对股东投资的回报，自2000年以来公司累计现金分红已达50124万元（税前），其中公司上市以来累计现金分红20884万元（税前）。

4、公司在经营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了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债务，及时向债权人通报与其债权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

（三）重视信息披露，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有关规定，及时、公平地披露所有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未发生过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公司在日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除了做好各种法定信息披露，在投资者信息渠道建设方面，设立了投资者咨询沟通电话、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专栏，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积极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互动，听取广大投资者对于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维护了良好的投资者关系管理。2008年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共接听来自全国各地的投资者电话千余次，接待了70余家机构投资者来公司的调研走访和现场参观。

（四）重视培训、促进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公司始终将员工视为最为宝贵的资源和财富，竭力营造健康的人才环境。通过健全人才成长机制，优化人才引进、培养、选拔和使用机制，促进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公司通过正常渠道，从校园、社会、人才市场和定向培养等方式引进各种专业人才，招录人员呈逐年递增趋势。公司招聘是双向谈判，劳动合同设三个月试用期，不存在抵押、扣押事项。教育培训公司一贯提倡，培训是机会，培训是责任，努力将培训教育纳入到员工的整个成长过程，力争覆盖到每一位员工。培训分为公司级培训、部门培训和岗位培训三个层面，采用灵活多样的学习方式，如现场操作培训、函授培训、出资鼓励参加升学考试等。通过培训，一方面增强了公司员工的素质，同时也为公司提拔员工创造了前提条件。

履行社会责任是企业作为社会成员的应尽义务，更是企业的一项神圣使命。刚刚走过的2008年，尽管公司在股东、债权人、客户及社会公益事业、节能降耗、环境保护等诸多方面做了很多卓有成效的工作，但企业社会责任的履行是伴随企业整个生命周期的活动，是任重而道远。为此，在进一步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积极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经销商和消费者，积极从事环境保护、扶贫济困等公益事业，为保护人类赖以生存的环境、社会和共同繁荣而奋斗。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00 九年三月二十六日